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1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本公司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bscn.com](http://www.ebscn.com))上刊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H股股東寄發2021年年度報告，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閆峻

中國上海  
2022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閆峻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劉秋明先生(執行董事)、宋炳方先生(非執行董事)、付建平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敏男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明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田威先生(非執行董事)、余明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浦偉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永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殷俊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運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目錄

3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7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17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54	第四節	公司治理
101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05	第六節	重要事項
121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32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133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F-1	第十節	財務報告
A-1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 本報告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通過。會議應到董事13人，實際參與表決董事13人。未有董事或監事對本報告提出異議。
- 三、 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中所披露的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為本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 四、 本公司負責人閻峻、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劉秋明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牟海霞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 經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2021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總股本4,610,787,639股，擬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28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51,259,581.69元。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 六、 本報告涉及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七、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 八、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 九、 本公司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本年度報告。在對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 一、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ABN	指	資產支持票據
A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於上交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資產證券化、ABS	指	以特定資產組合或特定現金流作為支持，發行可交易證券的融資形式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DR	指	中國存托憑證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CMBN	指	抵押貸款支持票據
股票質押式回購	指	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證券質押，向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出方融入資金，並約定在未來返還資金、解除質押的交易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光大證券	指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連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香港上市規則》中「關連交易」的定義相同
CPI	指	居民消費價格指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大成基金	指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的聯營企業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光證金控	指	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證國際香港	指	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是光證金控的全資子公司
ETF	指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基金
光證資管	指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光大銀行	指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資本	指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發展	指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期貨	指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資子公司
光大集團	指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東
光大幸福租賃	指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大控股	指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東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國光證國際	指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是光證金控的全資子公司
FOF	指	專門投資於其他證券投資基金的基金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IPO	指	首次公開發售
維持擔保比例	指	融資融券客戶的擔保物總價值（包括現金及信用賬戶內的證券市值）與融資融券債務額（包括融資買入金額、融券賣出證券的最新市值及利息與費用之和）之比例
融資融券	指	投資者向證券公司提供抵押物，借入資金買入證券（融資交易）或借入證券並出售（融券交易）的行為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MOM	指	管理人中管理人，一種資產管理投資工具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PB	指	主經紀商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PPP	指	公私合作關係或公私合營模式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QFII	指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REITs	指	房地產信託投資基金
關聯交易	指	與現行有效且不時修訂的《上交所上市規則》中「關聯交易」的定義相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本報告中如未標註則默認為人民幣金額
報告期	指	2021年度（由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期間）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設立的科技創新板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監察委員會

## 第一節 釋義及重大風險提示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新鴻基有限	指	新鴻基有限公司，報告期內為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監事	指	本公司的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本報告中，部份合計數與各加總數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可能略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造成的；同一科目變動比例在尾數上可能略有差異，這些差異是由於金額單位不同造成的。

## 二、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已在本報告中詳細描述可能面對的風險，敬請查閱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報告」之「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四)可能面對的風險」中相關陳述。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光大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A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SCN
公司H股的外文名稱縮寫	EB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劉秋明先生
公司總經理	劉秋明先生
董事會秘書	朱勤女士
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
授權代表	閻峻先生、魏偉峰博士

###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註冊資本	<b>4,610,787,639.00</b>	4,610,787,639.00
淨資本	<b>44,011,986,210.00</b>	40,337,555,050.59

單位：人民幣元

### 公司的經營範圍：

公司的經營範圍為：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

### 公司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公司還擁有中國證券業協會會員資格、上交所會員資格、深交所會員資格、北交所會員資格、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會員資格、上海上市公司協會會員資格、上海黃金交易所會員資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結算參與人資格及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會員資格。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其他單項業務資格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單項業務資格」。

##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 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朱勤女士
聯繫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電話	021-22169914
傳真	021-22169964
電子信箱	ebs@ebscn.com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1996年，公司成立，註冊地址為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外大街6號光大大廈；  1997年，公司註冊地址變更為上海市浦東新區浦東南路528號上海證券大廈；  2007年，公司註冊地址變更為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0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0
公司網址	<a href="http://www.ebscn.com">http://www.ebscn.com</a>
電子信箱	<a href="mailto:ebs@ebscn.com">ebs@ebscn.com</a>
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12樓

###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名稱	中國證券報： <a href="https://www.cs.com.cn">https://www.cs.com.cn</a> 上海證券報： <a href="https://www.cnstock.com">https://www.cnstock.com</a> 證券時報： <a href="http://www.stcn.com">http://www.stcn.com</a> 證券日報： <a href="http://www.zqrb.cn">http://www.zqrb.cn</a>
登載年度報告的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的網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登載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網站的網址	<a href="http://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a>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光大證券	601788
H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光大證券	6178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六、公司其他情況

#### (一)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 1996年公司成立

1995年6月21日，中國人民銀行核發銀復[1995]214號《關於籌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同意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在整頓其原有證券營業(業務)部的基礎上籌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1996年3月8日，中國人民銀行核發銀復[1996]81號文《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同意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並核准公司章程。1996年4月23日，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記註冊。其中，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出資15,700萬元(其中美元1,000萬元)，持股比例為62.8%；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出資9,300萬元，持股比例為37.2%。

##### 1997年增資

1997年4月26日，經中國人民銀行銀復[1997]180號《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變更等事項的批覆》批准，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由2.5億元增至5億元，註冊地由北京遷至上海，新增資本金全部由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投入，增資後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股比例為81.4%，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持股比例為18.6%。

##### 1999年至2002年期間的股權轉讓

1999年6月，經證監會證監發字[1998]324號《關於同意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購光大證券有限公司49%股權的批覆》、財政部財管字[1999]134號《關於同意轉讓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部分股權問題的批覆》批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將其持有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49%的股權轉讓給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屬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年8月，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與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將所持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18.6%的股權轉讓給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2002年1月21日，證監會以證監機構字[2002]29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變更的批覆》，同意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讓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有的49%股權，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受讓中國光大國際信託投資公司持有的18.6%股權。轉讓完成後，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持股比例為51%、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49%。

##### 2002年增資

2002年4月8日，證監會以證監機構字[2002]90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由5億元人民幣增加至26億元人民幣，其中，98,466萬元由資本公積金和未分配利潤轉增，其餘部分由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和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貨幣資金出資。增資擴股完成後，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權結構保持不變。

##### 2005年重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7月14日，經財政部2004年12月26日財金函(2004)170號《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覆》、商務部2004年4月29日商資一批(2004)250號《商務部關於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增資和變更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批覆》和2005年3月14日商資批(2005)366號《關於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減少出資、更名和退出的批覆》、證監會2005年5月10日證監機構字(2005)54號《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及核減註冊資本的批覆》批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和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2004年6月30日經審計的淨資產232,500萬元作為出資，三家新股東廈門新世基集團有限公司、東莞市聯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分別以貨幣資金10,000萬元、1,000萬元和1,000萬元出資，在此基礎上，將淨資產244,500萬元按1:1的比例折為244,500萬股，設立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整體變更為股份公司後，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0,000萬元變更為人民幣244,500萬元。

### 2007年增資

2007年5月29日，經財政部2007年3月1日財金函[2007]37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方案的批覆》、2007年3月19日證監會證監機構字(2007)70號《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2007年4月16日商務部商資批[2007]702號《關於同意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擴股的批覆》批准，公司向廈門新世基、東莞聯景、南京鑫鼎3家發起人和嘉峪關宏豐等8家新增機構發行股份總計45,300萬股，每股發行價格2.75元，出資方式為現金認購。增資擴股完成後，公司註冊資本由244,500萬元增加至289,800萬元。

### 2009年首次公開發行A股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2009年8月4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09)684號《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幣21.08元的發行價格首次公開發行了52,000萬股A股，募集資金總額1,096,160.00萬元。本次公開發行股票後，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34.18億元。公司股票於2009年8月18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2015年非公開發行A股股份

經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833號)核准，2015年9月1日，公司完成了非公開發行特定投資者現金認股的證券變更登記。本次非公開發行以每股人民幣16.37元的發行價格向七名特定對象非公開發行合計488,698,839股A股，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7,968,538,346.52元。本次非公開發行完成後，公司股本總數由發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發行後的3,906,698,839股A股，註冊資本由發行前人民幣3,418,000,000元增加至發行後的人民幣3,906,698,839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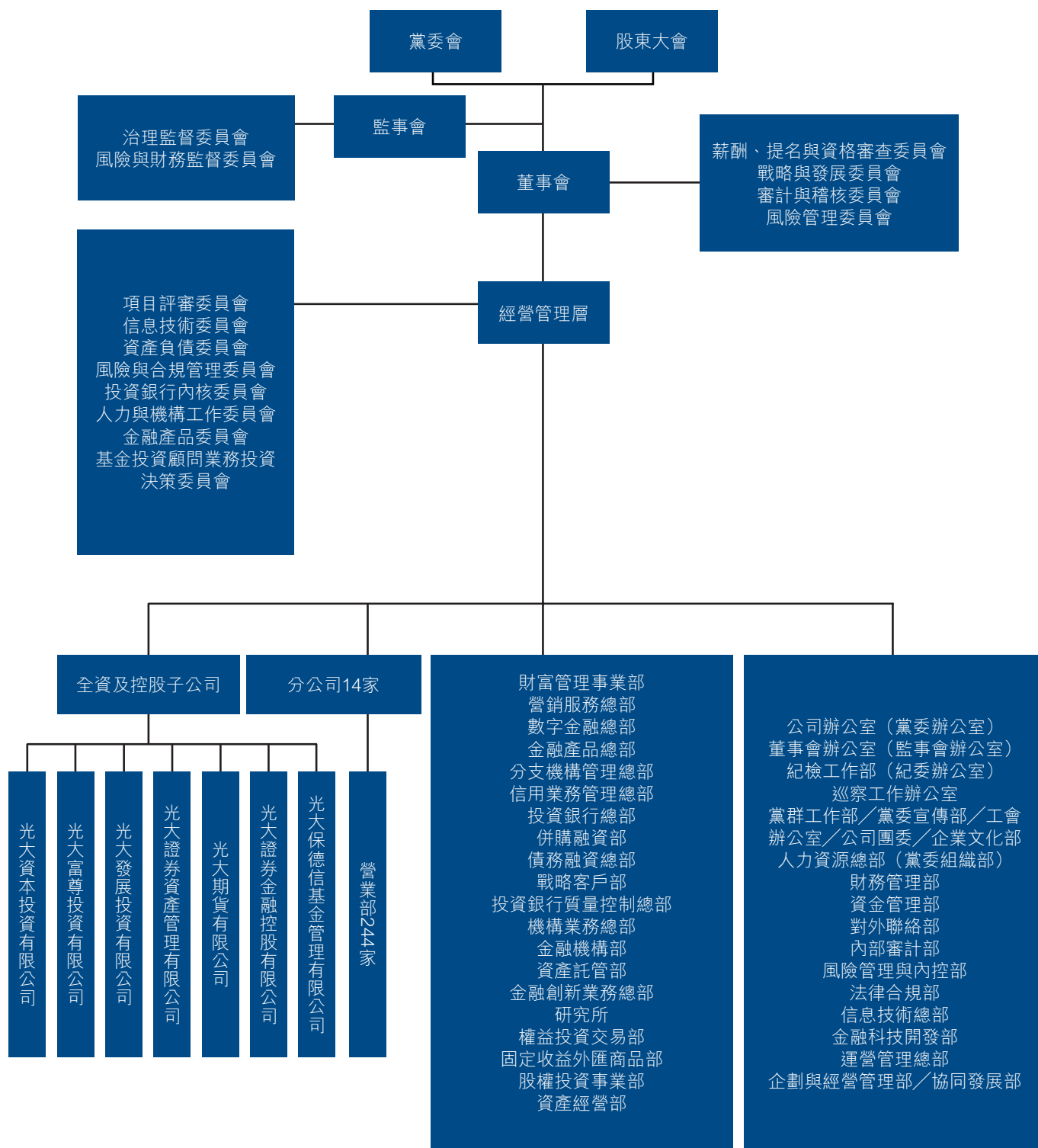
### 2016年公開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6]1547號)，並經香港聯交所批准，2016年8月18日，公司發行704,088,8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交易。公司股份總數由3,906,698,839股變更為4,610,787,639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906,698,839元變更為人民幣4,610,787,639元。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二)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 1. 公司組織結構圖(截至本報告披露日)



註：上述公司組織結構圖僅包含公司一級控股子公司情況。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2. 公司境內外一級子公司

名稱	註冊資本	持股比例	註冊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及電話
光大期貨	人民幣15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楊高南路729號6樓	1993/4/8	聞明剛 021-80212288
光證資管	人民幣2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楊高南路799號3號樓26層	2012/2/21	熊國兵 021-22169999
光大富尊	人民幣20億元	100%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801-803室	2012/9/26	于薈楠 021-68815586
光證金控	港幣50.65億元	100%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12樓	2010/11/19	李明明 852-39202828
光大發展	人民幣5億元	10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張楊路707號二層西區209室	2017/6/12	陳澔 021-22167121
光大保德信	人民幣1.6億元	55%	上海市黃浦區中山東二路558 號外灘金融中心1幢, 6層	2004/4/22	劉翔 021-80262888
光大資本	人民幣40億元	100%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8 樓	2008/11/7	郭永潔 021-61061986

### 3.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有分公司14家，證券營業部244家，分佈在全國30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122個城市(含縣級市)。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具體分佈情況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 4.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公司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詳見本報告「附錄證券公司信息披露」之「四、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層 王自清、陳奇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梁成傑
境內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境外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除非另外說明，否則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項目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0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期比上期	2019年度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業績</b>				
收入及其他收益	<b>21,897,834</b>	21,033,981	4.11%	15,352,397
所得稅前利潤	<b>4,668,206</b>	3,998,811	16.74%	1,218,85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b>3,484,332</b>	2,334,078	49.28%	567,945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b>(3,483,986)</b>	13,255,982	(126.28)%	29,000,071
	(人民幣元/股)	(人民幣元/股)		(人民幣元/股)
<b>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b>0.72</b>	0.50	44.00%	0.12
稀釋每股收益	<b>0.72</b>	0.50	44.00%	0.12
<b>盈利能力指標</b>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b>6.43%</b>	4.74%	增加1.69個百分點	1.20%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項目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本期比上期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規模指標</b>				
資產總額	<b>239,107,601</b>	228,736,384	4.53%	204,090,347
負債總額	<b>180,512,339</b>	175,541,283	2.83%	155,071,539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b>70,224,000</b>	60,102,708	16.84%	45,710,99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b>57,865,595</b>	52,448,880	10.33%	47,444,725
所有者權益總額	<b>58,595,262</b>	53,195,101	10.15%	49,018,808
總股本(千股)	<b>4,610,788</b>	4,610,788	-	4,610,788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sup>註1</sup>	<b>11.47</b>	10.94	4.84%	10.29
資產負債率 <sup>註2</sup>	<b>65.30%</b>	68.46%	下降3.16個百分點	69.05%

註1：每股淨資產按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所有者權益扣減其他權益工具計算。

註2：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註3：本公司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可比期間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無差異。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二)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核心淨資本	<b>39,011,986,210.00</b>	38,337,555,050.59
附屬淨資本	<b>5,000,000,000.00</b>	2,000,000,000.00
淨資本	<b>44,011,986,210.00</b>	40,337,555,050.59
淨資產	<b>59,759,332,945.86</b>	54,730,159,173.85
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b>15,503,193,167.50</b>	14,258,287,766.18
表內外資產總額	<b>159,231,623,926.31</b>	155,526,085,434.03
風險覆蓋率(%)	<b>283.89</b>	282.91
資本槓桿率(%)	<b>26.29</b>	26.24
流動性覆蓋率(%)	<b>244.46</b>	209.17
淨穩定資金率(%)	<b>155.69</b>	164.25
淨資本／淨資產(%)	<b>73.65</b>	73.70
淨資本／負債(%)	<b>46.85</b>	41.45
淨資產／負債(%)	<b>63.61</b>	56.24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b>8.22</b>	25.27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b>149.17</b>	166.95

註： 母公司各項核心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本期報表中部分項目的口徑相較上期進行調整，以符合相關要求。相應地，部分項目期初數據已經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口徑要求。

以上相關數據，乃基於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且為母公司口徑。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三)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1. 盈利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收入及其他收益	<b>21,897.8</b>	21,034.0	15,352.4	13,482.6	14,761.2
支出總額	<b>17,296.3</b>	17,125.0	14,209.0	13,154.8	10,766.9
所得稅前利潤	<b>4,668.2</b>	3,998.8	1,218.9	305.4	4,077.7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b>3,484.3</b>	2,334.1	567.9	103.3	3,016.5

#### 2. 資產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b>239,107.6</b>	228,736.4	204,090.3	205,779.0	205,864.4
負債總額	<b>180,512.3</b>	175,541.3	155,071.5	157,021.2	155,841.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b>70,224.0</b>	60,102.7	45,711.0	35,965.9	41,060.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b>57,865.6</b>	52,448.9	47,444.7	47,203.0	48,575.9
總股本	<b>4,610.8</b>	4,610.8	4,610.8	4,610.8	4,610.8

#### 3. 關鍵財務指標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基本每股股利(人民幣元)	<b>0.72</b>	0.50	0.12	0.02	0.65
稀釋每股股利(人民幣元)	<b>0.72</b>	0.50	0.12	0.02	0.65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b>6.43%</b>	4.74%	1.20%	0.21%	6.26%
資產負債率	<b>65.30%</b>	68.46%	69.05%	71.29%	69.6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b>11.47</b>	10.94	10.29	10.24	10.54

註：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 (一) 報告期內主要業務情況

2021年，公司堅持黨的領導，聚焦券商主業，持續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推進中長期戰略滾動優化，業務協同生態圈日趨完善，內外協同紮實有效，風險合規加強管控，競爭優勢逐步顯現。傳統業務加速轉型升級，創新業務實現突破，主要財務指標同比增長。報告期內，公司分類評級蟬聯A類AA評級，入圍中國證監會首批監管「白名單」，獲證券公司文化建設實踐評估A類評價。報告期內，公司累計實現收入人民幣219億元，同比增長4%；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35億元，同比增長49%。

公司主要業務板塊包括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企業融資業務集群、機構客戶業務集群、投資交易業務集群、資產管理業務集群及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分部收入		分部支出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13,847,394	63%	10,495,767	61%	11,491,984	55%	9,295,703	54%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2,161,079	10%	978,460	6%	2,341,644	11%	1,106,753	6%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1,269,805	6%	375,706	2%	1,199,059	6%	422,160	2%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11,385)	0%	483,230	3%	2,575,134	12%	574,109	3%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1,925,245	9%	865,178	5%	2,236,931	11%	1,043,960	6%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1,220,468	6%	1,921,350	11%	(467,451)	(2)%	2,485,254	15%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1.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公司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零售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業務、期貨經紀業務及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人民幣138億元，佔比63%。

#### 市場環境

2021年，A股市場呈現結構性分化，上證指數上漲4.8%，滬深300下跌5.2%，創業板指上漲12%。市場交易量和活躍度持續增加，全年成交額超256萬億元；日均股基交易額1.1萬億元，同比增長25%；外資持續流入，券商財富管理轉型日益火熱，公募基金、私募基金等專業機構產品規模快速增長，推動券商代銷金融產品規模和收入快速增長。2021年，全市場融資融券餘額持續增長。截至2021年末，全市場融資融券餘額為18,321.91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13.17%。其中，融資餘額為17,120.51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15.52%；融券餘額為1,201.40億元，較2020年末下降12.30%。全市場股票質押業務規模持續下降。

2021年，國內期貨市場保持增長態勢。根據中國期貨業協會數據，2021年全國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量和成交額同比分別增長22%和33%。期末客戶權益達11,847.34億元，同比增加43.65%。

受印花稅上調、行業政策等影響，2021年末恒生指數收於23397.67點，下跌14.1%。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經營舉措和業績

#### (1) 零售業務

2021年，公司零售業務加速財富管理轉型，建設「金融產品體系、資產配置體系、證券投顧體系」，打造轉型核心競爭力。

公司全年通過以下舉措推進零售業務轉型發展。一是積極塑造「金陽光」服務品牌，推出金陽光管家、金陽光投顧、金陽光配置三大服務品牌，構建「N+1+1+1」服務體系，推進投顧資訊、投顧諮詢、投資組合、投顧直播等財富服務。二是精準營銷策略，強化營銷組織，聚焦拓客增資、產品銷售、專業投資者三大任務，通過開展「開門紅」「爭上游」等營銷活動，緊抓市場風口，佈局關鍵業務。三是開戶工程協同聯動，與光大銀行聯動推進「110+行動」，借助「雲分享」「惠分享」等創新工具渠道，持續提升拓客效能。四是提升專業，強化考核，推動營銷隊伍轉型，加速財富經理招募、培育、考核，淘汰低效人力，並通過「光源課堂」「A戰將特訓營」「區域財富總監核心能力鍛造營」等系列賽訓項目，開展業務技能研學、實戰、比拼，加速專業營銷隊伍育成，提質增效。五是優化機制、升級管理，完善分支機構管理體制改革方案，網點、人員及運營效率持續改善。六是正式獲批基金投顧試點資格，為縱深推進專業投顧服務奠定基礎。

公司榮獲上交所2021年「十佳ETF銷售商」。公司成都武成大街營業部、慈溪三北西大街營業部及東莞南城鴻福路營業部榮獲上交所2021年「ETF百強營業部」。公司金陽光APP獲得第七屆券商APP風雲榜「年度最佳專業智能服務APP」殊榮。

公司產品代銷金額、產品保有量、產品客戶覆蓋率均同比實現有效增長，財富管理轉型持續顯效。2021年，公司公募基金（非貨幣基金）銷售規模同比增長22%，權益私募產品銷售規模同比增長127%。金融產品銷售金額474億元，同比增長21%。根據中國基金業協會數據，截至2021年末，公司股票+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規模為203億元，非貨幣市場公募基金保有規模為217億元。公司積極搶佔佈局公募券商結算產品新賽道，累計發行公募券商結算產品13隻，發行規模154億元。

截至2021年末，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淨收入市場份額（不含席位租賃）市場排名第16位，與2020年末排名持平。全年新開客戶數73萬戶，同比增長35%。客戶總數達481萬戶，較2020年末增長17%。客戶總資產增長至1.43萬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2) 融資融券業務

2021年，公司融資融券業務緊抓市場機遇，強化區域營銷，建立多因素定價機制，嚴控業務集中度，不斷優化業務結構，業務規模保持增長。截至2021年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為450.38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3.20%。其中，融資餘額為439.62億元。2021年末，公司融資融券業務整體維持擔保比例為276.25%。

### (3) 股票質押業務

2021年，公司股票質押業務嚴把項目質量關，大力化解存量風險。截至2021年末，公司股票質押餘額為36.58億元，較2020年末下降39.01%，其中公司自有資金股票質押餘額為17.84億元，較2020年末下降56.74%。公司股票質押項目的加權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97.49%，自有資金出資項目的加權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125.64%。

### (4) 期貨經紀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期貨開展期貨經紀業務。2021年，光大期貨緊抓市場擴容機遇，堅持機構化發展戰略，堅定業務創新轉型方向，客戶權益持續攀升，市場份額再創新高。光大期貨連續第四年獲評大連商品交易所年度優秀會員金獎，並獲得場外市場建設、農產品產業服務、期權市場服務3項單項獎；連續第五年獲評鄭州商品交易所年度優秀會員，並獲得產業服務、機構服務、優秀風險管理公司等14項表彰；連續第二年榮獲上海期貨交易所優秀投研團隊獎。

2021年，光大期貨客戶保證金日均規模為216億元，同比增長99.63%；交易額市場份額2.61%，較上年末增加0.17個百分點。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初衷，通過倉單服務、場外期權幫助企業經營價格風險。2021年，光大期貨在中金所、上期所、大商所、鄭商所、能源中心的市場份額分別為1.56%、1.86%、3.58%、4.10%和1.34%，上證股票期權交易累計市場份額為2.21%。

### (5) 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

公司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2021年，香港子公司秉承以客戶為本的核心服務理念，不斷深化客戶分層管理，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產品平台與專業的財富管理服務，榮獲《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金融機構財富管理平台卓越大獎、「2021中國證券業君鼎獎」—中國證券業港股經紀商君鼎獎、《財資》雜誌香港最佳經紀商等多項大獎。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1年末，公司海外證券經紀業務客戶總數為14.2萬戶，同比增長3.65%，其中高淨值客戶數為1萬戶，同比增長8.80%。根據香港聯交所公開數據，港股經紀業務市場份額為0.34%，較2020年末下降0.07個百分點。

### 2022年展望

2022年，公司致力於打造一體化財富業務集成平台。零售業務將加速推進「千萬客戶工程」，圍繞存量資產效率、機構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收費推動財富管理轉型升級。豐富產品體系，發揮基金投顧業務價值，提升公募、私募產品優選池廣度與深度；加大線上優質渠道拓客力度，協同展業做大客戶基礎；持續推動「金陽光30」資產配置業務，提升投顧隊伍專業服務能力。融資融券業務將加強風險把控，加大科技手段運用力度，聚焦機構客戶、優質客戶和中小客戶，不斷提升專業服務水平和客戶體驗。股票質押業務將圍繞公司核心客戶，持續提高綜合服務能力，服務好中小企業融資需求。光大期貨推進線上平台營銷，做好產業、機構、零售三類客戶服務，做精研究服務和產業服務，發揮風險管理子公司的專業價值，推動創新業務做優風險管理業務。海外財富管理業務推進平台整合，提高管理效率，促進跨境協同，增強客戶粘性。

## 2.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股權融資業務、債務融資業務、海外投行業務和融資租賃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業務收入人民幣22億元，佔比10%。

### 市場環境

2021年，註冊制改革穩步推進，北京證券交易所的成立以及科創板做市商等制度的推出為投行業務帶來增量。截至2021年末，A股市場股權募集資金總額1.82萬億元，同比上升7.82%；IPO家數較2020年有所提升。IPO募集資金金額5,351.46億元，同比上升13.87%。

2021年證券公司承銷債券15.23萬億元，同比增長12.53%。債券市場違約事件繼續呈現蔓延趨勢，進一步增加了債券承銷業務難度；在市場競爭不斷加劇趨勢下，承銷費率繼續呈現下行趨勢；債券資源進一步向頭部券商集中，債券承銷排名梯隊化日趨明顯。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經營舉措和業績

#### (1) 股權融資業務

2021年，公司投行板塊加速專業化轉型，新設製造業融資部和新興產業融資部，做深行業研究，助力業務發展。深耕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等重點區域，聚焦戰略性新興產業、優質科技創新企業，提供優質投資銀行服務。2021年，公司完成14個IPO項目及6個再融資項目，包括「新能源發電領軍企業」三峽能源IPO、中國東航非公開發行股票等具有市場影響力的項目。公司在「2021中國證券業君鼎獎」評選中榮獲中國證券業全能投行君鼎獎、中國證券業創業板投行君鼎獎。

2021年，公司累計完成股權承銷業務規模177.77億元，同比增長2.96%，其中IPO融資規模116.45億元，同比增長7.17%。股權主承銷家數23家（不含可交換公司債券）；公司項目儲備豐富，IPO項目在會審核18家，再融資及併購儲備項目數較充足。

#### (2) 債務融資業務

2021年，債務融資業務緊貼政策導向，繼續鞏固優勢品種承銷實力，不斷增強融資創新力度，完成國內首隻水務公募REITs、首單「國補電費」ABN項目、首單央企集團科技創業公司債等多隻市場首單。不斷優化業務機構，加大對地方債、資產證券化等品種佈局，榮獲「2021年地方債非銀類承銷商傑出貢獻機構獎」。積極響應國家號召，踐行支持綠色金融發展責任，完成全國首單碳中和及鄉村振興綠色熊貓債，全國首批交易所碳中和公司債等綠色債券。積極推動碳中和專項債的承銷工作，成功推動客戶發行華能集團等17隻碳中和專項融資項目。榮獲上海證券交易所2021年度「地方政府債券優秀承銷商」和「優秀債券經紀商」稱號，深圳證券交易所「優秀利率債承銷機構」、「2020年度優秀固定收益業務創新機構」稱號。在2021年Wind最佳投行評選中榮獲最佳債券承銷商獎、最佳信用類債務承銷商卓越券商獎、最佳資產支持證券承銷商、最佳ABN承銷獎等獎項。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2021年公司債券承銷項目數量1,132單，同比略有下降。承銷金額3,631.33億元，市場份額3.21%，行業排名第9位。其中，資產證券化業務承銷金額866億元，行業排名第9位；地方債承銷金額786.61億元，行業排名第8位。2021年公司債券主承銷收入排名行業第4位，較2020年上升1位。

公司各類主要債券種類的承銷金額、發行項目數量及排名表

債券種類	承銷金額 (人民幣億元)	發行項目數量 (個)	行業排名
銀行間產品(中票、短融、定向工具)	530.41	158	5
公司債	807.63	186	11
資產證券化	866	138	9
非政策性金融債	603.21	53	12
地方債	786.61	397	8
其他	29.73	9	/

### (3) 海外投資銀行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香港子公司開展海外投資銀行業務。2021年，香港子公司債務資本市場業務保持高速增長，全年完成海外債券承銷項目41個，在第三方機構統計的在港中資券市場排名大幅躍升7位至第12名。此外，香港子公司全年還完成了7個港股IPO承銷項目，3個財務顧問項目。

### (4) 融資租賃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控股子公司光大幸福租賃開展融資租賃業務。2021年，光大幸福租賃堅持專業化經營，積極開展業務轉型，服務實體經濟。2021年，共完成新增項目投放數量15個，融資租賃業務投放總計10.5億元。

## 2022年展望

2022年，公司股權融資業務將加大項目儲備，深耕重點區域，把握「三新」，做深行業專精，以IPO業務為核心，穩步積累再融資、併購重組項目，逐步實現業務均衡發展；持續提升執業質量，進一步加強投行定價銷售能力建設，夯實投行項目定價基礎，做好市場化下的投行發行銷售工作。債務融資業務將繼續提高區域覆蓋深度，深挖戰略客戶，以業務創新能力搶佔市場先機；繼續鞏固優勢品種承銷實力，實現重點品種均衡發展。同時借力協同賦能，推動落實「投行+商行」「投行+投資」「投行+平台」等展業模式。融資租賃業務將繼續深化業務轉型，保持資產規模穩定。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3.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主要包括機構交易業務、主經紀商業務、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投資研究業務、海外機構銷售業務及金融創新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人民幣13億元，佔比6%。

#### 市場環境

2021年，公募佣金規模大幅增長帶動席位交易佣金大幅增長，機構交易業務競爭日益激烈，各家券商在戰略佈局及戰術打法上趨於多元化，投研服務能力仍然是核心競爭力，頭部效應明顯。私募機構管理總規模持續提升，公募基金券商結算產品發行規模大增，銀行理財子公司家數增長且在產品淨值化、交易執行、資產配置管理等方面投入不斷加大，進一步拓寬券商主經紀商業務空間。機構客戶對券商服務專業化、個性化、多元化要求不斷提高，場外衍生品業務逐漸成為機構業務的重要競爭領域。

#### 經營舉措及業績

##### (1) 機構交易業務

2021年，公司深耕投資研究服務，加強產品配置、多渠道拓展和服務專業機構投資者，深挖重點客戶價值，鞏固在服務公募基金、保險資管領域的傳統業務優勢，努力打造光大服務品牌。2021年公司機構交易業務收入大幅增長，其中席位佣金收入同比增長28.05%，公募基金席位佣金收入同比增長32.99%。席位佣金市場份額2.91%，較2020年末下降0.47個百分點。

##### (2) 主經紀商服務業務

2021年，面向商業銀行及理財子公司、私募、信託等金融機構，公司提供以交易系統、投研、資金募集、資本中介、FOF/MOM投資為基礎，其他服務為延展的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打造主經紀商服務品牌。截至2021年末，公司累計已合作私募機構共1,229家，較2020年末增長10.22%；累計引入PB產品3,641隻，較2020年末增長18.52%。存續PB產品1,943隻，較2020年末增長15.59%。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3) 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

2021年，公司圍繞券商主營，深耕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的託管外包業務，不斷發揮託管外包獲客引流作用，積極尋求公募基金、私募股權基金、信託計劃等領域合作，不斷做大優質客群，鞏固信託服務外包業務，逐步打造公募基金託管品牌。資產託管及外包業務風險控制、安全保障、運營能力、專業水平進一步提升，通過了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ISAE3402認證。截至2021年末，公司私募基金外包服務規模991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114.97%；基金託管規模482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598.55%；信託份額登記服務規模2,258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14.45%。2021年公司新增公募基金託管11隻，新增公募基金託管規模26億元。

### (4) 投資研究業務

2021年，公司投研業務堅持「研究先行」定位，以「三新」為指導重點培育七大特色研究方向。堅持新發展理念與研究策劃緊密結合，緊扣新能源汽車、共同富裕、中美關係、碳中和、北交所等政策重點和市場熱點，加強總量對行業的研究牽引，組織策劃碳中和、新能源車產業鏈等系列專題研究；舉辦大型投資者線上策略會1次，電話會議1,023場，發佈研究報告4,914篇。為機構客戶提供服務15,127項，其中路演、反路演15,204次，調研516次。截至2021年末，公司研究跟蹤A股上市公司643家，海外上市公司161家，市場影響力不斷提升。

### (5) 海外機構交易業務

2021年，香港子公司機構客戶業務不斷加強投研服務推廣，初步形成了機構客戶業務與財富管理業務相互賦能的協同效應，通過優質基金產品上架財富管理平台，與基金公司形成多元化的互動，進一步加深合作，建立業務生態圈。

### (6) 金融創新業務

2021年，公司金融創新業務總部完成籌建，以場內外衍生金融工具為抓手，以專業化、體系化的優質服務打造機構客戶金融生態圈，深度對接機構客戶等需求，穩步開展收益互換、場外期權業務，不斷優化產品結構，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公司持續做優場內期權做市業務，加大做市報價和動態對沖管理，積極承擔上交所50ETF期權、滬深交易所滬深300ETF期權、中金所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義務。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2022年展望

2022年，機構交易業務將繼續深挖重點客戶價值，擴大客戶覆蓋，推動公司內部業務協同聯動，提升機構客戶服務水平。主經紀商業務將持續挖掘商業銀行及理財子公司、私募基金、信託公司，及上市企業等客戶需求，整合交易、研究、募資、資本中介及其他綜合服務資源，形成泛金融客戶服務閉環。資產託管業務繼續重點拓展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公募基金以及其他證券類產品的託管外包業務，探索標品信託、家族信託、同業券商合作的業務機會，實現基金運營集約化。投資研究業務將聚焦核心，持續打造特色研究領域，提高機構客戶覆蓋，提升研究能力和市場影響力。金融創新業務將着力加大系統建設投入，不斷豐富產品類型，提高對沖交易能力，發揮公司多業務線協同，提高對客戶的綜合服務能力。

### 4.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包括權益自營投資業務和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人民幣-11百萬元。

#### 市場環境

2021年以來，國內權益市場板塊輪動頻繁，行業呈現強分化特徵，上證指數全年上漲4.8%，滬深300指數下跌5.2%。債券市場受流動性和政策預期等因素影響較大，收益率走勢前高後低、收益率曲線波動下移，期限利差、信用利差收窄，年末收益率水平處於年度低點且位於過去10年來的歷史低位。

#### 經營舉措和業績

##### (1) 權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1年，公司權益自營投資業務以方向性投資為主，並持續完善投研體系，推動業務模式優化，夯實多元資產配置能力基礎，但受到市場下跌影響，未能實現預期收益。

##### (2) 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

2021年，公司固定收益自營投資在市場波動過程中，貫徹穩健投資策略，取得較好投資收益；在加強研究的基礎上，適度增加以金融為主的可轉債投資規模，提升組合彈性。同時注重防範風險，夯實信評能力，嚴格落實白名單制度。積極穩妥參與基礎設施公募REITs等創新品種，研究衍生產品組合融資等創新場外融資模式，拓展浮動型收益憑證等結構型金融產品。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2022年展望

2022年，公司權益自營投資業務將持續加強投研能力、決策能力和管理能力建設，積極推動業務模式轉型，按照公司風險偏好降低組合收益對市場方向的依賴，降低回撤和波動，增強業績穩定性。固定收益自營投資業務將不斷穩定投資業績，適時提升投資規模，科學做好投資佈局，選準時機做好中長期配置。

### 5.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包括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業務和海外資產管理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人民幣19億元，佔比9%。

#### 市場環境

2021年是資管新規收官之年，券商資管行業不斷調整與轉型，行業主動管理類產品規模穩步增長，逐漸回歸資管業務本源。券商積極設立資管子公司，申請公募基金管理業務資格，大集合產品公募化改造步伐加快。未來在監管規則統一化的趨勢下，資產管理行業的競爭將更加激烈。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募基金資產管理規模為25.56萬億元（不含ETF聯接基金），較2020年末增長15.03%。權益類基金規模的爆發式增長，帶動公募基金整體規模連上台階。

#### 經營舉措和業績

##### (1) 資產管理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開展資產管理業務。2021年，光證資管始終以客戶為中心，不斷拓展投資策略，豐富產品線，大力發展機構業務。全力推進大集合產品公募化改造及資管新規整改任務，全年累計14隻大集合產品已獲監管批覆，產品公募化改造率居行業首位。同時提升主動管理能力，加大產品研發及發行力度，主動管理規模穩步提升。2021年，光證資管榮獲「2021金牛券商集合資產管理人」「三年期混合型金牛資管計劃」「中國證券業固收資管計劃君鼎獎」「中國證券業資管固收團隊君鼎獎」等獎項。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1年末，光證資管受託管理總規模3,746.79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60.38%；其中主動管理規模為3,386億元，主動管理類佔比90.3%，較2020年末增長15.8個百分點。根據中國基金業協會數據，截至2021年末，光證資管私募主動管理資產月均規模為2,673.17億元，排名券商第6位。

### (2) 基金管理業務

2021年，光大保德信加強與代銷渠道合作，拓展各類合作渠道，助力權益產品發行，2021年發行光大睿盈等7隻權益新產品，募集規模114億元；積極推進零售渠道建設，加速零售產品首發。完善產品佈局，設計開發系列公募證券投資基金與專戶理財產品，涵蓋各類品種。不斷完善投研體系建設，打造績優產品。截至2021年末，光大保德信管理公募基金67隻、專戶產品35隻，資產管理規模為1,089億元。其中，公募資產管理規模為979億元，公募剔除貨幣理財規模為772億元，股票及混合型基金規模為293億元，較2020年末增長35.6%。

### (3) 海外資產管理

截至2021年末，海外資產管理業務主動管理規模28.07億港元，同比增長15%。明星產品光大焦點收益基金榮獲了晨星(Morningstar, Inc.)整體評級及三年期評級的五星評級。

## 2022年展望

2022年，光證資管將持續推進公募化轉型，推進公募資管資格申請。強化渠道建設，深挖協同潛力，加強投研建設，在渠道、系統、產品等方面為公募化轉型做好準備，以優秀投資業績打造光證資管品牌。光大保德信將強化產品儲備，加快權益類和「固收+」產品創設與發行速度；深耕零售和機構渠道，加強投研隊伍建設和金融科技應用，穩步提高投資業績，打造具有市場號召力的明星基金經理和基金名品。海外資產管理業務將持續提升投研能力，豐富產品線，夯實產品投資業績。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6.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包括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和另類投資業務。

2021年，該業務集群實現收入人民幣12億元，佔比6%。

#### 市場環境

2021年，私募股權投資基金市場呈現持續增長趨勢，募資全面提速，基金備案數量及規模增速有所回升。醫療健康、IT信息化、高端製造依然屬於投資熱門行業，同時受「碳中和」相關政策推動，能源領域投資案例金額和數量持續增長。受益於科創板和創業板的IPO平穩運行，退出端呈現穩中向好態勢。北京證券交易所的開市、私募股權份額轉讓平台的建立及S基金的成熟發展，進一步推動退出渠道更加多元。退出率的持續上升促使行業募集、投資持續回暖，行業逐步邁入良性循環。

#### 經營舉措和業績

##### (1) 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及光大發展開展私募基金投融資業務。2021年，光大資本根據監管要求，針對直投項目和存量基金持續進行整改規範，加強存量投資項目投後管理，穩妥推進風險處置化解。光大發展持續完善內部管理體系，提升管理有效性和精細化水平，保障存量產品平穩運行，穩步推進項目退出。

##### (2) 另類投資業務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子公司光大富尊開展另類投資業務。光大富尊積極跟蹤市場形勢，有序推進科創板跟投、股權直投等業務，實現業務穩健發展。加強專業化投後管理團隊的建設，做好現有項目的投後管理工作，保障項目安全有序退出。積極參與公司科創板戰略配售，截至2021年末，完成科創板跟投家數9家。

#### 2022年展望

2022年，光大資本將持續加強風控合規管理，堅持審慎穩健經營，加大存量直投和基金業務的投後管理工作，確保業務經營合法合規。光大發展將加強內部協同，探索推動新能源基建以及碳中和投資基金。光大富尊將穩妥推進科創板、創業板項目戰略配售投資，並積極拓展股權投資等業務，重點關注領域內具備核心競爭力的優質企業，持續利用券商平台優勢為被投資企業提供增值服務。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二)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1、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4月8日，註冊資本1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銷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期貨總資產279.79億元，淨資產24.04億元，2021年淨利潤3.40億元。

- 2、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2月21日，註冊資本2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證資管總資產37.20億元，淨資產29.22億元，2021年淨利潤6.68億元。

- 3、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7日，註冊資本4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投資諮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資本總資產28.70億元，淨資產－29.76億元，2021年虧損5.34億元。

- 4、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2年9月26日，註冊資本20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金融產品投資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富尊總資產20.33億元，淨資產19.07億元，2021年虧損0.66億元。

- 5、 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10年11月19日，註冊資本50.65億港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業務性質為投資控股和金融服務，以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原名：光大新鴻基有限公司)為主要經營管理平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際會計準則下，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總資產84.9億港元，淨資產32.4億港元，2021年淨利潤2.89億港元。

光證金控旗下另一子公司光大證券環球有限公司(原名：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國際會計準則下，總資產17.56億港元，淨資產3.37億港元，2021年虧損1.17億港元。

- 6、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6月12日，註冊資本5億元，為公司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為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管理、投資管理、資產管理、項目投資、投資諮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發展總資產12.84億元，淨資產5.97億元，2021年淨利潤0.15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7、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9月29日，註冊資本10億元，公司通過光大資本、光證金控持有85%股權（其中光大資本持有的35%股權受MPS風險事件影響已被凍結，並被裁定變價執行，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37號、臨2022-009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2022年3月16日的公告）。經營範圍為：融資租賃業務、租賃業務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幸福租賃總資產28.87億元，淨資產12.47億元，2021年淨利潤0.37億元。

- 8、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4月22日，註冊資本1.6億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公司持有55%股權。經營範圍為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光大保德信總資產15.59億元，淨資產12.06億元，2021年淨利潤1.63億元。

-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1999年4月12日，註冊資本2億元，公司持有25%股權。經營範圍為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大成基金總資產48.20億元，淨資產28.69億元，2021年淨利潤3.89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2021年，中國經濟雖然受到疫情、汛情、大宗商品漲價等多重短期因素擾動，但保持穩健發展勢頭。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GDP全年同比增長8.1%，兩年平均5.2%，CPI同比上漲0.9%。經濟加速恢復同時，維持了消費端物價相對平穩，使得政策有空間進行結構調整。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整體「以我為主」，穩字當頭，實現精準調控，在主要國家開啟緊縮政策的情況下，仍能維持較為穩健的流動性邊際寬鬆操作。但下半年以來，PPI持續處於高位、房地產不斷降溫、疫情局部反彈等結構性問題凸顯，穩增長壓力有所增加，企業盈利能力開始回落。

證監會全面踐行「建制度、不干預、零容忍」理念，引導中介機構更好地服務實體經濟，支持中小企業、科技創新與綠色發展。一方面，機構監管進一步趨嚴，中介責任顯著加大。從中辦、國辦的《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到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的「資本紅綠燈」，監管不斷壓實中介機構看門人責任，年內違規處罰案例顯著增加。另一方面，「市場化、法治化、國際化」建設進程提速，資本市場不斷深化改革，加速發展。中小板、深主板合併，新三板放寬投資者准入門檻，精選層升級設立北交所，多層次市場體系更趨完善；註冊制試點板塊發行定價加速市場化，中央進一步提出全面註冊制要求，不斷夯實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基礎；跨境理財通、債券南向通等相繼落地，首家外資獨資券商、基金相繼獲批，雙向開放向縱深發展。

券商經營業績整體維持增長勢頭。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統計，140家證券公司2021年實現營業收入5,024.10億元，各主營業務收入分別為經紀業務收入1,545.18億元、投資銀行業務淨收入699.83億元、投資諮詢業務淨收入54.57億元、資產管理業務淨收入317.86億元；實現淨利潤1,911.19億元。截至2021年末，證券行業總資產為10.59萬億元，淨資產為2.57萬億元，淨資本為2.00萬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三、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向零售客戶提供經紀、投資顧問和基金投顧等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代客戶持有現金賺取利息收入，及代銷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的金融產品賺取手續費；從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約定式購回交易和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賺取利息收入。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為企業客戶、政府客戶提供股權融資、債務融資、併購融資、新三板與結構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務顧問等一站式直接融資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並從光大幸福租賃的融資租賃業務中賺取收入。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為各類機構客戶提供投資研究、主經紀商和託管外包、定制化金融產品和一攬子解決方案、做市、債券包／分銷和交易投顧等綜合化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在價值投資、穩健經營的前提下，從事股票、債券、衍生品等多品種投資和交易，賺取投資收入。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為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各類券商資產管理服務、基金資產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從私募股權投資、另類投資和PPP業務獲得收入。

### 四、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的說明

公司的主要資產包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應收融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等。報告期主要資產的變化情況詳見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報告」之「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一)主營業務分析—1. 綜合損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其中：境外資產人民幣192億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8%。

境外資產由對香港子公司光證金控的投資形成，詳見本報告第三節「董事會報告」之「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二)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 (一) 堅持和加強黨的領導，以黨建引領高質量發展

公司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不斷增強「四個意識」、堅定「四個自信」、做到「兩個維護」，全面落實新時代黨的建設總要求，切實將黨建工作的政治優勢、組織優勢和群眾工作優勢轉化為發展優勢，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注入紅色動力。公司堅持把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各環節，全面加強思想政治建設，紮實推進黨史學習教育，努力從百年黨史中汲取奮進力量；一體推進黨建、紀檢、巡察、合規風控等工作，把全面從嚴治黨要求落實到方方面面，推動形成風清氣正的發展氛圍。

#### (二) 雄厚的股東背景，獨特的紅色基因

公司控股股東光大集團是由財政部和匯金公司發起設立，擁有金融全牌照和特色民生實業，兼具綜合金融、產融結合、陸港兩地鮮明特徵的國有大型綜合金融控股集團，位列世界500強，設立金控公司申請已獲央行首批受理。公司始終傳承集團紅色基因，堅定不移走中國特色一流證券公司發展道路，致力於服務人民不斷增長的財富管理升級需求和實體經濟直接融資需求，體現央企責任擔當，具有極高的社會聲譽和信譽。

#### (三) 集團協同特色鮮明，構建客戶生態體系

光大集團已全面構建「大財富、大投資、大投行、大旅遊、大健康、大環保」六大E-SBU(戰略業務單元)的協同發展機制，促進集團內資源共享，共同發力，打造世界一流、中國特色的金控集團。公司牽頭「大投行E-SBU」建設，深度參與大財富、大投資、大環保等其它特色E-SBU建設，能夠充分調動集團內各項資源，支持自身業務發展。同時，公司將繼續圍繞「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全力打造業務協同生態圈，為境內外客戶提供多樣化、一體化、一站式的金融產品和服務。充分的境內外聯動及特色鮮明的協同生態為公司深化客戶引流，加強交叉銷售，提供高增值服務等提供源源不斷的動力。

#### (四) 文化建設A類評價，人才鼎新競聘上崗

公司積極踐行「合規、誠信、專業、穩健」的文化理念，深化黨建引領和文化賦能，在2020年度證券公司文化建設實踐評估中獲得A類評價。目前，公司持續打造核心價值觀，以光大新文化為基因、以市場化為導向構建了「四樑八柱」的文化價值觀體系，文化建設成效顯著。同時，公司大力推進「八能」改革，強化幹部任期制管理和績效考核，人才價值導向進一步凸顯。全面推進「7、8、9」工程，打破青年人才發展瓶頸，一大批「85後」「90後」業務骨幹走上管理崗位。目前，公司人才面貌煥然一新，幹部隊伍精幹高效，中層幹部碩士及以上學歷佔比超70%。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五) 科技實力穩步增強，財富管理創新驅動

公司逐年提升科技研發投入，持續賦能業務發展、運營管理和集約管控，並積極推動財富管理轉型。作為光大集團核心成員之一，公司共享國家級大金控平台的財富管理基因和品牌價值。近年來，穩步提升服務水平，財富業務創新能力不斷增強，入選證監會白名單、獲批公募基金投資顧問業務試點資格、榮獲第三屆新財富最佳投顧等多項榮譽。積極探索和打造業內領先的跨境服務能力，不斷夯實境外財富管理等領域的領先優勢，第四次榮獲《財資》雜誌「香港最佳經紀商」大獎，並獲頒「粵港澳大灣區最佳金融服務大獎」，以及《彭博商業周刊》「金融機構大獎2021」四大獎項。

## 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 (一) 主營業務分析

詳見本節「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 1. 綜合損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表一主要收入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1年		2020年		增減情況	
	金額	結構	金額	結構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345,505	43%	9,201,865	44%	143,640	2%
利息收入	6,245,276	29%	5,843,168	28%	402,108	7%
投資收益淨額	1,438,456	7%	2,246,316	11%	(807,860)	(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868,597	22%	3,742,632	18%	1,125,965	30%
收入及其他收益合計	21,897,834		21,033,981		863,853	4%

2021年，公司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19.0億元，同比增加4%。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93.5億元，同比增加2%，主要是受日均股基交易額同比提升、期貨市場交投活躍的影響；利息收入人民幣62.5億元，同比增加7%，主要由於融資融券利息及存放金融同業利息增加，部分被股票質押式回購利息及融資租賃利息減少所抵消；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14.4億元，同比減少36%，主要由於方向性投資業績波動導致；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48.7億元，同比增加30%，主要是大宗商品交易收入增加。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表二主要支出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1年	2020年	增減情況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b>1,513,415</b>	1,496,567	16,848	1%
利息支出	<b>3,740,079</b>	3,729,173	10,906	0%
僱員成本	<b>4,115,982</b>	3,734,887	381,095	10%
折舊及攤銷費用	<b>585,731</b>	707,833	(122,102)	(17)%
稅金及附加費	<b>97,063</b>	83,382	13,681	16%
其他營業支出	<b>6,116,509</b>	4,878,219	1,238,290	25%
或有負債準備金	<b>733,123</b>	1,549,750	(816,627)	(53)%
資產減值損失	<b>250</b>	-	250	不適用
信用減值損失	<b>394,172</b>	945,161	(550,989)	(58)%
<b>合計</b>	<b>17,296,324</b>	17,124,972	171,352	1%

2021年支出總額人民幣173.0億元，同比增加1%。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人民幣15.1億元，同比增加1%，主要是由於經紀業務交易量增加，與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同向增加；利息支出人民幣37.4億元，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僱員成本人民幣41.2億元，同比增加10%，主要是由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增加；折舊及攤銷費用人民幣5.9億元，同比減少17%，主要是由於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減少；稅金及附加費人民幣1.0億元，同比增加16%，主要是由於收入增加；其他營業支出人民幣61.2億元，同比增加25%，主要是大宗商品交易支出增加；或有負債準備金人民幣7.3億元，同比減少53%，主要是本期MPS事項預計負債計提減少；資產減值損失增加人民幣25萬元，系子公司計提存貨跌價準備；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3.9億元，同比減少58%，主要是融出資金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計提減少。

### 2. 現金流

2021年，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人民幣27.4億元，其中：

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8億元，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增加，部份被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增加所抵消。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6.8億元，主要由於出售投資用途的FVTOCI款項，部份被購入應收款項類投資及其他投資款項所抵消。

用於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6億元，主要由於本期償還短期債務工具，部分被發行長期債券收到的款項所抵消。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3.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b>非流動資產</b>	<b>31,295,166</b>		32,066,488		(771,322)	(2.41)%
物業及設備	836,894	0.35%	883,098	0.39%	(46,204)	(5.23)%
使用權資產	696,901	0.29%	822,268	0.36%	(125,367)	(15.25)%
商譽	928,322	0.39%	955,342	0.42%	(27,020)	(2.83)%
其他無形資產	257,413	0.11%	216,240	0.09%	41,173	19.04%
聯營合營公司權益	1,004,204	0.42%	1,093,419	0.48%	(89,215)	(8.1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87,443	0.75%	4,188,421	1.83%	(2,400,978)	(57.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1,675,724	4.88%	12,330,427	5.39%	(654,703)	(5.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559,564	0.23%	584,719	0.26%	(25,155)	(4.30)%
存出保證金	10,245,462	4.28%	7,858,108	3.44%	2,387,354	30.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56,069	0.90%	1,749,542	0.76%	406,527	23.24%
應收融資租賃款	54,744	0.02%	493,234	0.22%	(438,490)	(88.90)%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賬款	851,140	0.36%	743,093	0.32%	108,047	14.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1,286	0.10%	148,577	0.06%	92,709	62.40%
<b>流動資產</b>	<b>207,812,435</b>		196,669,896		11,142,539	5.67%
應收賬款	1,939,085	0.81%	2,848,778	1.25%	(909,693)	(31.93)%
應收融資租賃款	593,616	0.25%	1,181,807	0.52%	(588,191)	(49.77)%
售後回租安排的應收賬款	902,106	0.38%	591,165	0.26%	310,941	52.6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97,547	0.54%	1,730,997	0.76%	(433,450)	(25.04)%
應收融出資金	48,445,768	20.26%	46,815,972	20.47%	1,629,796	3.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422,355	0.59%	5,307,960	2.32%	(3,885,605)	(73.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	-	4,593,864	2.01%	(4,593,864)	(10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92,387	2.84%	5,279,946	2.31%	1,512,441	28.6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349,176	0.98%	263,541	0.12%	2,085,635	791.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8,750,197	28.75%	58,452,676	25.55%	10,297,521	17.62%
衍生金融資產	547,338	0.23%	65,946	0.03%	481,392	729.98%
結算備付金	403,315	0.17%	1,051,846	0.46%	(648,531)	(61.6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62,134,265	25.99%	52,378,308	22.90%	9,755,957	18.63%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235,280	5.12%	16,107,090	7.04%	(3,871,810)	(24.04)%
<b>資產總額</b>	<b>239,107,601</b>		228,736,384		10,371,217	4.53%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項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減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b>流動負債</b>	<b>135,957,282</b>		144,799,785		(8,842,503)	(6.11)%
貸款及借款	<b>4,960,033</b>	<b>2.75%</b>	5,939,413	3.38%	(979,380)	(16.49)%
應付短期融資款	<b>7,244,956</b>	<b>4.01%</b>	10,324,937	5.88%	(3,079,981)	(29.83)%
拆入資金	<b>13,692,415</b>	<b>7.59%</b>	17,722,781	10.10%	(4,030,366)	(22.74)%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b>70,224,000</b>	<b>38.90%</b>	60,102,708	34.24%	10,121,292	16.84%
應付職工薪酬	<b>1,821,514</b>	<b>1.01%</b>	1,707,895	0.97%	113,619	6.65%
當期稅項負債	<b>764,321</b>	<b>0.42%</b>	1,472,633	0.84%	(708,312)	(48.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b>19,863,912</b>	<b>11.00%</b>	21,655,857	12.34%	(1,791,945)	(8.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342,425</b>	<b>0.19%</b>	1,996,059	1.14%	(1,653,634)	(82.84)%
衍生金融負債	<b>512,046</b>	<b>0.28%</b>	307,647	0.18%	204,399	66.44%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	<b>11,896,011</b>	<b>6.59%</b>	18,243,518	10.39%	(6,347,507)	(34.79)%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b>249,072</b>	<b>0.14%</b>	259,666	0.15%	(10,594)	(4.08)%
合同負債	<b>49,863</b>	<b>0.03%</b>	765	0.00%	49,098	6418.04%
其他流動負債	<b>4,336,714</b>	<b>2.40%</b>	5,065,906	2.89%	(729,192)	(14.3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3,150,319</b>		83,936,599		19,213,720	22.89%
<b>非流動負債</b>	<b>44,555,057</b>		30,741,498		13,813,559	44.93%
貸款及借款	<b>2,793,973</b>	<b>1.55%</b>	1,068,103	0.61%	1,725,870	161.58%
應付債券	<b>35,930,692</b>	<b>19.90%</b>	23,775,649	13.54%	12,155,043	51.12%
應付職工薪酬	<b>1,244</b>	<b>0.00%</b>	2,295	0.00%	(1,051)	(4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b>18,103</b>	<b>0.01%</b>	14,002	0.01%	4,101	29.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b>	<b>-</b>	616,136	0.35%	(616,136)	(100.00)%
預計負債	<b>5,284,293</b>	<b>2.93%</b>	4,551,975	2.59%	732,318	16.09%
租賃負債	<b>461,820</b>	<b>0.26%</b>	563,968	0.32%	(102,148)	(18.11)%
合同負債	<b>988</b>	<b>0.00%</b>	181	0.00%	807	445.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b>63,944</b>	<b>0.04%</b>	149,189	0.08%	(85,245)	(57.14)%
<b>負債總額</b>	<b>180,512,339</b>		175,541,283		4,971,056	2.83%
<b>淨資產</b>	<b>58,595,262</b>		53,195,101		5,400,161	10.15%

除在本報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務、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動資產人民幣313億元，較年初減少2%，主要由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少，部分被存出保證金增加所抵消。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流動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流動資產人民幣2,078億元，較年初增加6%，主要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

### 流動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流動負債人民幣1,360億元，較年初減少6%，主要由於一年內到期的應付債券及拆入資金減少，部分被應付經紀客戶賑款增加所抵消。

###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非流動負債人民幣446億元，較年初增加45%，主要由於應付債券、貸款及借款增加。

## 借款和債券融資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21年	2020年
貸款及借款	<b>7,754,006</b>	7,007,516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b>7,244,956</b>	10,324,937
長期債券	<b>47,826,703</b>	42,019,167
合計	<b>62,825,665</b>	59,351,620

有關借款及債券融資的利率及期限，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46和53。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負債率65.30%，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應付短期融資券及債券金額為人民幣241億元，公司扣除上述負債後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837億元。因此，公司面臨的流動性風險並不重大。

### (二) 行業經營性信息分析

詳見本節「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報告期內行業情況說明的相關內容。

### (三) 投資狀況分析

報告期末，公司長期股權投資為人民幣10.04億元，較年初減少人民幣0.89億元，減幅8.16%。主要為收回部份對聯營、合營企業的投資所致。具體內容詳見財務報告中的披露。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 (1) 重大的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股權投資。

#### (2) 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無重大非股權投資。

### (四)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報告期內無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 (五)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詳見本節「一、(二)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六)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截至2021年末，本公司合併了24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對於本公司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21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為人民幣154億元。

### (七)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2016年8月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共計704,088,800股，實際募集資金89.27億港元，以實際收款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換人民幣中間價折合人民幣76.31億元。扣除發行費用後，淨額為折合人民幣73.80億元。

公司承諾募集資金全部用於H股招股說明書中資金用途列示的內容。經公司四屆三十次董事會及2017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變更H股部份募集資金用途的議案》，同意變更H股募集資金用途的比例，即：約59%用於發展資本中介業務、約11%用於境外業務運營以及境內外平台的非內生性擴張、約20%用於發展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證券業務、約10%用於營運資金以及後台系統搭建等。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H股募集資金已按下表悉數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分配(%)	截至	截至	於2021年
		2021年 12月31日 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所 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12月31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i) 發展資本中介業務	59%	4,527.3	-	-
(ii) 境外業務運營以及境內外平台的 非內生性擴張	11%	868.1	-	-
(iii) 發展財富管理業務以及機構證券業務	20%	1,460.0	-	-
(iv) 營運資金、後台系統的搭建及其他 一般企業用途	10%	825.7	0.99	-

註：已使用人民幣H股募集資金按實際結匯匯率計算，已使用港幣H股募集資金按使用當日匯率計算。

公司發行的各期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見本報告第九節「債券相關情況」—「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 (八) 公司融資渠道

公司的融資渠道包括股權融資渠道與債權融資渠道。2021年，公司未開展股權融資，主要的債權融資渠道包括：公開公司債、非公開公司債、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以及收益憑證、證金公司轉融資、同業拆借、融出資金債權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各項債權融資均按時兌付本金及利息。

### (九) 公司融資能力分析

公司為A+H股上市券商，有良好市場信譽和境內外融資能力，注重融資工具與交易對手方的維護，並保持與商業銀行的良好合作關係。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22年，資本市場形勢更趨複雜，同業競爭壓力加大。資本市場結構性分化加劇，業務複雜度有所提升。年初以來，股指顯著回落，且風格變化加劇，全面註冊制推進帶來市場格局和業務模式根本性變革，為資本設置紅綠燈和金融反腐不斷深入，更加考驗券商投融資服務專業能力和政策決策判斷水平。證監會等主管部門已多次表態將堅持維穩增效的主基調，對資本監管、中介責任和風險防控的重視程度提升到新的高度，踐行三新、實現高質量發展將成為證券行業發展主線，券商業務轉型與管理變革正加速演進。

#### (二) 公司發展戰略

公司以「建設中國一流投資銀行」為戰略目標，以「價值領先、特色鮮明」為兩大戰略願景，堅定不移地推進「市場化、專業化、集約化」改革。公司將堅定執行戰略規劃，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進中求優」的發展基調，保持戰略定力，持續推動六大業務集群協同發展，提升公司的品牌吸引力和市場競爭力。公司將提升組合服務能力、證券銷售能力、中介交易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緊密結合國家區域發展戰略，匹配集團在長三角、粵港澳、京津冀地區發展規劃，形成對於重點市場的有效覆蓋，深耕區域特色產業集群，綜合競爭力明顯提升。

#### (三) 經營計劃

2022年，公司將進一步錨定「建設中國一流投資銀行」的戰略目標，繼續深化改革，提升管理，努力實現高質量發展。公司財富管理業務集群將充分挖掘基本盤價值，用好獲客增資、產品代銷、信用業務「三板斧」，實現協同「一突破」，打造一體化財富業務集成平台。企業融資業務集群將穩步推進大投行平台化建設，通過大團隊建設提升人均效能，通過區域深耕和行業專研增加項目儲備，提高市場份額。機構客戶業務集群將通過能力驅動和平台建設，服務客戶需求，大力推進機構業務發展邁上新台階。投資交易業務集群將科學研判宏觀政策形勢，做好大類資產配置，減少方向性依賴，提高收益穩定性。資產管理業務集群將聚焦做大做強，豐富產品儲備，提升產品業績，積極推進E-SBU協同。股權投資業務集群將持續推進集約化管理，聚焦主業，投資戰略新興產業，服務實體經濟。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 1、 風險管理概述

公司推行穩健經營的風險管理文化，始終致力於構建與公司戰略發展目標相適配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過程中面臨的各類風險，促進公司各項業務健康持續發展。

#### 2、 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四個層級：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管理層及下屬各專業委員會；各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等。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其全面風險管理的部分職責。公司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

公司管理層對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建立部門之間有效制衡、相互協調的運行機制；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等。公司管理層下設若干專業委員會，在各自職責範圍內負責部分風險管理職能。

公司風險職能部門包括風險管理與內控部、法律合規部、內部審計部、信息技術總部、財務管理部、資金管理部、運營管理總部、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投資銀行質量控制總部、投資銀行內核辦公室。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按照公司授權管理體系在被授予的權限範圍內開展業務，在業務決策及開展過程中及時進行風險自控，並承擔風險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責任。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負責人承擔各自業務領域風險管理的直接責任。公司各業務部門、分支結構及子公司負責嚴格按照公司授權管理體系在被授予的權限範圍內開展業務，嚴禁越權從事經營活動，並通過制度、流程、系統等方式，進行有效管理和控制。

### 3、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 (1) 市場風險

公司面臨的市場風險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於市場價格變化或波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權益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商品價格風險等。

針對市場風險，公司遵循主動管理和量化導向的原則，根據公司風險偏好設定公司市場風險容忍度、業務風險限額等多層級的風險限額體系，在展業過程中通過組合投資、逐日盯市、對沖緩釋等手段進行風險控制。公司股東大會確定自營業務年度規模；公司董事會確定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公司管理層及其下設委員會確定市場風險容忍度及限額的管理機制，將市場風險損失容忍度進行分解，並審批具體業務限額。其中，業務限額包括風險價值VaR、淨敞口、希臘字母、投資集中度、基點價值等。壓力測試是公司市場風險管理中的重要組成部分，公司建立了壓力測試機制，及時根據業務發展情況和市場變化情況，評估本公司在壓力情景下的可能損失，為管理層經營決策提供依據。對於場外衍生品業務，公司建立了標的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盯市等管理標準，同時設立了希臘值敞口、標的集中度、壓力測試等風險限額來進行市場風險管理。

隨着公司海外擴張及業務拓展，公司可能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從資金來源和運用的角度，公司潛在的匯率風險主要體現在通過境內人民幣融資投資到外幣資產，以及外幣融資投入人民幣資產。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並未開展上述類型業務，所有境外子公司的外幣融資均專項使用於當地市場投資，以實現匯率風險的天然對沖。未來，公司將視實際情況通過一系列措施對沖、緩釋匯率風險，以支持公司境外業務的發展。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的風險，主要來源於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債券投資發行人或場外衍生品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融資融券等融資類業務客戶未按照協議約定足額償還負債風險。

針對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業務，根據監管要求均以保證金結算方式進行，信用風險敞口較小；針對債券投資業務，公司建立投資集中度限額、債項投資評級下限、密切跟蹤債券發行人經營情況和資信水平等措施，控制信用風險敞口；針對融資類業務，公司通過對客戶進行風險教育、徵信、授信、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建立嚴格的擔保物範圍及折算率、保證金比例、履約擔保比例的標準等多種手段，對其信用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針對場外衍生品業務，公司對交易對手進行盡職調查、資信評級及規模控制，通過每日盯市、追保、處置擔保品等手段來控制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敞口。

### (3) 操作風險

公司面臨的操作風險是指由內部流程不完善、人員、信息技術系統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公司嚴格控制操作風險，制定了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操作風險治理結構，強化了操作風險管理各道防線的職責。公司持續推動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健全完善，加強業務流程管理和信息技術系統建設，強化問責，減少操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推進操作風險三大管理工具的建設和運用，通過深入開展自我評估、豐富關鍵指標體系、完善損失數據收集機制等舉措，進一步提升了操作風險管理能力；持續優化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逐步推動操作風險管理的線上化、規範化。公司充分重視創新產品、創新業務操作風險的識別與控制，規範業務操作規程，確保公司總體操作風險可控、可承受。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公司授權資金管理部負責整體資產負債與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並統籌公司資金來源與融資管理，協調安排公司資金需求，開展富餘資金運作管理。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部負責監督公司整體流動性風險限額的執行情況。

公司以謹慎防範流動性風險為目標，制定了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明確了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的目標、策略、治理結構和報告體系。在資產負債管理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公司始終秉承穩健的風險管理理念，通過採用前瞻管理、動態調整的方式，根據總體風險管理政策制定了覆蓋母、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容忍度和配套拆解管理機制，並逐步完善對子公司流動性風險的分類管理框架。公司根據不同業務的流動性特性，構建差異化的資金管理模式，並配套對應的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與監控預警機制。公司已建立有效的自上而下監測體系和自下而上風險報告體系。此外，公司開發了基於業務行為和客戶需求的動態現金流分析模型和優質流動性資產變現模型，持續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動態量化流動性風險敞口和應對能力，並合理計量流動性風險管理成本，探索將流動性因素完善地納入公司資金定價體系之中。

風險應對方面，公司制定了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對流動性風險的等級、觸發標準、應對手段等進行了詳細界定和明確，通過儲備充足優質資產、審慎動態管理負債期限結構等方式堅守不發生流動性風險的底線，並定期通過應急演練檢驗風險應對機制的有效性。此外公司還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和融資方式，與外部合作機構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儲備充足的外部融資授信，保障公司資金來源持續穩健。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5) 信息技術風險

信息技術風險是指由於人為原因、軟硬件缺陷或故障、自然災害等對網絡和信息系統或者數據造成的影響。公司可能面臨的信息技術風險包括業務連續性風險、網絡安全風險、數據洩露風險、金融科技風險等。

業務連續性風險：公司零售、資管、自營等證券交易業務均高度依賴電子信息系統實時處理，並在電子設備上存儲大量的交易業務和經營活動數據。證券交易系統涉及環節眾多，並具有較高的連續性保障要求，可能會面臨軟硬件故障、機房基礎設施故障、通訊線路故障等不可預料事件帶來的信息系統風險隱患，影響公司的聲譽和服務質量，甚至可能會帶來經濟損失和法律糾紛。

網絡安全風險：隨着互聯網金融的興起與發展，證券業務的渠道不斷擴張和延伸，互聯網業務系統的安全形勢越來越嚴峻，存在惡意網絡攻擊、網站仿冒、信息篡改或病毒木馬等互聯網安全風險，可能對網上交易系統、網上業務系統、面向互聯網的內部應用系統造成極大的威脅，甚至可能會給公司造成經濟損失或聲譽影響。

數據洩露風險：近年來金融科技飛速發展，包括大數據系統在內的各類數據分析平台被廣泛應用，導致數據應用範圍不斷擴大，數據集中化程度不斷提高，由此帶來的數據洩露的安全隱患也越來越大。

金融科技風險：隨着金融科技應用的逐漸深入，產品結構、業務生態、經營模式都較傳統模式發生了較大改變，金融科技創新所帶來新的風險的隱蔽性、突發性、傳染性也越來越強。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深化數字化轉型，提升金融科技能力；持續深化「隊伍前置、服務前移、全程協同」的技術服務模式，優化組織管理模式，推動技術與業務的深度融合，不斷完善雲計算平台、大數據平台、AI基礎技術能力平台建設，夯實公司數字化轉型基石。公司始終堅持貫徹「預防為主、應急為輔、持續改進、追求卓越」的運維管理工作思路，持續推進「堅守安全底線、加快科技賦能」的工作目標，深入強化「安全先行、風險可控、業務驅動、技術引領」的理念，努力踐行標準化、精細化運維管理，不斷優化運維工具，推進運維平台體系的優化和重構；通過穩固核心交易系統、持續深化ISO20000技術服務體系、積極推進統一的監、管、控三大平台建設，IT運維管理水平大幅提升，實現運維工作的提質增效，向「服務標準化、流程自動化、管理數字化、決策智能化」的運維四化方向邁進，有效管控信息技術風險。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的信息技術風險可控，重要信息技術系統安全穩定運行。

### (6)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以及工作人員違反廉潔規定、職業道德、業務規範、行規行約等相關行為，導致公司股東、員工、投資者、發行人、第三方合作機構、監管機構、自律組織、社會公眾、媒體等對公司的公開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公司品牌價值，不利於公司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為有效控制聲譽風險，公司持續開展適當而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建立了規範的管理制度、科學的組織架構以及完善的管控體系，陸續制定並修訂了《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管理辦法》《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實施細則》《信息發佈管理辦法》《重大突發事件報告工作管理辦法》《重大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管理辦法》《微信公眾號管理細則》等相關制度。

公司設有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領導小組，在聲譽風險管理中實現了公司與部門、子公司、分公司層面的協同統一，並通過制度宣導、培訓、應急演練等，提高員工聲譽風險意識和聲譽風險管理能力。此外，公司設置了專職崗位負責輿情監測、應對和對外媒體關係管理工作，同時聘請了第三方諮詢顧問公司和法律事務所，協助公司做好聲譽風險管理。

目前，公司已實現對子公司聲譽風險防控體系全覆蓋，各子公司結合自身實際制訂了相應的聲譽風險和輿情工作管理體系。

### (7)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員的經營管理或執業行為違反法律法規和準則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責任、採取監管措施、給予紀律處分、出現財產損失或商業信譽損失的風險。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為有效控制合規風險，公司主要通過制度建設、合規管控、合規文化建設、母子公司管控、法律事務管理、執業行為與廉潔從業管理、內部問責等機制，防範合規風險，包括：建立合規管理制度體系，通過制度明確合規管理各項要求等；強化合規管理的全流程管控，通過事前合規審查，事中合規監測、事後合規檢查等流程，防範重大合規風險發生；重視合規文化建設，以「光證普法」和案例警示教育以及合規培訓與考試為抓手，加強員工內控合規意識；強化母子公司合規管控，提升垂直管控水平，對重大項目進行法律合規審查、定期專項檢查等方式，督促子公司完善內生性合規管理體系；推動法律事務管理體系的建立與完善，抓好合同審核、訴訟支持、監管溝通等機制開展法律事務風險管理；持續提升執業行為管控和廉潔從業管理，通過信息科技手段應用，推動合規數據的結構化與標準化管理，提升監測的科技水平和管理效率；持續完善問責工作機制，進一步修訂問責制度，優化問責工作組織體系、工作程序，以零容忍的態度嚴肅責任追究，不斷提高問責工作的政治性、精準性、實效性。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完善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優化合規管控機制。合規管理制度方面，公司依照新規要求，新制定制度4項，修訂17項，形成了以1部基本制度、1個實施辦法、45項具體規範組成的制度體系，夯實各項合規職能履行。合規管理組織架構方面，董事會決定公司合規管理目標，監事會監督履職，公司高管落實合規管理目標，合規總監向董事會負責，法律合規部切實履行各項合規管理職能。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4、 落實全面風險管理以及合規風控、信息技術投入情況

公司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工作，始終致力於構建與公司戰略發展目標相適配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加強集團化管控、優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完善風險管理制度機制、強化風險專業管理與前瞻性管控、加大風險管理文化與理念宣導，充實風險管理團隊，提升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化水平，促進公司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不斷完善。2021年，公司全年風險管理投入總額0.93億元，包括風險管理系統及技術投入、風控相關的團隊支出、培訓和運營費用等。

公司持續加強合規管理投入：一是推進合規系統建設，通過底層數據建設和框架構建升級合規系統，健全合規監測功能和合規人員數據庫功能，實時掌握合規人員當前的信息和狀況，切實提高了日常合規人員管理工作的效率。二是建立客戶交易行為事前風控系統，為客戶異常交易行為管理提供有效管控手段，降低客戶異常交易風險。三是持續建立和完善投行利益衝突審查系統、信息隔離牆系統、辦公場所電話錄音系統、反洗錢系統以及敏感人物監控系統等。四是優化法律法規數據庫，方便公司員工隨時查詢法規依據和處罰案例，提高員工風險意識和業務展業質量。五是進一步豐富合規培訓的形式和內容，公司聘請內外部專家組織了多場合規培訓，定向開展專題培訓、送法上門服務等。主動為相關單位提供有針對性的法律合規培訓，提升公司員工法律合規意識。報告期內，合規管理系統投入近200萬元。

公司高度重視信息技術對於公司總體運營及業務持續開展的支撐作用，投入了大量資源保障業務連續性服務能力和網絡安全防護水平，提升信息技術應用能力，優化信息技術系統，並積極探索金融科技對於業務發展的賦能作用。公司在信息技術方面投入（參照證券公司信息系統建設投入指標統計口徑）主要包括：IT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的折舊攤銷費用，IT新系統的研發建設費用，IT日常費用的投入等。2021年信息技術投入總額（不含資管、不含人員薪酬）約為38,574.26萬元。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八、利潤分配及建議股息

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載列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 九、其他信息

#### （一）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的構成、變動詳情以及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 （二）優先認購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購權。

#### （三）董事、監事服務合同

公司與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均簽署了《董事服務合同》和《監事服務合同》。董事、監事任期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四）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五）董事及監事在重要合約中的利益

除服務合同外，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未訂立任何令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 （六）董事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概無董事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七）獲准許彌償條文

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臨因企業活動產生的對第三方的法律責任，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職責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八) 管理合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整體或任何業務重大部份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任何合約。

### (九) 主要客戶

本集團在各個業務領域具有多樣化的客戶基礎，主要客戶包括個人、企業、機構投資者及金融機構。本公司的客戶主要在中國，然而隨着本集團拓展境外業務，預計將為更多的境外客戶服務。

2021年，本集團從前五大客戶獲得收益佔本集團總收入及其收益總額的比例不足30%。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沒有主要的供貨商。

### (十) 儲備及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有關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報告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7。

### (十一) 員工情況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最大資產之一。公司致力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提高員工素質。請見本報告第四節「公司治理」之「九、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 (十二)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 (十三)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認為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又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加載與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

## 第三節 董事會報告

### (十四) 捐贈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捐款約為人民幣7,036,150.64元。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閻峻

中國上海  
2022年3月24日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況

作為內地與香港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依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建立了較為完備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

公司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健全優化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相互分離、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結構，使各層次在各自的職責、權限範圍內，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全面遵循《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同時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股東大會2次，董事會會議9次，監事會會議6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6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會議5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3次，戰略與發展委員會會議1次。

#### (二) 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的職責

為了同時滿足公司A+H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規範運作要求，公司在2016年8月1日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採納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規範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規則，及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作為規範公司管治的指引。2016年8月18日，公司發行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並開始上市交易。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第3.25條（有關薪酬委員會）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董事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審計與稽核委員會成員須分別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目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上述條文規定的有關要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公司於報告期內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用適用條文，同時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具有如下職責：

- (一)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二)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三)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四)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作守則及合規守則(如有)；及

(五) 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在本報告公佈前，對本報告中的公司治理章節暨企業管治報告進行了審閱，認為該部份內容符合香港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要求。

##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 (一) 股東與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依法行使職權。《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對股東的權利和義務、股東大會的職權、股東大會的召開、表決、決議等事項進行了規定，確保了公司股東大會的操作規範、運作有效，維護了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和公司的利益。

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根據《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條，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否則，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的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地點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1年5月18日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靜安國際廣場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2021年5月18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審議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 審議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3. 審議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4. 審議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5. 審議公司2021年度預計日常關聯(連)交易的議案 6. 審議公司2021年度自營業務規模的議案 7. 審議關於對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進行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8. 審議關於調整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津貼的議案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1年11月16日	中國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靜安國際廣場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2021年11月16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續聘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2. 關於與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簽署日常關聯(連)交易框架協議的議案 3. 關於選舉蔡敏男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作為負責任的上市公司，公司切實保護中小股東權益，保證其充分的知情權，確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並持續以一系列實際行動進一步提升與投資者溝通質量和溝通強度。公司先後制定了《光大證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光大證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等規章制度。公司委任了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負責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秘書、證券事務代表和董事會辦公室協助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資者關係處理。公司主要通過電話、電子郵件、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互動平台、接待來訪、參加投資者見面會及境外路演等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互動交流。股東可以書面方式透過公司秘書及董事會辦公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以保證公司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 1. 現任董事、監事、高管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報告期內從公司 獲得的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閻峻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男	1970年	2019/7/3 2019/4/28	2023/12/14 2023/12/14	285.57	否
劉秋明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1976年	2020/3/13 2020/3/13	2023/12/14 -	270.15	否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年	2018/8/13	2023/12/14	0	是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蔡敏男	非執行董事	男	1979年	2021/11/16	2023/12/14	0	是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4/11/13	2023/12/14	0	是
田威	非執行董事	男	1973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余明雄	非執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王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6年	2018/11/1	2023/12/14	25.00	否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7年	2020/12/15	2023/12/14	25.00	否
任永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3年	2020/12/15	2023/12/14	25.00	否
殷俊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0/12/15	2023/12/14	25.00	否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6年	2020/12/15	2023/12/14	25.00	否
劉濟平	監事長	男	1964年	2005/6/9	2023/12/14	272.17	否
吳春盛	監事	男	1963年	2020/12/15	2023/12/14	0	是
汪紅陽	監事	男	1977年	2017/10/17	2023/12/14	0	是
楊威榮	監事	男	1975年	2020/12/15	2023/12/14	0	否
朱武祥	外部監事	男	1965年	2014/9/15	2023/12/14	20.83	否
程鳳朝	外部監事	男	1959年	2020/12/15	2023/12/14	20.83	否
黃琴	職工監事	女	1975年	2014/9/23	2023/12/14	334.17	否
李顯志	職工監事	男	1965年	2017/10/17	2023/12/14	230.70	否
林靜敏	職工監事	女	1983年	2021/11/12	2023/12/14	13.66	否
王忠	副總裁	男	1972年	2015/3/12	-	250.49	否
梅鍵	副總裁	男	1970年	2017/1/12	-	258.58	否
朱勤	副總裁兼 合規總監、 首席風險官、 董事會秘書	女	1970年	2019/12/31 2020/2/27 2019/12/31 2017/2/6	-	253.86	否
熊國兵	高級專家	男	1968年	2019/11/21	-	258.58	否
王翠婷	工會主席、高級專家	女	1966年	2019/11/21	-	258.60	否
李炳濤	業務總監	男	1976年	2017/2/13	-	268.82	否
董捷	業務總監	女	1967年	2017/7/22	-	181.20	否
房擘	首席信息官	男	1971年	2020/4/17	-	197.16	否
梁純良	業務總監	男	1971年	2020/4/17	-	172.94	否
合計	/	/	/	/	/	3,673.31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2. 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高管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殷連臣	董事	男	1966年	2014/9/15	2021/9/30
王文藝	職工監事	女	1966年	2011/11/7	2021/11/12

註1：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報告期內也不存在持股變動情況。

註2：閻峻先生於2018年8月9日起任公司董事，2019年4月28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2019年7月3日起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

註3：公司於2021年11月16日召開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蔡敏男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9月30日收到董事殷連臣先生的辭職報告，殷連臣先生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註4：公司於2021年11月12日召開第五屆十九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林靜敏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公司監事會於2021年6月30日收到職工監事王文藝女士的辭職報告，王文藝女士辭去公司職工監事職務。鑑於王文藝女士的辭職將導致公司監事會成員中職工監事比例低於三分之一，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王文藝女士的辭職申請在2021年11月12日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新任職工監事後生效。

註5：上表中獨立董事及外部監事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包含其自2020年12月15日履職起至2020年12月31日獲得的稅前報酬。

註6：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要求，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年薪40%以上應當採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3年。根據上述規定，報告期內，以下人員還收到2020年度績效獎金及以往年度遞延發放的績效獎金：閻峻：人民幣174.75萬元；劉濟平：人民幣138.06萬元；劉秋明：人民幣154.36萬元；王忠：人民幣109.41萬元；梅鍵：人民幣109.41萬元；朱勤：人民幣105.31萬元；熊國兵：人民幣134.91萬元；王翠婷：人民幣109.41萬元；李炳濤：人民幣90.94萬元；董捷：人民幣118.63萬元；房曄：人民幣115.20萬元；梁純良：人民幣72.99萬元。

註7：報告期內，殷連臣先生未從公司獲取報酬，王文藝女士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為人民幣96.15萬元。

註8：李炳濤先生擔任境外職務期間在境外子公司領取薪酬，不再擔任境外職務後，在光大證券領取薪酬，上表數據包含在境內外領取的薪酬，港元已換算為人民幣。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3. 現任董事、監事、高管簡歷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閔峻	現任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曾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行」)(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39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1398)總行營業部流通貿易信貸處副處長、工行總行營業部公司業務三處副處長、處長、工行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工行江西省分行副行長、黨委委員,工行總行專項融資部(營業部)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深改專員、全面深化改革領導小組辦公室常務副主任。
劉秋明	現任公司執行董事、總裁。曾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機構業務負責人,瑞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3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318)執委、平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中民投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等職。
宋炳方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中國青旅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曾在中國投資銀行、國家開發銀行和中國光大銀行(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8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18)任職。任職中國光大銀行期間,掛職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主任助理。2010年7月入職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歷任戰略規劃部處長、總經理助理,董(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資深專家、副主任(主任級)。
付建平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資深專家,兼任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曾任中國光大銀行(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818,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18)戰略管理部高級副經理,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股權管理部副處長、處長,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股權管理部副總經理,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投資與重組部副總經理。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蔡敏男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65）副總裁等職務。曾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深改副專員，推動各項改革工作。曾在國務院應對國際金融危機領導小組辦公室、國辦秘書二局、國辦秘書四局工作，從事國家金融管理和宏觀調控等工作。曾在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創新部、政策研究局工作，推動金融創新和跨業監管協作，從事國際金融監管改革及相關監管規則制定工作。
陳明堅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65）總法律顧問；為香港律師。曾任公司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書。
田威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1668）集團辦公室主任，中央企業鄉村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中建財務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國建築工程總公司財務部助理總經理，中建美國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班子成員），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部助理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財務部總經理，中建資本（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職。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余明雄	現任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國船舶集團(深圳)海洋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中國船舶海經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航天時代儀器公司團委副書記、團委書記、黨群工作部黨群工作處副處長、審計部審計二處處長；中國航天科技集團中國空間技術研究院總體部紀檢監察法律處處長、紀委副書記；中國航空工業集團中航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765)審計監察部部長、重大項目辦公室主任、戰略規劃部部長、中航工業陝西宏遠航空鍛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職)、中航工業貴州安大航空鍛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職)、中航工業江西景航航空鍛鑄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董事(掛職)；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審計部副主任；中船重工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兼任黨支部書記。
王勇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中國企業發展與併購重組研究中心執行委員會主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院長助理兼企業家學者項目辦公室、合作發展辦公室主任，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526)獨立董事。曾任中國水利水電科學院機電研究所課題負責人、機電設備廠副廠長、水電模型廠廠長，國研網絡數據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深圳市科陸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121)獨立董事，深圳市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724)獨立董事。
浦偉光	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066，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066)獨立董事，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香港恒生指數顧問委員會委員。曾任香港保險業監管局執行董事，香港證監會高級總監及主管該會的中介機構監察科，國際證監會組織監管市場中介機構第3號委員會主席，中國證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委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任永平	<p>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上海大學MBA中心學術主任，江蘇揚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486）獨立董事、江蘇日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3015）獨立董事、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00929）、創志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非上市公司）。曾任上海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黨委書記，江蘇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興源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266）董事、騰達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512）、恒天凱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00953）、科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3161）、江蘇恒順醋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305）等公司的獨立董事。</p>
殷俊明	<p>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南京審計大學會計學院黨委書記、會計學教授，江蘇凱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715）獨立董事，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安徽神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361）獨立董事，蘇寧環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718）獨立董事。曾任南京審計大學會計學院院長、鄭州大學西亞斯國際學院副教授、南昌鐵路局機務段會計師。</p>
劉運宏	<p>現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所長，中國人民大學國際併購與投資研究所副所長，貴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1997）獨立董事，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727，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727）獨立董事，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109）獨立董事，中國人民大學、上海財經大學、華東政法大學等校兼職教授和碩士研究生導師。曾任國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務合規事務主管、航天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華寶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總裁助理。</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劉濟平	現任公司監事長。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擔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光大集團董事、審計部副主任、主任，上海光大會展中心有限公司監事長，中國光大投資管理公司監事，光大金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國家審計署投資審計司副處長、處長。
吳春盛	現任公司監事，光大科技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監事會主席，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審計中心資深審計專家、審計部副總經理、機關紀委副書記。曾任北京市審計局金融處副處長，中國金谷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證券部副總經理兼古城路營業部總經理，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審計部處長、總經理助理。
汪紅陽	現任公司監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65）執行董事及分管財務副總裁，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848）非執行董事，Ying Li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Limited（英利國際置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5DM.SGX）非執行及非獨立董事等；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及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曾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副首席財務官，曾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15年並擔任合夥人。
楊威榮	現任公司監事，廣東恒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寶鋼湛江鋼鐵有限公司、廣東粵澳合作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通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及廣東省建築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監事，廣東恒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廣東國有企業重組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副部長、審計部部長、風控法務部部長，廣東恒萬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朱武祥	<p>現任公司外部監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925）獨立董事，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359）獨立董事，視覺（中國）文化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681）獨立董事，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88063）獨立董事，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778）獨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938）監事。曾任華夏幸福基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340）獨立董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0063，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763）獨立董事，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1198）獨立董事，榮信電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2123）獨立董事，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583）獨立董事。</p>
程鳳朝	<p>現任公司外部監事，中關村國睿金融與產業發展研究會會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第二屆併購融資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湖南大學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特聘教授，五礦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390）獨立董事，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500）獨立董事。曾任中央匯金公司外派工商銀行董事及外派農業銀行董事和光大集團監事，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2799）外部監事，北京高能時代環境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3588）獨立董事等職務。</p>
黃琴	<p>現任公司職工監事、浙江分公司總經理。曾任公司稽核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風險管理與內控部總經理，內部審計部總經理。</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顯志	現任公司職工監事。曾任湘財證券有限公司(現稱湘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術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公司信息技術部總經理、創新辦公室主任、稽核部總經理。
林靜敏	現任公司職工監事、公司風險管理與內控部總經理助理。曾任公司投行上海二部投行助理、風險管理部淨資本與流動性風險監控團隊負責人。
王忠	現任公司副總裁。曾任公司債券部總經理助理、固定收益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光大金控資管助理總裁、副總裁等職，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211，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2611)業務董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0837，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37)證券投資部投資經理部負責人。
梅鍵	現任公司副總裁。曾任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公司辦公室主任、經紀業務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總裁助理等職。
朱勤	現任公司副總裁兼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董事會秘書、證券事務代表。曾任公司投行四部項目經理、高級經理、執行董事，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等職。
熊國兵	現任公司高級專家。曾任公司稽核部總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紀委書記、副總裁等職。
王翠婷	現任公司工會主席、高級專家。曾任公司董事會秘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人力資源總部總經理、副總裁等職。
李炳濤	現任公司業務總監。曾任中國證監會規劃發展委員會專業顧問委員、機構監管部副處級幹部，光大集團辦公廳高級經理，公司辦公室主任、職工監事等職。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董捷	現任公司業務總監。曾任交通銀行大連分行預算財務部高級經理，中國光大銀行大連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等職。
房擘	現任公司首席信息官。曾任歐司朗(佛山)照明有限公司中國區IT經理，當納利(深圳)印刷有限公司中國區IT經理，當納利(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亞洲區IT總監，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600109)IT總監，上海互聯網證券分公司總經理，互聯網金融業務(金融科技)總監，經紀業務執行委員會委員等職。
梁純良	現任公司業務總監。曾任恒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476)經紀事業總部機構拓展部、運營管理部負責人，濟南營業部和上海營業部總經理，區外經紀業務部總經理。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1881，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6881)上海營業部總經理，經紀管理總部負責人，經紀業務管理委員會副主任，財富管理總部總經理和財富管理委員會副主任等職。

#### 4.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權、限制性股票的情況。

#### 5.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授予股權激勵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 1.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宋炳方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董事會辦公室主任	2021年6月	-
付建平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資深專家	2020年12月	-
蔡敏男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副總裁、管理決策委員會委員	2021年6月	-
陳明堅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總法律顧問	2007年12月	-
余明雄	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20年5月	-
吳春盛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審計中心資深審計專家、審計部副總經理	2000年5月	-
吳春盛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機關紀委副書記	2015年11月	-
汪紅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副總裁、執行委員會成員及管理決策委員會成員	2016年10月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2.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宋炳方	中國青旅集團有限公司	股權董事(非執行董事)	2019年4月	-
付建平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常務副總裁	2018年9月	-
蔡敏男	光大一帶一路綠色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表	2019年12月	-
蔡敏男	光大綠色絲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9年12月	-
蔡敏男	陝西光控財金新時代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	2021年8月	-
蔡敏男	光控低碳科創(湖北)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	-
蔡敏男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	2021年10月	-
蔡敏男	北京光控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法人、執行董事、經理	2021年10月	-
蔡敏男	光大創業投資江陰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長	2022年1月	-
蔡敏男	光控財金(陝西)先進製造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表	2022年2月	-
田威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辦公室主任	2020年10月	-
田威	中央企業鄉村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19年8月	-
田威	中建財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
余明雄	中國船舶集團(深圳)海洋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余明雄	中國船舶船海經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王勇	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6月	-
浦偉光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5月	-
浦偉光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7月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 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任永平	江蘇揚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9月	2024年8月
任永平	江蘇日久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2月	2023年11月
任永平	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2月	2023年11月
任永平	創志科技(江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6月	2024年5月
殷俊明	江蘇凱倫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12月	-
殷俊明	雙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0月	-
殷俊明	安徽神劍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月	-
殷俊明	蘇寧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0月	-
劉運宏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研究所	所長	2019年5月	-
劉運宏	貴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7年7月	-
劉運宏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11月	-
劉運宏	國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0年9月	-
吳春盛	光大科技有限公司	黨委副書記、監事會 主席	2021年12月	-
汪紅陽	光控航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前 稱:中國光大航空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
汪紅陽	China Everbright Structure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9年6月	-
汪紅陽	中國光大功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
汪紅陽	中飛租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0年9月	-
汪紅陽	CALC Perpetual Bond Cayman I Limited	董事	2020年12月	-
汪紅陽	Sun Empire Ventures Ltd.	股東及董事	2020年9月	-
汪紅陽	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
汪紅陽	光大養老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汪紅陽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
汪紅陽	重慶特斯聯智慧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汪紅陽	Arctic Green Energy Corporation Pte. Limited	董事	2019年4月	-
汪紅陽	CEL Impetus Corporate Finance Pte. Ltd.	董事	2019年11月	-
汪紅陽	Burke Porter Group, Ltd.	董事	2022年1月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汪紅陽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兼任策略委員會成員	2021年12月	-
汪紅陽	Ying Li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Limited	董事，兼任審核委員會成員，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2021年12月	-
楊威榮	廣東恒孚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監事	2014年11月	-
楊威榮	寶鋼湛江鋼鐵有限公司	監事	2016年12月	-
楊威榮	廣東粵澳合作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	2017年6月	-
楊威榮	中航通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2019年8月	-
楊威榮	廣東省建築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監事	2020年7月	-
楊威榮	廣東恒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21年6月	-
楊威榮	廣東國有企業重組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9月	-
朱武祥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10月	-
朱武祥	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1年1月	-
朱武祥	視覺(中國)文化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年10月	-
朱武祥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12月	-
朱武祥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3月	-
朱武祥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05年4月	-
程鳳朝	中化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11月	-
程鳳朝	五礦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9年5月	-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報酬由股東大會決定，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審議核定。根據《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相關要求，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年薪40%以上應當採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於3年。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獨立董事、外部監事的報酬參照同行業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確定；公司執行董事、在公司任職的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根據公司薪酬體系確定，與個人崗位及工作績效緊密掛鉤。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節「(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報告期內公司全體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薪酬合計人民幣3,673.31萬元；此外，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2020年度績效獎金及以往年度遞延發放的績效獎金合計人民幣1,433.38萬元。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殷連臣	董事	離任	公司董事會於2021年9月30日收到董事殷連臣先生的辭職報告，殷連臣先生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蔡敏男	董事	選舉	2021年11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蔡敏男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
王文藝	職工監事	離任	公司監事會於2021年6月30日收到職工監事王文藝女士的辭職報告，王文藝女士辭去公司職工監事職務。鑑於王文藝女士的辭職將導致公司監事會成員中職工監事比例低於三分之一，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王文藝女士的辭職申請在2021年11月12日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新任職工監事後生效。
林靜敏	職工監事	選舉	2021年11月12日，公司第五屆十九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林靜敏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職工監事。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董事會與經營管理層

#### (一) 董事會

《公司章程》及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對董事的任職資格和義務責任、董事會的職權、董事會的召開、表決、決議等事項進行了規定，確保了董事會的操作規範、運作有效。

#### 董事會的組成

公司嚴格按照相關監管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聘任和更換董事，董事會依法行使職權，董事會的組成、召開、表決、決議符合《公司法》等有關法規、《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七條，除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外，以後歷屆董事會候選人由單獨或合併持股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股東提名或公司上一屆董事會三名以上董事提名；由上一屆董事會負責或製作提案提交股東大會表決。公司持股百分之一以上(含百分之一)股東可以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

公司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任期3年，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正式履職。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屆任期與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但是連任時間不得超過兩屆。股東大會作出選舉董事之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表決權的二分之一以上通過。

公司通過多種渠道可在本公司企業內部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具備合適可擔任董事人選；搜集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及可承擔本公司事務責任之能力等。董事會經審查並通過決議確定候選人後，並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自本公司H股上市以來，董事會一直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所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要求，公司現任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第3.10(A)條的規定。此外，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書。因此，公司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香港上市規則要求的獨立性。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並根據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行使職權。董事會主要負責公司戰略的制定、企業管治常規的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實施，以及公司財務等方面的決策。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權：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根據董事長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助理總裁、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負責督促、檢查和評價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與執行情況，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負最終責任；負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審議批准公司合規管理基本制度及公司年度合規報告，決定解聘對發生重大合規風險負有主要責任或者領導責任的高級管理人員，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的原因收購本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公司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責任險，為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賠償責任提供保障，促進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充分履行職責。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經營管理層的職責

《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總裁對董事會負責，行使的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總裁、助理總裁、財務總監、首席風險官及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提議並提請董事長同意，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根據證券監管部門有關規定，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投資事宜。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必要時可將其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的權力轉授予管理層，並就授權行為提供清晰的指引。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由董事會聘任和解聘，每屆任期三年，任期屆滿連聘可以連任。

### 董事長及總裁

公司董事長領導董事會工作，監督董事會決議的實施，確保董事會高效有序地運作。公司總裁主持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董事長管理董事會之職責與總裁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之職責區分明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相關守則條文。

## 五、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有關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二次董事會	2021年1月11日	審議通過關於設立金融創新業務總部的議案
六屆三次董事會	2021年1月26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制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試行）》的議案 2. 關於制訂《2020年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的議案 3. 關於計提預計負債及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四次董事會	2021年3月25日	<p>審議通過以下議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li> <li>2. 公司202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li> <li>3. 公司2020年度社會責任／ESG報告的議案</li> <li>4. 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li> <li>5. 公司2020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li> <li>6. 公司2020年度廉潔從業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li> <li>7. 公司2020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li> <li>8. 公司2020年度信息技術管理專項報告的議案</li> <li>9. 公司2020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li> <li>10. 公司2021年度自營業務規模的議案</li> <li>11. 關於對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進行一般性授權的議案</li> <li>12. 公司2021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li> <li>13. 公司2021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li> <li>14. 2021年度董事會對經營管理層授權的議案</li> <li>15. 關於調整公司獨立董事津貼的議案</li> <li>16. 關於召開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li> </ol>
六屆五次董事會	2021年4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六屆六次董事會	2021年5月24日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企業年金優化方案的議案
六屆七次董事會	2021年7月14日	審議通過關於《光大證券滾動戰略計劃(2021-2025)》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八次董事會	2021年8月26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續聘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2. 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 3. 公司2021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4. 關於公司2021年半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5. 關於呆賬核銷的議案 6. 關於呆賬核銷專項授權的議案 7. 關於與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簽署日常關聯（連）交易框架協議的議案 8. 關於召開公司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六屆九次董事會	2021年10月28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2. 關於修訂公司2021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 3. 關於提名蔡敏男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六屆十次董事會	2021年12月17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公司高管2020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2. 公司高管2021年度考核評價方案 3. 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議案 4. 關於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的議案

##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以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為原則，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對股東大會負責。

### （一）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董事會會議由董事長召集。定期董事會會議應於召開前至少十四天發出通知，通知須列明會議日期和地點、會議期限、事由及議題和發出通知的日期。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參加方可舉行。除《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企業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它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出席董事會的無關聯董事人數不足3人的，應將該事項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董事會會議以現場召開為原則。必要時，董事會臨時會議可以通過視頻、電話、傳真方式召開，也可以採取現場與其它方式同時進行的方式召開。董事可以親自參加董事會，亦可以書面委託其它董事代為出席董事會。

報告期內，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參加董事會情況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應參加		以通訊方式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自 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閻峻	否	9	9	4	0	0	否	2	
劉秋明	否	9	9	4	0	0	否	2	
宋炳方	否	9	9	5	0	0	否	0	
付建平	否	9	9	4	0	0	否	2	
蔡敏男	否	1	1	0	0	0	否	0	
陳明堅	否	9	9	4	0	0	否	0	
田威	否	9	9	7	0	0	否	0	
余明雄	否	9	9	5	0	0	否	1	
王勇	是	9	9	5	0	0	否	0	
浦偉光	是	9	9	5	0	0	否	2	
任永平	是	9	9	4	0	0	否	2	
殷俊明	是	9	9	5	0	0	否	1	
劉運宏	是	9	9	4	0	0	否	2	

註1： 蔡敏男先生董事任職自2021年11月16日起生效。報告期內，蔡敏男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1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1次。

註2： 殷連臣先生已於2021年9月30日離任。報告期內，殷連臣先生應參加董事會會議7次，實際參加董事會會議7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報告期內董事會會議情況：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9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2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4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3

註：現場會議包括以現場、視頻或者電話方式召開的會議；通訊會議指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的會議。

###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

### (四) 董事培訓

公司高度重視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確保他們了解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所賦予的職責。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參加了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主辦的2020年第一期第二批上市公司董事、監事線上培訓班，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培訓，2021年第四期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中國證券業協會、上海證券同業公會「刑法修正案(十一)解讀」網絡直播課，中國上市公司協會2021年第三期公司治理專題培訓，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中國境內外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研修班。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為強化董事會決策功能，確保董事會對經理層的有效監督，完善公司治理結構，根據《公司法》、香港上市規則及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公司董事會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與稽核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由董事組成，其中審計與稽核委員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召集人應當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審計與稽核委員會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從事會計工作5年以上的專業會計人才。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應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報告期內，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對公司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2021年，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共召開15次會議。其中，審計與稽核委員會會議5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會議6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3次，戰略與發展委員會會議1次，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員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發揮專業優勢，為董事會決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情況如下：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殷俊明(召集人)、付建平、陳明堅、浦偉光、任永平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任永平(召集人)、宋炳方、陳明堅、殷俊明、劉運宏
風險管理委員會	王勇(召集人)、宋炳方、付建平、蔡敏男、浦偉光、劉運宏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	閻峻(召集人)、劉秋明、付建平、蔡敏男、田威、余明雄、王勇

註： 2021年9月30日，殷連臣先生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2021年11月16日，蔡敏男先生於臨時股東大會獲選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蔡敏男先生正式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同時擔任董事會下設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各專門委員會的職責以及召開會議情況如下：

###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執業行為；
2. 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
3.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
4. 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
5. 審查公司內控制度，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及
6. 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召開5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2021年1月26日	六屆一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聽取外部審計機構2020年審計計劃及審計關注重點 審議關於計提預計負債及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2021年3月12日	六屆二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審閱公司2020年度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與年審會計師現場溝通2020年度財務報表及內控等相關情況 審閱公司2020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聽取董事會審計與稽核委員會2020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審閱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審閱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0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審閱公司2021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2021年3月25日	六屆三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0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聽取董事會審計與稽核委員會2020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審議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審閱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0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2021年8月27日	六屆四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1年度預計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審議關於續聘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1年半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審議關於與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簽署日常關聯(連)交易框架協議的議案 聽取公司2021年半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
2021年10月27日	六屆五次審計與稽核委員會	審議關於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報告期內，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殷俊明(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5/5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5/5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任永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5/5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公司審計工作整體情況介紹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對公司2021年的審計工作主要分預審和年末審計兩個階段。預審階段，安永根據要求全面開展內部控制審計工作，對公司層面和流程層面(其中流程層面包括總部和營業部的業務流程)進行了內部控制測試，以評價內部控制設計的有效性，以及這些控制是否在審計期間被一貫地有效執行；通過訪談等方式了解公司的控制環境、主要經營情況、業務創新、系統更新情況及欺詐舞弊風險等；對財務報表科目中的重大科目如金融工具、營業收入、投資收益等科目進行初步的分析審計，執行預審測試；對公司所採用的主要信息系統進行測試和評價，並就預審發現與公司管理層進行及時溝通。年末審計階段，安永跟進預審階段的發現並對所有重大科目執行詳細審計程序。對年末的審計發現及時與公司管理層進行溝通。

為做好2021年年度審計工作，按時出具相關審計報告，公司董事會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安排公司財務管理部與安永就審計工作計劃、審計進程、金融工具估值、合併範圍、審計報告初稿和終稿定稿時間等事項進行了溝通，於審計期間進行了多次督促。2022年3月24日，安永如期向公司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對安永的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的有效性進行了評估，以確保其出具的財務報告能提供客觀真實的意見。安永已根據相關職業道德要求的規定採取了必要的防護措施，以防止可能出現的對獨立性的威脅。

審計與稽核委員會認為，安永按照相關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要求執行了恰當的審計程序，為發表審計意見獲取了充分、適當、有效的審計證據，堅持獨立審計準則，保證了公司年度審計工作的順利開展。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根據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重要性及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擬定薪酬計劃或方案；
2. 向董事會提出薪酬計劃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
3. 審查公司董事（非獨立非執行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4.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5. 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研究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
7. 廣泛搜尋合資格的董事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
8. 對董事候選人、總裁候選人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9. 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10. 至少每年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檢查並提出意見；及
11.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至少每年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向董事會發表意見或提出建議，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在董事提名方面擔任董事會顧問角色，首先商議新董事的提名人選，然後向董事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決定是否提交股東大會選舉。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及董事會主要考慮有關人士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中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並登載於公司網站，其內容涉及：

1. 政策聲明：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並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2. 可計量目標：本公司甄選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按照《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的要求，甄選新董事，以期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於遵守《上市規則》規定之前提下，我們將於2024年12月31日前在董事會委任最少一名女性代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關於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的多元化分析如下：

項目	類別	人數	佔董事會 成員比例
性別	男性	13	100%
	女性	0	0%
年齡	40歲至50歲	8	62%
	51歲至60歲	4	30%
	61歲至70歲	1	8%
職銜	執行董事	2	15%
	非執行董事	6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39%
出任公司董事會成員年資	5年以內(含5年)	12	92%
	5-10年(不含5年,含10年)	1	8%
	10年以上(不含10年)	0	0%
證券及金融行業從業年資	20年以內	5	38%
	20至30年(不含20年,含30年)	5	38%
	30年以上(不含30年)	3	24%
經濟／金融／財會專業或特長	不適用	12	92%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2021年1月26日	六屆一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制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試行)》的議案 審議關於制訂《2020年度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的議案
2021年3月24日	六屆二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調整公司獨立董事津貼的議案
2021年5月24日	六屆三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公司企業年金優化方案的議案
2021年8月27日	六屆四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公司合規總監2020年度考核的議案 聽取關於2020年度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合規性專項考核意見的報告
2021年10月27日	六屆五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提名蔡敏男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2021年12月17日	六屆六次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	審議關於公司高管2020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審議公司高管2021年度考核評價方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薪酬、提名與資格審查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任永平(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6/6
陳明堅	非執行董事	6/6
殷俊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的總體風險管理進行監督，並將之控制在合理的範圍內，以確保公司能夠對與公司經營活動相關聯的各種風險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風險管理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具體負責下列事項：

1.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2.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3.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
4.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及
5.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職責。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2021年3月24日	六屆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0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0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2021年8月27日	六屆二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公司2021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 審議公司2021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審議關於公司2021年半年度風險控制指標情況的議案 審議關於公司2021年風險偏好修訂方案的議案
2021年10月27日	六屆三次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議關於修訂公司2021年度風險偏好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王勇（召集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宋炳方	非執行董事	3/3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3/3
殷連臣（於2021年9月3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2/2
蔡敏男（於2021年11月16日任職）	非執行董事	0/0
浦偉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劉運宏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1. 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2. 對章程規定的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對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5. 對以上事項實施情況進行檢查；及
6.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戰略與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已公佈在公司和香港聯交所網站。報告期內，共召開1次會議，具體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2021年6月30日	六屆一次戰略與發展委員會	審議關於《光大證券滾動戰略計劃(2021-2025)》的議案

報告期內，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姓名	職務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應當出席會議次數
閻峻（召集人）	執行董事	1/1
劉秋明	執行董事	1/1
付建平	非執行董事	1/1
殷連臣（於2021年9月30日辭職）	非執行董事	1/1
蔡敏男（於2021年11月16日任職）	非執行董事	0/0
田威	非執行董事	1/1
余明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王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參與了公司基差貿易專題調研、財務處理專題調研，深入了解公司各項業務財務處理、基差貿易業務等相關情況，並提出一系列意見建議。

## 八、監事會

監事會是公司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負責監督公司的財務活動與內部控制，監督董事會、經營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行為的合法、合規性。

2021年，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和要求，依法認真履職、勤勉盡責。

### （一）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1年，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和要求，依法認真履職、勤勉盡責。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會議6次，其中現場方式召開會議2次，通訊方式召開會議1次，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3次。對公司合法合規經營情況、財務狀況、董事會和管理層履職情況等進行了監督。

報告期內召開的監事會具體情況如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二次監事會	2021年1月26日	審議通過關於計提預計負債及資產減值準備的議案
六屆三次監事會	2021年3月24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0年度董事履職評價結果的議案</li> <li>2. 公司2020年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li> <li>3. 公司2020年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li> <li>4. 公司202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li> <li>5. 公司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的議案</li> <li>6. 公司2020年度合規工作報告的議案</li> <li>7. 公司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li> <li>8. 公司2020年度社會責任報告／ESG報告的議案</li> <li>9. 關於調整公司外部監事津貼的議案</li> </ol>
六屆四次監事會	2021年4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六屆五次監事會	2021年8月25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1年半年度報告及其摘要的議案</li> <li>2. 公司2021年上半年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li> <li>3. 關於呆賬核銷的議案</li> </ol>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六屆六次監事會	2021年10月27日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六屆七次監事會	2021年12月17日	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1. 關於公司監事長2020年度考核情況及薪酬方案的議案 2. 關於調整公司第六屆監事會治理監督委員會成員的議案

監事在參加監事會會議之前，認真審閱會議材料，對議案進行充分的研究與討論；未能現場出席的監事均對會議材料和議案背景情況做了詳細了解與深入分析，並通過通訊表決的方式，依法履行了監事職責。報告期內，公司監事履行職責情況如下：

姓名	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現場 出席次數	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劉濟平	6	5	1	0	0
吳春盛	6	4	2	0	0
汪紅陽	6	5	1	0	0
楊威榮	6	3	3	0	0
朱武祥	6	5	1	0	0
程鳳朝	6	4	2	0	0
黃琴	6	5	1	0	0
李顯志	6	5	1	0	0
林靜敏	1	1	0	0	0

註1：林靜敏女士職工監事任職自2021年11月12日起生效。報告期內，林靜敏女士應參加監事會會議1次，實際參加監事會會議1次。

註2：王文藝女士已於2021年11月12日離任。報告期內，王文藝女士應參加監事會會議5次，實際參加監事會會議5次。

### (二) 監事培訓

公司高度重視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業務以及最新的監管要求有適當了解。於報告期內，公司監事參加了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主辦的2020年第一期第二批上市公司董事、監事線上培訓班，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中國境內外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研修班，上海轄區2021年上市公司董事、監事線上培訓班。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九、報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 1. 員工情況

母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6,697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2,063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含經紀人)	8,7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0

####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經紀業務人員	5,873
投行人員	706
研究人員	146
資產管理人員	268
信息技術人員	392
財務人員	165
其他人員	1,210
合計	8,760

####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碩士及以上	2,564
本科及以下	6,196
合計	8,760

2020年公司嚴格按照《證券經紀人管理暫行規定》([2009]2號)、《證券經紀人制度現場核查意見書》(滬證監機構字[2009]302號)的核查意見及內部制度等有關規定，對證券經紀人實施集中統一管理，通過完善規章制度、健全內控機制、改進支持系統和強化內部培訓，進一步規範證券經紀人的執業行為，維護客戶的合法權益。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有226家證券營業部實際開展證券經紀人業務。公司境內證券經紀人共計1,551名，均已在中國證券業協會完成執業註冊。

#### 2. 薪酬政策

公司重視人才的吸引、激勵、培養和使用，薪酬福利政策充分考慮法律法規、行業特點、公司戰略、合規風控、崗位特徵等因素，及時、適時地進行調整，踐行高質量發展理念和「合規、誠信、專業、穩健」的行業文化，規範收入分配秩序，打造以合法合規為基本原則，鼓勵創新創收、兼顧公平與效率、激勵與約束相結合的薪酬福利體系，主要由基本工資、績效獎金、津貼以及福利構成。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員工基本工資依據員工崗位類型、工作職責、承擔責任和職級等因素綜合確定；津貼依據員工實際職務、專業資格等核定，並根據市場情況適時調整；績效獎金與公司經營情況、部門業績、員工個人績效及持續服務等掛鉤，既肯定業務部門的價值創造，也充分承認中後台部門的作用和貢獻，同時，嚴格落實監管要求，建立績效獎金風險金制度以及獎金遞延機制等。

公司福利包括法定福利、保障性福利和其他福利，按照屬地化原則依法為員工繳納法定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同時，提供福利年休假、補充商業醫療保險、年度體檢、建立企業年金計劃等福利項目，保障員工切身利益。

根據相關法規，公司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定期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關支付其須承擔的保險費和福利供款。該等社會福利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具體詳見本報告附註。

### 3. 培訓計劃

2021年，公司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引，貫徹新時代黨的組織路線，結合黨史學習教育，加強對幹部員工的思想淬煉、政治歷練、實踐鍛煉、專業訓練，努力培養和造就高素質幹部人才隊伍，為公司高質量發展提供堅強組織保障。持續健全分層分類的培訓培養體系，優化人才成長路徑，針對重點人群，把理想信念教育、知識結構改善、能力素質提升貫穿幹部培養全過程，學習領會黨的十九屆歷次全會精神，培育事業「接班人」；重視人才自主培養，圍繞員工職業技能需求，完善線上學習平台課程資源，培養專業能力和專業精神；建設專業化內部講師隊伍，鼓勵專業經驗分享，促進人才挖掘和知識沉澱；進一步支持業務集群在人才培養中發揮積極作用，加強一線業務人員賦能；抓好人才隊伍源頭培養，結合外部引才工作，開展系列新員工培訓，培育新生力量；弘揚家園文化，關心員工身心健康，組織員工關愛活動，助力構建積極思維等。

### 4. 勞務外包情況

2021年度，公司外包派遣員工平均人數為91人，外包派遣支付的報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654.62萬元。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 1. 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

公司重視股東回報，在《公司章程》中明確了公司利潤分配政策，並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紅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利潤分配相關條款明確規定了對既定利潤分配政策尤其是現金分紅政策作出調整的具體條件、決策程序和機制以及現金分紅相對於股票股利在利潤分配方式中的優先順序、公司現金分紅的期間間隔、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發放股票股利的條件等。

##### 2. 報告期內公司實施了2020年度利潤分配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於2021年7月9日完成了2020年度利潤分配工作。

##### 3. 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2021年12月31日公司A股和H股總股本4,610,787,639股，擬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28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51,259,581.69元。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

現金紅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派發金額按照公司2021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將適時公布2021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開日及為決定有權出席該次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有關本次H股股息派發的記錄日、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日期以及A股股息派發的股權登記日、具體發放日等事宜，公司將另行公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 是	□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 是	□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 是	□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併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 是	□ 否

### 十一、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六屆三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了2020年度公司高管考核方案。公司六屆十次董事會根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0年度公司高管考核方案》等相關要求，對公司高管進行了考核評價。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審議核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權激勵制度。

###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建立了全面覆蓋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公司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依據本年度發佈的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反洗錢管理等管理事項，對公司治理、主營業務及合規風控等方面的制度進行了全面梳理和完善，並根據外部法律法規、公司制度及業務開展情況制定、修訂了一批內部規章制度，旨在進一步健全內部控制，規範業務流程，確保內部控制覆蓋公司各業務環節及管理事項的決策、執行和監督全過程。

公司將內部控制建設始終貫穿於公司經營發展之中，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強化制度執行，落實監督檢查，確保公司持續穩健發展。報告期內，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檢查的基礎上，公司已組織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及程序，評估及提升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的有效性，通過對標現有政策制度及業務流程等查找內部控制缺陷，制定內控缺陷整改方案，督促各單位對內控缺陷進行分析和整改落實。內部控制評價結果能夠如實、準確地反映公司內部控制運行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本公司對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佈進行規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各單位都應做好內幕信息的保密工作，不得洩露內幕信息，不得進行內幕交易或配合他人操縱證券交易價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修訂《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保護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12月18日的公告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1年12月18日的公告。

###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公司已制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辦法》，形成既有牽頭部門統籌協調，也有各專業職能部門歸口管理的子公司條線管理模式，充分履行對控股子公司各條線的監督、管理、指導和服務職能，加強對控股子公司的垂直管控與穿透管理，進一步明確職權範圍，加強流程管控，在公司治理、合規風控、財務人事、考核監督等方面採取了一系列管控措施。

###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的有關規定，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內控審計報告。詳情請參閱與本報告同時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結合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公司通過多種方式提升董事、監事的股東大會出席率，後續將持續優化，進一步提升董監事參與公司治理的深度與廣度；不斷拓展方式方法，以多種途徑為獨立董事在公司現場工作提供便利和保障。

### 十六、投資者關係

#### (一) 投資者關係概述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制度約束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主動、規範地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與股東保持溝通，及時滿足股東的合理需求。同時，本公司通過監管機構指定網站發佈本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及其它有關數據，作為促進與股東有效溝通的渠道，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股東如需了解投資者管理方面的問題，可以與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繫：

傳真：+86-21-22169964

電子郵箱：ebs@ebscn.com

郵遞地址：中國上海靜安區新閘路1508號

郵政編碼：200040

### 十七、公司治理的其他事項

#### (一)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分別獨立理解。

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亦須負責其認為需要使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內部監控。本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申報責任請見獨立核數師報告。

#### (二) 外部審計機構的聘任及其酬金

##### 1. 現聘任的外部審計機構

依據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公司外部審計機構的聘用由股東大會決定，聘期一年，可以續聘。鑑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能較好地完成公司委託的各項工作，且堅持獨立、客觀和公正的原則，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和會計師職業道德，勤勉盡責履行審計職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及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續聘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同意(1)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1年度境內外部審計機構，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提供相關境內審計服務；(2)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1年度境外外部審計機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3)授權公司管理層根據市場原則確定審計費用及簽署相關合同。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1年度，公司就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約定支付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合計為人民幣811萬元。

於報告期內，未出現董事會不同意審計與稽核委員會對甄選、委任外部審計機構事宜的意見。

### 2. 過去三年內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情況

過去三年內本公司未更換外部審計機構。

### （三）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買賣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公司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 （四）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為公司之公司秘書。魏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魏博士在報告期內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報告期內，公司與魏博士的主要聯絡人為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證券事務代表朱勤女士。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一、環境信息情況

#### (一) 公司環保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未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公司積極響應國家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戰略，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高度重視環保責任，切實推動公司向可持續發展邁進。公司積極洞察綠色融資需求，倡導綠色運營，努力降低水、電、紙等資源及辦公用品的消耗量，減少碳排放。

#### (二)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公司自覺履行環境責任，積極倡導綠色管理和綠色運營，從管理細節入手，將綠色發展理念融入日常業務與經營活動中，以實際行動助力生態文明建設。公司通過光大綠色環保首單「國補電費」ABN項目等多個綠色金融項目大力參與綠色金融市場建設及綠色金融產品創新，支持資本市場深化改革與經濟綠色低碳轉型；聚焦服務和運營過程中的無紙化轉型，推行視頻會議和無紙化辦公，持續升級電子化辦公系統，在提升管理效率的同時有效降低對資源的依賴；積極實施垃圾分類，對有害垃圾進行專業回收，並加強員工食堂精細化管理，全面推行「光盤行動」，呼籲員工按需取餐，降低廚餘垃圾產生量，倡導綠色生活方式。

#### (三)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踐行綠色低碳理念，營造節能降碳濃厚氛圍，確保節能減排各項舉措落到實處。一是倡導綠色運營，通過控制辦公區域空調溫度、推進LED燈具替換傳統燈具、下班時及時關閉用電設備等，切實做到節能降耗；二是倡導綠色採購，嚴格控制採購來源，規範使用標準產品，加強對供應商和採購產品的環保要求；三是倡導綠色出行，鼓勵員工使用新能源車輛，減少車輛使用碳排放，員工購置新能源車比例逐步提高。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公司秉承「紅色基因，綠色發展」的責任理念，全面提升自身高質量可持續發展能力，穩中求進、進中求優，為股東、客戶、員工創造長期價值的同時不忘初心回饋社會。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的要求編製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細情況可參見公司刊發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所載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 三、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也是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同鄉村振興有效銜接的起步之年。公司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按照黨中央國務院關於定點幫扶工作的決策部署，落實幫扶責任，發揮自身優勢，創新幫扶舉措，提高幫扶實效。堅持「用真心、付真情、出真力」，幫助貧困縣鞏固脫貧成果，走好鄉村振興之路。

#### （一）主要工作情況

1. **提高政治站位，加強組織領導。**一是公司黨委會與總裁辦公會專題研究2021年幫扶工作計劃及資金投入安排，完成公司定點幫扶工作領導機構及下設辦公室的更名，為做好幫扶工作提供組織保障。二是選派優秀幹部繼續赴定點幫扶的新田縣掛職，支援鄉村振興工作。三是積極組織開展脫貧攻堅先進集體及先進個人的評選推薦工作，弘揚脫貧攻堅精神。
2. **發揮金融優勢，開展專業幫扶。**發揮「期貨+保險」金融優勢，專業護農托底。為幫扶地區農產品保值保價提供保障，減小農產品價格波動對農民收入造成的影響，公司全資子公司光大期貨積極爭取大連商品交易所政策支持，在新田縣試點實施「保險+期貨」項目，適時為養殖戶提供豬飼料價格保險，解決豬飼料成本波動給養殖戶帶來的後顧之憂。2021年10月底，光大期貨湖南省新田縣豬飼料「保險+期貨」項目正式啟動並成功出單。該項目總保費90萬元，覆蓋生豬2.5萬頭，保障貨值近2500萬元，極大程度地降低了養殖戶資金壓力，切實達到了利農惠農的目的。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3. **響應幫扶號召，創新幫扶舉措。**一是為幫助定點幫扶縣鞏固脫貧成果，完成320萬定向幫扶資金的捐贈。二是開展消費幫扶，通過「愛心採購」等形式，積極購買和幫助銷售定點幫扶地區特色農產品，幫助解決產業發展的「最後一公里」，逐步形成「以渠道帶銷售、以銷售帶產業、以產業帶振興」的「三帶」幫扶模式，購買貧困地區農產品總額達195.6萬元。三是組織辦公室黨支部、浙江分公司黨支部、武漢分公司黨支部等基層黨組織與新田兩江口村黨支部、苦志育才學校黨支部、小水干村黨支部結成黨建對子，聯合開展「用愛為孩子成長護航」「學習貫徹黨的十九屆六中全會精神」等主題黨日活動，組織定向捐贈物資及款項6.5餘萬元。
4. **共建行業幫扶，鞏固「一司一縣」結對幫扶成果，服務鄉村振興戰略。**為鞏固拓展「一司一縣」結對幫扶成果，傳承「一司一縣」脫貧攻堅精神，服務鄉村振興戰略，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公司積極響應中國證券業協會組織行業開展「證券行業促進鄉村振興公益行動」號召，並作為發起人簽署《證券行業促進鄉村振興公益行動發起人協議》，致力於踐行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發展理念，自願開展「助學、助老、助殘、助醫、助困」等公益行動，服務鄉村振興，促進共同富裕，為實現第二個百年奮鬥目標作出行業應有的貢獻。

公司的全情付出贏得廣泛贊譽，2021年以來，獲得2021年中國金鼎獎「扶貧成果獎」、第十屆「上海市慈善之星」提名獎、2021金融界領航中國年度評選的證券行業傑出社會責任獎等多項榮譽。

### (二) 下一步工作計劃

公司作為中央金融系券商，嚴格按照黨中央及上級黨委關於定點幫扶的工作部署，積極響應證券行業幫扶工作號召，再接再厲，發揚投資銀行特色優勢，以定點幫扶縣為樣本和試驗田，在助力鄉村振興的道路上邁出新步伐、做出新貢獻。

1. **落實黨中央鄉村振興戰略部署，加大支持實體經濟力度。**公司黨委深刻學習領會黨中央關於鄉村振興戰略的深意義和核心要義，深入貫徹新發展理念，嚴格按照幫扶工作部署要求，認真研究分析自身特點和幫扶地區產業結構，精準施策、精準發力。利用公司投行業務優勢，為當地特色企業拓寬融資渠道，為幫扶地區經濟發展提供全方位支持，逐步實現產業振興。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2. **踐行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理念，提升普惠金融服務水平。**實現共同富裕是社會主義的本質要求，是人民群眾的共同期盼。鄉村振興是實現共同富裕的必經之路，公司將以更有力的舉措、匯聚更強大的力量，加快推動幫扶地區農村現代化建設。一方面，重點圍繞當地特色產業，幫扶建設有規模、有品牌、有效益的農業示範基地，增強「造血」功能。另一方面，鼓勵光大期貨等子公司積極參與「期貨+保險」模式創新，為農村地區農產品保值保價提供保障。
3. **發揮黨建工作優勢，助力鄉村治理體系建設。**在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工作中，將通過黨建引領，支持鼓勵公司優秀黨支部與幫扶地區農村黨支部進行結對共建，以點帶面，幫助當地建立健全黨支部領導的鄉村治理體系，推動當地鄉村治理能力的現代化。
4. **整合系統幫扶資源，協調和動員各方力量參與定點幫扶。**挖掘和運用公司、分公司、營業部，以及光大系統金融企業的客戶資源，協助引進各類幫扶資金，推動項目落實。提升大局意識、聯動意識、共享意識和市場意識，統籌推進幫扶工作，在公司內部廣泛開展黨建結對子、一幫一等形式的幫扶，形成人人關注幫扶、人人參與幫扶的良好氛圍。
5. **弘揚企業文化，講好光大幫扶故事。**深入挖掘定點幫扶地區的生動案例，開展多種形式宣傳，把幫扶工作的生動實踐和光大企業文化有機結合起來，弘揚脫貧攻堅精神，激勵幹部員工為實施鄉村振興戰略做出更大貢獻。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光大集團在籌備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做出了相關的不競爭承諾並在招股書中作出了披露。公司目前已收到了光大集團出具的書面確認函，確認其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已遵守相關不競爭承諾。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了光大集團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的情況，認為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光大集團、光大集團正常經營的全資附屬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他實質上受光大集團控制的公司經營的業務與光大證券或光大證券的附屬公司的受有關證券監督管理部門監管的以證券公司為經營主體的業務不存在實質性競爭，也不存在會產生實質性競爭的可能性，因而光大集團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內遵守了相關不競爭承諾。

### 二、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 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人民幣418萬元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5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註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5

#### 名稱

####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註
--------------	----------------------

註： 公司境內及內部控制審計費用合計人民幣418萬元；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光證金控、光證環球和光證國際出具審計意見，合計港幣473萬元(折合人民幣約393萬元)。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和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續聘2021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1年度境內審計機構，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21年度境外審計機構。

### 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額超過1,000萬元並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10%以上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公司其他訴訟、仲裁情況見本節「八、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 四、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及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收到行政監管措施的情況如下：2021年11月16日，中國證監會對公司出具《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決定》(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21]56號)，認為公司存在以下問題：一是融資融券業務授信管理不審慎、風控措施執行不到位。二是風險全覆蓋存在不足。三是風險數據不準確，信息錄入缺乏覆核勾稽。針對上述問題，公司採取了以下整改措施：1.全面加強兩融業務風險管控，通過完善業務管理制度、加強兩融客戶授信評審、提升兩融標的證券和擔保品管理等方式，提升了兩融業務風險識別、預警、防範及應急處置能力；同時進一步壓實業務單位主體責任，強化對風控要求的執行力度。2.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全覆蓋，加強子公司風險數據管理，針對監管指出的4家子公司未實現系統對接問題，逐一制定了系統對接方案並實施，現已實現系統對接。3.針對風險數據不準確，信息錄入缺乏覆核勾稽的問題，公司已從源頭排查錯誤原因，立改立糾，同時加強系統採集準確性覆核，建立數據管理長效機制，保障數據準確性，現已完成該項問題整改工作。

### 五、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光大資本MPS相關事項情況詳見本節「八、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六、重大關聯／連交易

####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連交易

光大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新鴻基有限公司於2021年6月1日前持有新鴻基金融集團30%已發行股份，且報告期內亦為新鴻基金融集團已離任(不足12個月)之董事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在本集團的日常經營中：

1. 本公司及若干中國子公司與光大集團簽署了若干商標許可協議，光大集團向本公司及相關子公司授出非獨家、不可轉讓及免版權費的許可，許可本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在中國使用光大集團所擁有的若干商標。
2. 新鴻基有限與新鴻基金融集團及／或其若干子公司訂立了若干商標許可協議，新鴻基有限向新鴻基金融集團及其若干子公司授出就其現行業務的獨家(除授予新鴻基外)、不可轉讓及免版權費的許可，許可新鴻基金融集團及其若干子公司於香港、澳門、中國及澳洲使用新鴻基有限公司所擁有的若干商標及域名。
3. 新鴻基金融集團旗下的子公司新鴻基保險顧問有限公司與若干新鴻基有限的聯繫人訂立協議，據此，新鴻基保險顧問公司將向新鴻基有限的聯繫人提供整套經紀服務，方法是協助該等聯繫人獲得由第三方承保人提供之保單。就證券經紀、佣金及相關服務、客戶轉介及財務資料而言，新鴻基金融集團已與新鴻基有限及其若干聯繫人訂立框架協議，以監管證券經紀服務的提供。
4. 新鴻基有限、新鴻基金融集團及光證金控簽署了過渡性服務協議，新鴻基有限公司及新鴻基金融集團將為對方提供若干行政服務，包括人力資源、僱員及保單、共享辦公室空間及車位、保存文件、清潔服務、保安服務、財務支持服務、技術系統、行政及內部法律服務等。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上述各項協議項下的交易均為完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因而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

此外，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存於光大銀行的自有資金及客戶資金存款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條所要求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上限的規定，並已取得香港聯交所發出的豁免函，豁免本公司就存於光大銀行的自有資金及客戶資金存款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的責任。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房產租賃框架協議

在本集團的日常經營中，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用位於中國的若干物業，用作本集團的辦公和營業用途；另一方面，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也向本集團租用若干物業，主要用作業務營運。

於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本公司和光大集團簽署了一份房產租賃框架協議（「2016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並已於2018年度以2016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為基礎更新本公司與光大集團間的房屋租賃框架協議（「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本公司預計，本集團將繼續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用若干物業，而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也將繼續向本集團租用若干物業。有鑒於此，同時考慮到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於2021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以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為基礎更新本公司與光大集團間的房產租賃框架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1)租金須以租賃房產所在地適用的市場租金釐定；(2)本集團與光大集團或其相關聯繫人必須簽訂單獨協議，載列根據原則在其參數內按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規定的相關租賃物業的具體條款與條件；(3)本集團和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有權於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期限內從對方擁有的物業中租用額外總建築面積；及(4)任一方於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屆滿前任何時間提前至少三個月發出事先書面通知，終止該協議項下已進行或擬進行的任何租約，而租金將相應減少。

根據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就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賃物業所收取的租金收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6.0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人民幣8.0百萬元；自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承租物業所產生的租金開支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40.0百萬元、人民幣46.0百萬元、人民幣55.0百萬元。於2021年，就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租賃物業所收取的租金收入實際數為人民幣3.48百萬元；向自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承租物業所產生的租金開支為人民幣31.03百萬元。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在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下，相關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介於0.1%至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之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18年光大集團房產租賃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8日的公告。

### 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

在本集團日常經營中，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非金融服務，而本集團預計其將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若干非金融服務。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信息技術及互聯網絡、會務服務、冠名服務、網絡維護、印刷出版、圖書音像、裝修、培訓、醫療、商旅管理、廣告宣傳、物業管理、諮詢服務、勞務外包相關服務及其它非金融的綜合服務。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信息技術及互聯網絡、廣告位出租、物流、倉儲、諮詢服務、勞務外包及其它非金融的綜合服務。

為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於2018年與光大集團簽署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2018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據此，光大集團及本集團將統一在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生效期間互相向對方提供若干非金融綜合服務，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考慮到2018年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以2018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為基礎更新本公司與光大集團間的非金融綜合服務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根據2018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而取得的收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4.0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的費用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預計為人民幣69.0百萬元、人民幣86.0百萬元、人民幣100.0百萬元。於2021年，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的非金融綜合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4.69百萬元。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由於2018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所適用的百分比率的最高者高於0.1%但低於5%，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惟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18年光大集團非金融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8日的公告。

### 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

在本集團日常經營中，定期與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亦為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同樣地，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也按一般商業條款與本集團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並為本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於本公司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本公司和光大集團簽署了一份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2016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並於2018年度以2016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為基礎更新本公司與光大集團之間的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6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9月27日的通函，隨著本集團的業務資質及業務範圍擴大以及近年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所從事業務種類及範圍之擴大，同時考慮到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於2021年12月31日到期，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以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為基礎更新本公司與光大集團間的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2021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續訂年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為期3年。

###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包括監管部門允許交易的各類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

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乃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及中國交易所債券市場、交易所（包括證券交易所、期貨交易所、上海黃金交易所和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和開放式基金市場開展。該等交易按及將繼續按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的現行市價進行，且相當頻繁。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的定價機制視乎所進行相關交易的特定交易場所。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對於沒有直接市場報價的證券和金融產品的定價而言，本公司主要參考貨幣經紀公司提供的報價信息。貨幣經紀公司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設立，並受其監管。貨幣經紀公司專門從事促進金融機構間資金融通、外匯交易、債券交易、衍生品交易等經紀服務，從提供該等經紀服務中收取佣金，但不會直接參與相關證券及金融產品的交易。

根據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0,000百萬元、人民幣280,000百萬元、人民幣340,000百萬元；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30,000百萬元、人民幣280,000百萬元、人民幣340,000百萬元。於2021年，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實際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77,900百萬元；就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所產生的實際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51,800百萬元。

### 證券和金融服務

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本集團及光大集團與其聯繫人互相提供的監管部門允許的各類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投資銀行、經紀、資產管理、存貸款、代銷金融產品、保險等服務。就該等證券及金融服務的定價，參照市場化價格水平、行業慣例、中國人民銀行制定及發佈的存貸款利率、獨立第三方定價，按公平協商確定。

有關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本集團及光大集團與其聯繫人（或該等服務）互相提供的證券和金融服務範圍的進一步說明，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31日的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根據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取得的收入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950百萬元、人民幣1,050百萬元、人民幣1,200百萬元；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證券和金融服務的費用於2019年、2020年、2021年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50百萬元、人民幣290百萬元、人民幣330百萬元。於2021年，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實際收入為人民幣297.96百萬元，本集團向光大集團及其聯繫人支付其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費用為人民幣125.9百萬元。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在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下，相關年度上限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基準計介為5%或以上，故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公告、申報、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有關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8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18年10月31日的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條所要求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上限的規定，並已於2018年9月14取得日香港聯交所發出的豁免函，豁免本公司就2018年光大集團金融產品及服務框架協議設置每日存款最高結餘上限的責任。有關本公司申請該等豁免的詳細理由，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7日的公告。

### (二) 光證金控與新鴻基有限關於認沽權履行的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11月17日的公告和2020年年度報告，其中披露新鴻基有限有權以2015年股東協議約定，向光證金控出售其持有的新鴻基金融剩餘30%股權。新鴻基有限所持新鴻基金融的30%普通股通過相關法律程序轉換成相同數量的優先股，並以新鴻基金融贖回優先股的方式來分期支付，最終贖回全部優先股。2020年11月17日，光證金控以現金向新鴻基有限支付約12.57億港元作為首期付款，餘款約11.56億港元將由新鴻基金融分期支付。

新鴻基金融可選擇定期贖回或提前贖回的方式贖回新鴻基有限持有的優先股。定期贖回方式，即新鴻基金融將分別於2021年6月1日、2022年6月1日和2023年6月1日向新鴻基有限贖回1/3的優先股，每期所支付的金額約為4.5億至4.8億港元。提前贖回的方式，即新鴻基金融可視情況決定於2021年6月1日、2021年12月1日、2022年6月1日或2022年12月1日四個時間節點一次性提前贖回新鴻基有限持有的剩餘優先股，金額分別約為12.37億港元、8.25億港元、8.64億港元和4.12億港元。

報告期內，按照協議安排，新鴻基金融已於2021年6月1日支付12.37億港元贖回新鴻基有限持有的全部優先股。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三) 審計師確認

公司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審計師就上述需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確認函，確認在報告期內：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該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就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審計師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先前設定的有關年度上限。

### (四)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需申報、公告及／或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各項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為：

1.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達成；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3. 按照規限這些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五) 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述之關聯方交易與香港上市規則下之關連交易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其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2的任何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屬於香港上市規則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性關連交易。本公司關連交易和持續性關連交易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擔保情况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 公司對外擔保情况(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况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25.18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69.28

## 公司擔保總額情况(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69.28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11.82%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30.09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30.09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
擔保情況說明	

1.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為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提供淨資本擔保，及為全資子公司光證金控境外借款提供的擔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52.47億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證金控及其子公司，為滿足下屬子公司業務開展，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擔保、融資性擔保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16.81億元。
2. 擔保發生額為當年新增額，不含當年減少額。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八、其他事項及期後事項

#### 1. 分支機構相關情況

為進一步優化營業網點佈局，公司撤銷上海楊浦區黃興路證券營業部、廣州珠江東路證券營業部、廣州白雲證券營業部、廣州銳豐中心證券營業部、無錫政和大道證券營業部及滁州豐樂大道證券營業部（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21-043號、臨2021-064號、臨2021-065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8月7日、2021年11月6日、2021年11月13日的公告）。公司按照相關監管要求履行政序，完成客戶轉移、業務了結、關閉分支機構營業場所，辦理工商註銷等相關事宜。截至披露日，公司擁有證券營業部244家。

#### 2. 已披露且後續有進展的訴訟事項

公司訴股票質押客戶石河子市瑞晨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19-068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11月29日的公告、2019年年度報告、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20-061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6月10日的公告、2020年中期報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目前，公司已收到執行款。

公司訴股票質押客戶鄭某某、佔某某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41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7月13日的公告、2019年中期報告、2019年年度報告、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20-104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11月3日的公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目前，已完成以股抵債。

公司訴股票質押客戶張某某及馬某某兩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19-045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8月10日的公告、2019年中期報告、2019年年度報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目前，正在強制執行中。

公司訴股票質押客戶德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周某某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20-048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4月30日的公告、2019年中期報告、2019年年度報告、2020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由於德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進入破產程序，且被執行人名下無可供執行其他財產，目前，公司已收到終本裁定。

公司訴股票質押客戶尹某某等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報告、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19-037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的公告、2019年中期報告、2020年中期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目前，法院已出具終本裁定。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公司訴虞某某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21年中期報告。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因無法送達被告人駁回起訴，目前，公司已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上訴。

公司以滕某某為被申請人的仲裁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於上交所刊發的公告臨2019-037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19年5月31日的公告、2019年年度報告。公司申請強制執行後，由於滕某某已無可供執行財產，目前，公司已收到終本裁定。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訴其客戶滿某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17年年度報告、2018年中期報告、2018年年度報告及2019年年度報告。目前，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已收到二審判決，維持原判。

光大資本以大連天神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朱某、王某某為被申請人的仲裁案，具體情況詳見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目前，光大資本已對朱某、王某某向北京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並根據仲裁裁決向大連天神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申報債轉股。

### 3. 報告期內及期後新增訴訟等相關事項

2021年11月24日，公司因股票質押式回購糾紛，對華夏幸福基業控股股份公司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3.41億元。該案已由河北省廊坊市中級人民法院受理。

2021年12月21日，New Horizon Wireless Technology Limited、Cutting Edge Global Limited、Lucky Time Global Limited因質押股票糾紛，對上海光大富尊環璣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提起訴訟。該案已由香港高等法院受理，目前訴訟已擱置。

2022年1月14日，光大幸福租賃因破產債權確認糾紛，對上海金匯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等提起訴訟，涉案金額約為2.00億元。該案已由上海市奉賢區人民法院受理。

2022年3月3日，吉林市城市建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就承銷協議糾紛，以公司等為被申請人，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請求公司退還承銷費1,819.08萬元並支付相應利息等。該案已由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受理。

### 4. 全資子公司相關重要事項

光大資本下屬公司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擔任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投資的MPS項目出現風險未能按原計劃實現退出。浸鑫基金中兩家優先級合夥人之利益相關方招商銀行、華瑞銀行因《差額補足函》以其他合同糾紛為由向光大資本提起訴訟，目前，光大資本已就上述兩案分別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並收到《民事申請再審案件受理通知書》，最終審查結果尚存在不確定性。華瑞銀行因同一事項向光大浸輝提起仲裁，嘉興招源湧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私募股權投資合同糾紛向光大浸輝提起仲裁，深圳恒祥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以私募股權投資合同糾紛為由向光大浸輝、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提起仲裁，上述仲裁均收到仲裁結果，並已收到終本裁定。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嘉興招源湧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人民幣6億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光大資本已收到一審民事判決書，目前，光大資本已提起上訴，正在二審審理中。貴州貴安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人民幣9,500萬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目前正在一審審理中。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以其他合同糾紛為由，要求光大資本、光大浸輝賠償投資本金人民幣1.7億元及相應利息損失等，光大資本已收到一審民事判決書，駁回原告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全部訴訟請求，目前一審判決已生效。

光大浸輝和上海浸鑫訴暴風集團和馮鑫股權轉讓糾紛一案，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判決駁回光大浸輝和上海浸鑫的訴訟請求，目前該案已上訴至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正在審理。浸鑫基金的境外項目交易主體JINXIN INC.(開曼浸鑫)在英格蘭和威爾士高等法院向MPS公司原賣方股東RICCARDO SILVA、ANDREA RADRIZZANI等個人和機構提出欺詐性虛假陳述以及稅務承諾違約的訴訟主張，涉案金額約為661,375,034美元。

因MPS相關訴訟事項，光大資本及其子公司相關銀行賬戶和資產被司法凍結。其中，光大發展所實際持有的昆明以購代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10億元財產份額被凍結，光大發展已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案外人執行異議之訴，並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受理通知書；光大資本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執行裁定書》，裁定變價被執行人光大資本持有的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35%的股權以及3,810,482股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公司已根據相關訴訟、仲裁的最新進展，對上述事項計提了相應的預計負債及資產減值準備。公司將持續關注該事項的進展情況和結果，並履行相關的信息披露義務。(詳見公司於上交所網站刊發的公告臨2019-008、臨2019-012、臨2019-016、臨2019-037、臨2019-051、臨2020-015、臨2020-049、臨2020-051、臨2020-080、臨2020-094、臨2021-006、臨2021-031、臨2021-037、臨2021-045、臨2021-062、臨2022-002、臨2022-005、臨2022-007、臨2022-009號以及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的日期為2019年2月1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8月27日、2020年1月22日、2020年5月3日、2020年5月11日、2020年8月9日、2020年9月18日、2021年1月26日、2021年6月12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8月21日、2021年10月30日、2022年1月19日、2022年1月20日、2022年3月9日、2022年3月16日的公告)

### 5. 其他事項

2022年1月5日，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對公司出具《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滬證監決[2022]1號)；2022年2月28日，上海證券交易所對公司出具《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有關責任人予以通報批評的決定》(上海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決定書[2022]19號)。詳見公司刊發於上交所網站的公告臨2022-001號及刊發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日期為2022年1月8日的公告。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九、稅項減免

#### (一)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上市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對個人持股1年以內(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待個人轉讓股票時，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託管機構從個人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證券登記結算公司，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應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

對於持有公司A股的居民企業股東，其取得的股息紅利的企業所得稅由其自行申報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按照稅收協議的規定執行。

對於持有公司A股的除前述QFII以外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非居民企業所得稅源泉扣繳管理暫行辦法》(國稅發[2009]3號)、《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國稅函[2009]394號)等有關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需要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依照稅收協議執行的有關規定辦理。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深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 (二)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於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按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3)取得股利紅利的個人為與中國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的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數據。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將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一、普通股股本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610,787,639股，其中包括A股3,906,698,839股及H股704,088,800股。

###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單位：億股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證券的種類	證券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金額 (人民幣億元)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日期
債券(包括企業債券、公司債券以及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公司債券	21光證G1	2021/1/12	3.57%	53.00	2021/1/20	53.00	2024/1/13
永續次級債	21光證Y1	2021/5/11	4.19%	30.00	2021/5/19	30.00	2026/5/12
公司債券	21光證G2	2021/6/3	3.30%	20.00	2021/6/10	20.00	2024/6/6
公司債券	21光證G3	2021/6/3	3.67%	10.00	2021/6/10	10.00	2026/6/6
公司債券	21光證G4	2021/7/14	3.12%	13.00	2021/7/21	13.00	2024/7/15
公司債券	21光證G5	2021/7/14	3.45%	17.00	2021/7/21	17.00	2026/7/15
公司債券	21光證G6	2021/8/9	3.12%	30.00	2021/8/16	30.00	2024/8/10
公司債券	21光證G8	2021/9/14	3.10%	30.00	2021/9/24	30.00	2024/9/15
公司債券	21光證G9	2021/9/14	3.50%	10.00	2021/9/24	10.00	2026/9/15
公司債券	21光證F1	2021/11/9	2.85%	20.00	2021/11/16	20.00	2022/11/15
公司債券	21光證10	2021/12/21	3.02%	20.00	2021/12/28	20.00	2024/12/22
公司債券	21光證11	2021/12/21	3.35%	10.00	2021/12/28	10.00	2026/12/22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

公司發行各類債券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第九節債券相關情況」。

子公司在報告期內發行債券的情況，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08,699戶，其中，A股股東208,530戶， H股登記股東169戶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205,179戶，其中，A股股東205,011戶， H股登記股東168戶

####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有 有限售 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報告 期內 增減	期末 持股 數量	比例(%)		股份狀態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5.15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0	960,467,000	20.83	-	凍結	5,620,00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8,600	703,687,300	15.26	-	未知	-	未知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773,100)	130,090,372	2.82	-	無	-	其他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3,417,511	53,848,416	1.17	-	無	-	其他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 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 數證券投資基金	(1,711,000)	39,319,445	0.85	-	無	-	其他
工銀瑞信基金－農業銀行－工銀瑞 信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4,431,977	0.53	-	無	-	其他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易方達中 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3,174,586	0.50	-	無	-	其他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 期內 增減	期末 持股 數量	比例(%)	持有 有限售 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股份狀態	數量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大成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嘉實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廣發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中歐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華夏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銀華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南方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0	22,716,500	0.49	-	無	-	其他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寶 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 數證券投資基金	(4,357,600)	19,972,318	0.43	-	無	-	其他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 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 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幣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960,467,000	人民幣普通股	960,467,00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03,687,3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703,687,300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0,090,372	人民幣普通股	130,090,372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53,848,416	人民幣普通股	53,848,41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中證全 指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 基金	39,319,445	人民幣普通股	39,319,445
工銀瑞信基金－農業銀行－工銀瑞信中 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24,431,977	人民幣普通股	24,431,977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易方達中證金 融資產管理計劃	23,174,586	人民幣普通股	23,174,586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大成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嘉實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廣發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中歐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華夏中證金融資 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 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 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銀華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南方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22,716,500	人民幣普通股	22,716,5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寶中證全指證券公司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9,972,318	人民幣普通股	19,972,318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註1：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公司H股非登記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2：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公司滬股通股票名義持有人。

註3：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2022年2月末的公司股東名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956,017,000股，持股比例為20.73%。

註4：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等八名股東持股數量相同，並列第九。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四、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 (一) 控股股東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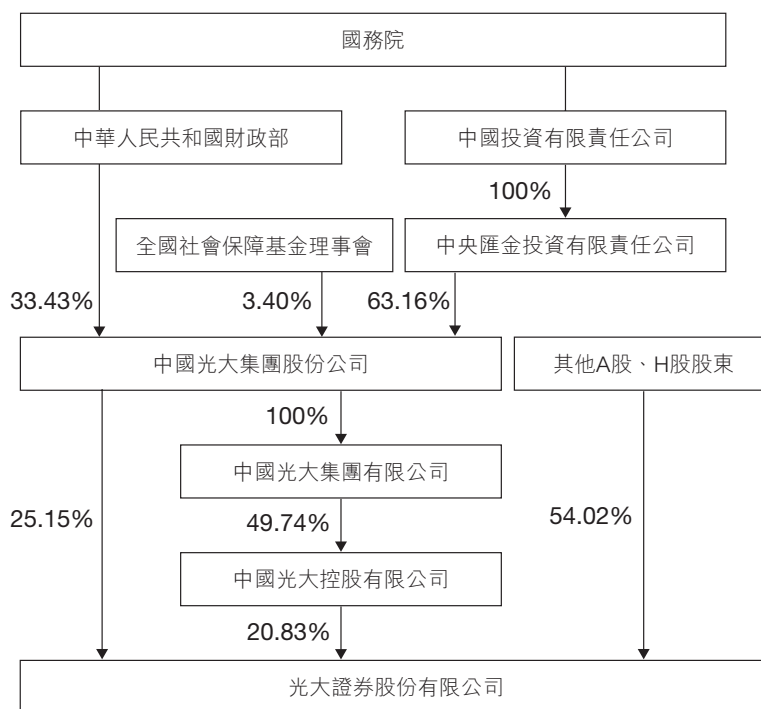
##### 1. 法人

名稱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曉鵬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2日
主要經營業務	投資和管理金融業包括銀行、證券、保險、基金、信託、期貨、租賃、金銀交易；資產管理；投資和管理非金融業。(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銀行[601818.SH、6818.HK]49.999%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控股[0165.HK]49.74%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環境[0257.HK]43.08%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中青旅[600138.SH]21.99%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嘉事堂[002462.SZ]28.47%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光大永年[3699.HK]74.99% 直接及間接共持有申萬宏源[000166.SZ]3.99%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權結構圖



註：上圖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三家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合計99.99%，系相關數據保留兩位小數所致尾差。

### (二) 實際控制人情況

####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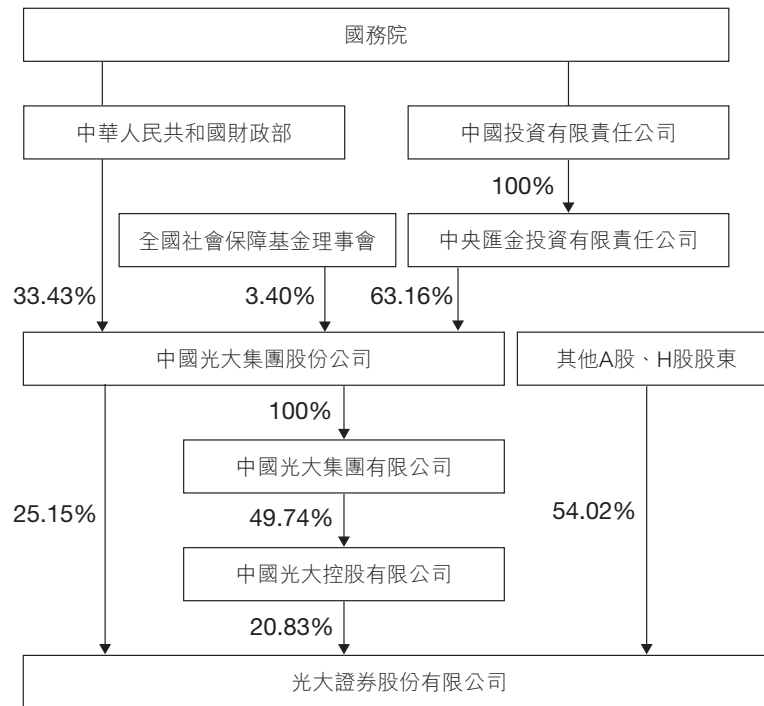
名稱	國務院
其他情況說明	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21年修訂)》，實際控制人應當披露到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國務院，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控制關係如上圖所示。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2.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股權結構圖



註：上圖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三家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合計99.99%，系相關數據保留兩位小數所致尾差。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sup>7</sup>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對應 本公司股份 數目(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比例(%)	佔本公司 已發行A股/H股 總數的比例(%)	好倉/淡倉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1</sup>	2,115,473,183	45.88	54.15	好倉
2.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1,159,456,183	25.15	29.68	好倉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2,115,473,183	45.08	54.15	好倉
3.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4.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5.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A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6.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A股	實益擁有人	956,017,000	20.73	24.47	好倉
7.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8.	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9.	CSCEC Capital (Hong Kong)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138,812,800	3.01	19.72	好倉
10.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4</sup>	138,588,000	3.01	19.68	好倉
11.	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4</sup>	138,588,000	3.01	19.68	好倉
12.	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8,588,000	3.01	19.68	好倉
13.	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 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14.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sup>5</sup>	131,344,200	2.85	18.65	好倉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

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63.16%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
2.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分別由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9.386%和0.358%已發行總股本，而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由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和光大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均由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及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
3. CSCEC Capital(HongKong) Limited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已發行總股本，而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由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持有56.26%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SCEC Capital(HongKong) Limited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及ChinaState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rporation分別持有。
4.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中國船舶資本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
5. 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已發行總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恒健國際投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由廣東恒健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4,610,787,639股，其中包括3,906,698,839股A股及704,088,800股H股。
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上表中所載信息乃基於相關股東呈交的權益披露表格。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法人股東名稱	單位負責人 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業務或管理活動等情況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趙威	1972年8月25日(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為明輝發展有限公司, 1997年更名為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不適用	已發行股份數為1,685,253,712股, 已繳總款額為9,618,096,709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另類資產管理為核心業務的在港上市公司, 以基金管理和自有資金投資為主要經營業務。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是該公司的最大股東, 間接持有其49.74%的股份。

### 六、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公司在申請H股上市時, 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 而香港聯交所亦向公司授出豁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可減低, 而由公眾人士不時持有的H股最低百分比為以下各項最高者:

1. 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4.39%;
2.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所持有H股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認股權未獲行使); 或
3. 於行使超額購股權後, 公眾人士所持有的H股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有關百分比。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 本公司自其H股於2016年8月18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以來, 一直維持香港聯交所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 七、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優先股事項。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一、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 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17光證G2	143155	2017年7月3日	2017年7月4日	2022年7月4日	15	4.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17光證G4	143326	2017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6日	2022年10月16日	16	4.9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19光證01	151115	2019年1月17日	2019年1月22日	2022年1月22日	30	3.8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19光證02	162002	2019年8月20日	2019年8月22日	2022年8月22日	30	3.7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債)	20光證F1	166222	2020年3月5日	2020年3月9日	2023年3月9日	30	3.19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20光證G1	163641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6月22日	2023年6月22日	15	3.1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0光證G3	163731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4日	2023年7月14日	37	3.6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0光證Y1	175000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7日	2025年8月17日	20	4.4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20光證G5	175062	2020年8月26日	2020年8月28日	2023年8月28日	48	3.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20光證G7	175584	2020年12月23日	2020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25日	17	3.6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21光證G1	175631	2021年1月12日	2021年1月14日	2024年1月14日	53	3.5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1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1光證Y1	188104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3日	2026年5月13日	30	4.19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1光證G2	188195	2021年6月3日	2021年6月7日	2024年6月7日	20	3.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1光證G3	188196	2021年6月3日	2021年6月7日	2026年6月7日	10	3.67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1光證G4	188382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6日	2024年7月16日	13	3.1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21光證G5	188383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6日	2026年7月16日	17	3.4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21光證G6	188558	2021年8月9日	2021年8月11日	2024年8月11日	30	3.1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投資者適當性 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21光證G8	188762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9月16日	2024年9月16日	30	3.1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21光證G9	188763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9月16日	2026年9月16日	10	3.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21光證F1	197545	2021年11月9日	2021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6日	20	2.85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21光證10	188884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3日	20	3.02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21光證11	188886	2021年12月21日	2021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3日	10	3.35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2光證Y1	185407	2022年2月17日	2022年2月21日	2027年2月21日	20	3.7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二期)	22光證Y2	185445	2022年3月10日	2022年3月14日	2027年3月14日	10	4.08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三期)	22光證Y3	185600	2022年3月22日	2022年3月24日	2027年3月24日	15	4.03	按年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面向專業投資者	競價、報價、詢價和協議交易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報告期內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開發行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1月14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1年4月18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已於2021年7月30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9月26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10月18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1年12月13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1年12月27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2年1月22日完成兌付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摘牌

子公司在報告期內存續債券的情況，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3。

## 二、發行人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債券募集說明書中關於發行人本期公司債券的主要條款執行，按期兌付債券利息，保障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同時公司經營穩定，盈利情況良好，已發行債券兌付兌息不存在違約情況，並未觸發相關投資者保護條款。

報告期間內，公司發行永續次級債20光證Y1、21光證Y1、22光證Y1、22光證Y2、22光證Y3的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6「其他權益工具」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8「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三、為債券發行及存續期業務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聯繫人	聯繫電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上海市世紀大道100號環球 金融中心50樓	王自清、陳奇	魏歡歡	021-22283479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12層	不適用	肖文艷	021-20511217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2-6層	不適用	石榴	010-80927238
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4018號 安聯大廈35層、28層 A02單元	不適用	劉健	010-83321331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 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不適用	張寶樂	010-60833458
東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星陽街5號東吳 證券大廈	不適用	錢堯	0512-62938587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 一路111號	不適用	劉華超	010-60840902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安立路66號4號樓	不適用	張海虹	010-85130421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商城路618號	不適用	王鯤鵬	021-38674904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長柳路36號	不適用	楊鈴珊	021-20370733
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 責任公司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內大街 南竹桿胡同2號 銀河SOHO6號樓	不適用	張雲鵬、趙婷婷	010-66428877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四、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 金額	未使用 金額	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如有)	募集資金違規 使用的整改 情況(如有)	是否與募集 說明書承諾 的用途、 使用計劃 及其他 約定一致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15	15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16	16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疫情 防控債)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15	15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37	37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 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0	2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開 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	48	48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 資者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二)	17	17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 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一期)	53	53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 2021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 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20	2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 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10	1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募集資金 總金額	已使用 金額	未使用 金額	募集資金專項賬戶 運作情況(如有)	募集資金違規 使用的整改 情況(如有)	是否與募集 說明書承諾 的用途、 使用計劃 及其他 約定一致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13	13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17	17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30	3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10	1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	20	2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20	2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10	1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0	2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二期)	10	10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三期)	15	15	0	專項賬戶餘額為0	不適用	是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五、擔保情況、償債計劃及其他償債保障措施在報告期內的執行和變化情況及其影響

現狀	執行情況	是否發生變更	變更後情況	變更原因	變更是否 已取得有權 機構批准	變更對債券 投資者權益 的影響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公司 存續債券均採用無擔保 的發行方式	按時履行各期債券年度付息 及到期還本付息義務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六、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788,831.06	805,461.40	(2.06)	/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淨利潤	402,691.94	367,192.66	9.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6,329,127.97	6,193,320.42	2.19	/
流動比率	2.66	2.02	31.68	期末流動負債減少
速動比率	1.54	1.17	31.62	期末流動負債減少
資產負債率(%)	65.39	68.53	減少3.14個百分點	/
EBITDA全部債務比	0.14	0.16	(12.50)	/
利息保障倍數	3.84	4.09	(6.11)	/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0.47	5.88	(92.01)	經營活動現金 流量淨額減少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4.15	4.49	(7.57)	/
貸款償還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利息償付率(%)	126.52	162.70	減少36.18個百分點	根據付息安排 支付的利息減少

註1：上述財務指標均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得出。

註2：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已剔除客戶資金的影響。

註3：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剔除MPS事件影響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已審財務報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中文翻譯僅供參考；中、英文報告如有差異，以英文報告為準)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11頁至第141頁的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注，包括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制。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做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準則(以下簡稱“守則”)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其他與我們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充分、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應對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陳述的職責，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的，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式。我們執行審計程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式，為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預計負債的確認</u>	
<p>貴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資本”）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業務，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浸輝”）為光大資本下屬全資子公司。</p> <p>于2016年4月，光大浸輝、暴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與各有限合夥人簽署《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有限合夥協定》，共同發起設立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浸鑫基金”），並通過設立特殊目的載體的方式收購境外MP&amp;Silva Holding S.A.（以下簡稱“MPS”）公司65%的股權。光大浸輝擔任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32億元、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p> <p>浸鑫基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的利益相關方分別向貴公司出示了一份由光大資本蓋章的差額補足函，承諾若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不能實現退出時，由光大資本承擔相應的差額補足義務。浸鑫基金一名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示了一份與全體普通合夥人簽訂的補充協議，約定全體普通合夥人對於該中間級有限合夥人未能獲償本金及預期收益的差額部分予以賠償。</p>	<p>與預計負債確認相關的審計程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查看與投資、訴訟及爭議相關的合同、協定、內部審批和法律往來函件；</li><li>• 獲取並覆核了管理層瞭解的有關MPS專案相關的訴訟、仲裁、財產保全的情況，並查看相關的法律檔及其他相關資訊；</li><li>• 獲取並覆核了管理層有關上述訴訟及爭議的評估結果；</li><li>•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預計負債確認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li></ul>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預計負債的確認(續)</u>	
<p>基於目前掌握的資訊、已判決訴訟結果和仲裁裁決結果，貴集團在2021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與浸鑫基金所投的MPS專案相關的預計負債為人民幣5,284,293千元。</p> <p>由於相關差額補足函和補充協議的效力以及貴集團所需承擔的責任涉及管理層重大的判斷和估計，且相關預計負債的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資產負債狀況及經營成果的影響是重要的，因此，我們將預計負債的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14，附注2.4所述的重大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u>	
<p>貴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等進行減值測試並確認損失準備。</p> <p>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貴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如果已經發生信用損失，貴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貴集團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p>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融出資金的帳面淨值為人民幣48,445,768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613,883千元；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帳面淨值為人民幣6,792,387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390,462千元。</p>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帳面淨值為人民幣4,136,619千元，其中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28,585千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帳面淨值為人民幣13,098,079千元，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56,042千元。</p> <p>由於相關資產金額重大，其減值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包括對減值階段的劃分及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等，因此我們將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8、29、31、40、64(c)，附注2.4所述的重大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審計程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測試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計提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li><li>• 獲取並評估了管理層對於減值階段劃分的標準及確定減值損失金額所採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合理性；</li><li>• 選取樣本，對樣本的減值階段劃分結果與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標準進行對比；</li><li>• 選取樣本，對管理層在計算減值損失時使用的關鍵參數的合理性進行評估，包括違約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因數等；</li><li>• 結合市場慣例和歷史損失經驗，評估管理層減值模型計算結果的合理性；</li><li>•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li></ul>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u>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u>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82,955,178千元，其中，屬於第一層次、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0,872,712千元、人民幣44,924,656千元和人民幣7,157,810千元。</p>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854,471千元，其中，屬於第一層次、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的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7,020千元、人民幣567,993千元和人民幣269,458千元。</p> <p>貴集團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資料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輸入值。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從活躍市場可靠獲取的資料。當可觀察的參數無法可靠獲取時，即公允價值屬於第三層次的情況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p> <p>貴集團已對部分金融工具開發了自有估值模型，這同樣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由於部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所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因此，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65，附注2.4所述的重大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測試估值流程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li><li>• 通過將貴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資料進行比較，覆核所有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估值的結果；</li><li>• 選取樣本，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定，瞭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款；</li><li>• 利用安永內部估值專家的工作，協助我們評價貴集團用於部分金融工具的估值所使用的模型；同時，選取樣本對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具體程式包括將貴集團的估值模型與我們瞭解的現行和新興估值方法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進行重估；</li><li>•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li></ul>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b>商譽減值</b></p> <p>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帳面價值為人民幣928,322千元，其中，上述商譽主要是貴公司的子公司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證金控”）分別於2011年和2015年因收購光大證券環球有限公司（原名：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證環球”）和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金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大證券國際”）形成的。</p> <p>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帳面價值可能存在無法通過使用各相關資產及資產組（即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可認定最小資產組合）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全部收回的風險。為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委聘外部估值專家基於管理層編制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的模型計算各相關資產及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p> <p>由於商譽的帳面價值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在確定是否應計提減值準備時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特別在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方面包括對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和利潤率以及確定恰當的折現率所作的關鍵假設，這些關鍵假設具有固有不確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的影響，因此，我們將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3，附注2.4所述的重大會計政策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評估合併財務報表中商譽的減值相關的審計程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基於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瞭解和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評價管理層對各資產及資產組的識別以及如何將商譽和其他資產分配至各資產組的結果；</li><li>• 評價管理層委聘的外部估值專家的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和客觀性；</li><li>• 利用安永內部估值專家的工作，基於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評價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所採用的方法和假設；</li><li>• 通過將關鍵參數，包括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及利潤率與相關子公司的過往業績、董事會批准的財務預算、近期的商業機會報告、行業研究報告和行業統計資料等進行比較，評價管理層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假設和關鍵判斷；</li><li>• 基於同行業可比公司的市場資料重新計算折現率，並將我們的計算結果與管理層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進行比較，以評價其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li><li>• 對預測收入和採用的折現率等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價關鍵假設的變化對減值評估結果的影響以及考慮對關鍵假設的選擇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li><li>• 通過與市場上可比企業採用市淨率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評價各相關資產和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計算結果；</li><li>•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商譽減值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li></ul>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u>結構化主體的合併</u></p>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持有投資或保留權益份額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畫、信託產品或資產支援證券等。</p> <p>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力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在某些情況下，即使貴集團並未持有結構化主體的權益，也可能需要合併該主體。</p> <p>在確定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時，管理層需要考慮的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因此需要進行綜合考慮。</p> <p>於2021年12月31日，貴集團在由協力廠商機構及貴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持有的權益的帳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2,366,138千元及人民幣2,017,175千元。</p> <p>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貴集團的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合併資產負債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貴集團結構化主體是否應納入合併範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26及附注3所述的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p>	<p>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瞭解和測試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內部控制設計、運行的有效性；</li><li>• 選擇各主要產品類型中重要的結構化主體並對每個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式：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檔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資訊，以瞭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li><li>-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檔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資訊，以瞭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li><li>-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對任何資本或回報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援的安排、傭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該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可變回報的影響所作的判斷；</li><li>-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貴集團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li><li>-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li><li>•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li></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訊，但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也不對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者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對此我們沒有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合併財務報表，以使其做出真實且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制，除此以外，本報告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做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對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他們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梁成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2年3月24日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	2020年
<b>收入</b>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5	9,345,505	9,201,865
利息收入	6	6,245,276	5,843,168
投資收益淨額	7	1,438,456	2,246,316
<b>收入合計</b>		<b>17,029,237</b>	<b>17,291,349</b>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4,868,597	3,742,632
<b>總收入及其他收益</b>		<b>21,897,834</b>	<b>21,033,981</b>
<b>支出</b>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9	(1,513,415)	(1,496,567)
利息支出	10	(3,740,079)	(3,729,173)
雇員成本	11	(4,115,982)	(3,734,887)
折舊及攤銷費用	12	(585,731)	(707,833)
稅金及附加		(97,063)	(83,382)
其他營業支出	13	(6,116,509)	(4,878,219)
或有負債準備金	14	(733,123)	(1,549,750)
資產減值損失	15	(250)	-
信用減值損失	16	(394,172)	(945,161)
<b>支出合計</b>		<b>(17,296,324)</b>	<b>(17,124,972)</b>
<b>經營利潤</b>		<b>4,601,510</b>	<b>3,909,009</b>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66,696	89,802
<b>所得稅前利潤</b>		<b>4,668,206</b>	<b>3,998,811</b>
所得稅費用	17	(1,105,000)	(1,532,419)
<b>本年利潤</b>		<b>3,563,206</b>	<b>2,466,392</b>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484,332	2,334,078
非控制權益		78,874	132,314
<b>總計</b>		<b>3,563,206</b>	<b>2,466,392</b>
<b>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b>			
(每股人民幣元)	20	0.72	0.50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b>本年利潤</b>	3,563,206	2,466,392
<b>本年其他綜合收益</b>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專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221,347	35,875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78,210)	5,204
—重分類進損益	(77,753)	(81,485)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834	(2,56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4,915)	(184,526)
所得稅影響	(36,260)	10,076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專案合計	5,043	(217,422)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專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72,486)	123,645
—所得稅影響	43,122	(30,911)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專案合計	(129,364)	92,734
<b>本年綜合收益總額</b>	3,438,885	2,341,704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359,863	2,254,852
非控制權益	79,022	86,852
<b>總計</b>	3,438,885	2,341,704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21	836,894	883,098
使用權資產	22	696,901	822,268
商譽	23	928,322	955,342
其他無形資產	24	257,413	216,240
于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27	1,004,204	1,093,419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8	1,787,443	4,188,4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9	11,675,724	12,330,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30	559,564	584,719
存出保證金	33	10,245,462	7,858,1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2,156,069	1,749,542
應收融資租賃款	35	54,744	493,234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36	851,140	743,093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	241,286	148,577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31,295,166</b>	<b>32,066,488</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38	1,939,085	2,848,778
應收融資租賃款	35	593,616	1,181,807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36	902,106	591,16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9	1,297,547	1,730,997
融出資金	40	48,445,768	46,815,972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8	2,349,176	263,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29	1,422,355	5,307,9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30	-	4,593,8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	6,792,387	5,279,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	68,750,197	58,452,676
衍生金融資產	41	547,338	65,946
結算備付金	42	403,315	1,051,84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3	62,134,265	52,378,308
現金及銀行存款	44	12,235,280	16,107,090
<b>流動資產總額</b>		<b>207,812,435</b>	<b>196,669,896</b>
<b>資產總額</b>		<b>239,107,601</b>	<b>228,736,384</b>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5	4,960,033	5,939,413
已發行的短期債務工具	46	7,244,956	10,324,937
拆入資金	47	13,692,415	17,722,7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	342,425	1,996,059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9	70,224,000	60,102,708
應付雇員成本	50	1,821,514	1,707,8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	4,336,714	5,065,906
應交所得稅	34	764,321	1,472,6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2	19,863,912	21,655,857
衍生金融負債	41	512,046	307,647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22	249,072	259,666
合同負債		49,863	765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53	11,896,011	18,243,518
<b>流動負債總額</b>		<b>135,957,282</b>	<b>144,799,78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71,855,153</b>	<b>51,870,111</b>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103,150,319</b>	<b>83,936,599</b>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5	2,793,973	1,068,103
長期債券	53	35,930,692	23,775,64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8	-	616,136
應付雇員成本	50	1,244	2,295
預計負債	14	5,284,293	4,551,975
租賃負債	22	461,820	563,968
遞延稅項負債	34	18,103	14,002
合同負債		988	1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	63,944	149,189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4,555,057</b>	<b>30,741,498</b>
<b>淨資產</b>		<b>58,595,262</b>	<b>53,195,101</b>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u>附注</u>	<u>2021年12月31日</u>	<u>2020年12月31日</u>
<b>權益</b>			
股本	55	4,610,788	4,610,788
其他權益工具	56	4,999,057	2,000,000
儲備	57	36,618,470	35,578,110
留存利潤	57	<u>11,637,280</u>	<u>10,259,982</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57,865,595	52,448,880
非控制權益		<u>729,667</u>	<u>746,221</u>
<b>權益總額</b>		<u><u>58,595,262</u></u>	<u><u>53,195,101</u></u>

由董事會於2022年3月24日核准並授權發佈。

閔峻  
董事

劉秋明  
董事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21年1月1日	4,610,788	2,000,000	24,198,686	3,441,295	8,090,331	195,675	(347,877)	10,259,982	52,448,880	746,221	53,195,101	
本年淨利潤	-	-	-	-	-	-	-	3,484,332	3,484,332	78,874	3,563,20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99,554)	(24,915)	-	(124,469)	148	(124,321)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99,554)	(24,915)	3,484,332	3,359,863	79,022	3,438,885	
發行永續債	-	2,999,057	-	-	-	-	-	-	2,999,057	-	2,999,057	
提取盈餘儲備	-	-	-	307,270	-	-	-	(307,270)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884,768	-	-	(884,768)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	(728,505)	(728,505)	(95,576)	(824,081)	
永續債利息	-	-	-	-	-	-	-	(213,700)	(213,700)	-	(213,7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利潤	-	-	-	-	-	(27,209)	-	27,209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4,610,788	4,999,057	24,198,686	3,748,565	8,975,099	68,912	(372,792)	11,637,280	57,865,595	729,667	58,595,262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利潤			
於2020年1月1日	4,610,788	-	23,278,784	2,971,443	6,868,588	138,540	(208,593)	9,785,175	47,444,725	1,574,083	49,018,808
本年淨利潤	-	-	-	-	-	-	-	2,334,078	2,334,078	132,314	2,466,39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0,058	(139,284)	-	(79,226)	(45,462)	(124,688)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0,058	(139,284)	2,334,078	2,254,852	86,852	2,341,704
發行永續債	-	2,000,000	-	-	-	-	-	-	2,000,000	-	2,000,000
提取盈餘儲備	-	-	-	469,852	-	-	-	(469,852)	-	-	-
提取一般儲備	-	-	-	-	1,221,743	-	-	(1,221,743)	-	-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	(170,599)	(170,599)	(88,309)	(258,908)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利潤	-	-	-	-	-	(2,923)	-	2,923	-	-	-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	-	-	826,405	-	-	-	-	-	826,405	(826,405)	-
其他	-	-	93,497	-	-	-	-	-	93,497	-	93,497
於2020年12月31日	4,610,788	2,000,000	24,198,686	3,441,295	8,090,331	195,675	(347,877)	10,259,982	52,448,880	746,221	53,195,101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	2020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所得稅前利潤		4,668,206	3,998,811
經調整：			
利息支出		2,397,719	2,570,154
分占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66,696)	(89,802)
折舊及攤銷支出		589,114	711,216
資產減值準備		250	-
信用減值損失		394,172	945,161
出售物業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損失		(666)	(1,299)
或有負債準備		733,123	1,549,750
匯兌收益		3,256	8,8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及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利息收入及處置產生的已實現淨收益		(902,446)	(923,438)
處置聯營及合營企業收益		(3)	(6,2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分紅收入		(283,643)	(10,6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 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916,166	457,323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12,333)	7,416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8,436,219	9,217,209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	2020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續):</b>		
<i>經營資產的變動</i>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87,354)	(3,442,580)
融出資金增加	(1,540,489)	(13,120,071)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1,021,523	1,575,436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增加	(424,699)	(902,036)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的減少	2,698,394	1,144,0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31,206)	2,809,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12,442,974)	7,239,275
衍生金融工具(增加)/減少	(264,661)	139,84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62,001)	476,71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增加)	1,348,352	(12,450,554)
其他投資減少/(增加)	83,321	(203,182)
<i>經營負債的變動</i>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增加	9,486,199	14,451,1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292,676	(399,627)
應付雇員成本增加	112,568	151,91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減少	(1,791,945)	(2,980,253)
拆入資金(減少)/增加	(4,030,366)	11,659,07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03,557	15,366,029
已付所得稅	(2,208,876)	(980,438)
經營活動已付利息	(1,378,667)	(1,129,609)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3,483,986)	13,255,982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注	2021年	2020年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所得款項		16,693,601	13,200,846
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的股息及利息		1,134,492	987,534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所得款項		3,788	1,943
出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現金所得款項		125,219	-
从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收到的股息		144,584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款項		(11,116,037)	(18,984,605)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資產支付款項		(302,413)	(353,711)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6,683,234	(5,147,993)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永續債所得款項		2,999,057	2,000,000
發行長期債券所得款項		23,301,300	20,100,000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37,738,662	47,515,870
貸款和借款所得款項		16,030,308	5,288,305
償還長期債券		(19,411,609)	(25,211,145)
償還短期債務工具		(40,699,920)	(41,781,110)
償還貸款和借款		(15,283,819)	(9,960,981)
租賃支付的款項		(326,416)	(341,332)
回購子公司少數股東股份		(1,547,015)	(1,062,944)
支付利息		(2,405,404)	(2,920,252)
支付股息		(857,499)	(293,74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62,355)	(6,667,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736,893	1,440,65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96,524	8,241,628
匯率變動的影響		(30,465)	(85,761)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	12,302,952	9,596,524

隨附附注為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 公司資訊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為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經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於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註冊成立。本公司於2005年7月14日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公開發行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並於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於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向若干投資者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證券變更登記手續。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總數由發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發行後的3,906,698,839股A股，註冊資本由發行前的人民幣3,418,000,000元增加至發行後的人民幣3,906,698,839元。

於2016年8月18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機板完成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首次公開發售，共向公眾發售68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股。於2016年9月19日，本公司行使H股超額配售權，發售24,088,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610,787,639元，發行4,610,787,639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新閘路1508號。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及期貨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券投資基金託管；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及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1 編制基礎

本報告所載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獨立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要求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呈列的所有財務報表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制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于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銷。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帳。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帳面價值；(iii)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i)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iii)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2 已採用的於2021年新生效的經修訂的準則

本集團已于本年採用了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階段二 2021年6月30日以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會計處理規定 (提早採納)
--	--

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本期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的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制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保險合同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sup>4</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會計政策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達到預定用途之前的產出收入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8—2020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事例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于2021年12月9日發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初始應用——比較資訊 <sup>6</sup>

<sup>1</sup>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sup>4</sup> 由於2020年10月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對包含按需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借款人的分類進行了修訂，修改了相關措辭，但結論未發生變化

<sup>5</sup> 由於2020年10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進行了修訂以擴展臨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在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sup>6</sup> 於202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新制訂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的影響。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占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本集團所占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帳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帳。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對於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當所購買的一組活動和資產包括相結合能夠顯著促進產出能力的投入和實質性過程時，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於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資產、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同時也包括了分離出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衍生工具。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帳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厘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帳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和部分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支援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 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
- 第三層級： 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協力廠商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協力廠商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協力廠商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雇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畫；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物業、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u>類別</u>	<u>使用壽命(年)</u>	<u>殘值率</u>	<u>年折舊率</u>
房屋及建築物	40年	0.00%	2.50%
電子設備	3年	0.00%	33.33%
傢俱及固定裝置	5年	0.00%	20.00%
運輸設備	5年至25年	0.00% – 5.00%	3.80% – 20.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專案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于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分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帳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發生的利息資本化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在每個會計期間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u>項目</u>	<u>攤銷年限</u>
軟體及其它	3年
客戶關係	2.5年至10年

本集團將無法預見未來經濟利益期限的無形資產視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並對這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 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目標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和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起始日(即基礎資產可用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除非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項目	折舊年限
房屋及建築物	1至12年
其他	1至10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了購買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因為租賃內含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採用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租賃開始日後，利息的增加帶來租賃負債的增加，租賃款項的支付帶來租賃負債的減少。此外，如果發生變更、租賃期限的變更、租賃付款額的變更(例如，由於用於確定此類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而導致的未來付款額的變更)或購買目標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帳面價值。

#####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即，自生效日期起租賃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豁免。本集團對低值租賃資產(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採用低價值資產租賃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時(或當存在租賃變更時)將其每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實質上沒有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所有風險和報酬的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當合同包含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將合同中的對價分配給每個組成部分。產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核算，並因其經營性質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經營租賃的談判和安排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帳面價值，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或有租金在其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實質上將與目標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的租賃，均按照融資租賃計量。在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照最低租賃付款額及相關付款(包括初始直接成本)的現值資本化，並以與租賃淨投資額相等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列式。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在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在整個租賃期內提供恒定的定期利率。

#### 售後租回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帳的規定而厘定。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出售承租人銷售。對於不符合銷售規定的轉讓，本集團將轉讓所得款項入帳列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售後租回安排的長期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于首次應用日期前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不會重新評估，但新規定可能會部分影響本集團于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

實質上將資產所有權的所有收益和風險(法定所有權除外)轉移給本集團的租賃，均作為融資租賃入帳。融資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資本化，並與除利息部分以外的義務一起記錄，以反映購買價格和融資成本。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計入不動產，廠房和設備，並按較短的租賃期和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折舊。此類租賃的融資成本在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在整個租賃期內提供恒定的定期利率。

通過融資性質的租購合同獲得的資產計入融資租賃，但在其估計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

實質上所有資產所有權的報酬和風險仍由出租人承擔的租賃，作為經營租賃入帳。本集團為出租人的，本集團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應收租金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如果本集團是承租人，則經營租賃項下的應付租金扣除從出租人處收到的任何激勵後，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

經營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最初按成本列示，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于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整個混合工具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而非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協力廠商的義務；並且(a)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定，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帳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厘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援的資訊，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訊。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援的資訊。此外，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或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內部(如有)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法(續)

如果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 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與其信用損失。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本集團已經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建立減值準備轉移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具體情況進行前瞻性調整。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在有效套期中被指定為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應付經紀客戶賬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余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帳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 金融工具的抵銷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 衍生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 融資融券

融資融券指本集團向客戶融出資金以購買證券，或本集團向客戶融出證券以供銷售，而客戶向本集團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將融資應收款項確認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使用實際利率法入帳利息收入。本集團在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的情況下不會終止確認融出證券，而相關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抵押品不會於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僅於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亦獲轉讓時，由對手方所轉讓之抵押品才會反映於財務狀況表內。

代融資或融券客戶進行證券交易入帳列作證券經紀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即本集團收購金融資產而後根據返售協定于未來日期按預先協議的價格返售該金融資產的交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即本集團出售金融資產而後根據回購協定於未來日期按預先協議的價格回購該金融資產的交易。

已墊付或已收取現金於財務狀況表分別確認為買入返售或賣出回購款項。買入返售資產於備查帳戶入帳為資產負債表外專案，而賣出回購資產款繼續於財務狀況表確認。

購買與返售代價之間的差額以及銷售與回購代價之間的差額均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相關交易期間攤銷，並分別計入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應付經紀客戶賬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帳戶；本集團在收到應付經紀客戶賬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傭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傭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存貨發出時的成本按個別計價法核算，存貨成本包括採購成本和其他成本。

於資產負債表日，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對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的，計提存貨跌價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日常活動中，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活期存款及短期、高流通投資，易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小。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倘不大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甚微，否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潛在責任存在與否僅能以一宗或數宗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方能證實，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甚微，否則亦須披露為或有負債。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帳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銷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為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為限。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帳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確認為遞延收益，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分配或從資產的帳面價值中扣除，計入當期損益，對相關資產的折舊予以抵減。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

####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時間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 (a)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傭金收入于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 (c)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是根據資產管理協定，按資產價值的預先確定的百分比定期確認。當業績費可按實際表現衡量標準厘定，並符合相關的或有準則時，即確認業績報酬。

#### (d)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資訊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 合同負債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在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同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同履行合同時(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合同負債確認為收入。

###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成本產生或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或繼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 支出確認

#### *傭金支出*

傭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未償還本金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 *租賃款項*

融資租賃的最低租賃款項分攤為融資開支及未償還負債減少。融資開支於各租期分攤，以固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的常數定期比率。或然租賃款項於確認租約調整時通過修訂租約剩餘年期的最低租賃款項入帳。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按應計基準確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末審查以下資產的帳面價值，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

- 物業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使用權資產
- 其他無形資產
- 于子公司的權益投資
- 商譽
- 租賃物業改良支出及長期遞延支出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可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商譽及不確定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帳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損失。

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大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特定風險。對於減值測試，資產納入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該組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現金流入。根據營運分部上限測試，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並總匯至某一級別作減值測試，以反映因內部報告需要而監察商譽之最低水準。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分配至預期獲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出單元。

減值損失於損益確認。就現金產出單元所確認減值損失首先用於削減任何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合)中商譽的帳面價值，隨後按比例削減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合)中其他資產的帳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轉回。對於其他資產，倘無確認減值損失，則減值損失僅於資產帳面價值未超出已厘定帳面價值(扣除折舊或攤銷)時轉回。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僱員成本

#### *短期僱員成本*

短期僱員成本責任按未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倘本集團對僱員過去的服務而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獎金，且該責任能可靠估計，預期根據短期現金獎金或分紅計畫將支付的金額將按負債確認。

#### *界定供款計畫*

界定供款計畫是離職後福利計畫，一實體向另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但無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款項，界定供款計畫供款的責任在僱員提供有關服務期間於損益確認為職工福利費。

#### *其他長期僱員成本*

本集團對長期僱員成本(退休金計畫除外)的責任淨額為僱員當期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所得回報的未來利益數額。有關利益貼現以厘定其現值，並調減任何相關資產的公允價值。貼現率為企業債券(獲評級機構評定的信用評級至少為AA級，到期日貼近本集團的責任條款，並以預期支付有關福利的貨幣計值)於報告期間的收益率。有關計算使用預測單位入帳方法進行。任何實際盈虧于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 *辭退福利*

當本集團在可證明承諾根據詳細的正式計畫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聘用或因向鼓勵自願離職建議提供終止福利且並無撤回的情況下，將終止福利確認為開支。當本集團提出自願離職建議，該建議獲接受且接受數量能可靠估計時，將自願離職的終止福利確認為開支。倘應付報告期間末後超過十二個月的福利，則貼現至其現值。

### 股息

報告期間未經審議批准及宣派的利潤分配方案擬分配的股息或利潤分派，不會確認為報告期間末的負債，惟單獨披露於財務報表附注。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外幣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或近似即期匯率的匯率折合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的匯率，通常為當期平均匯率。

於報告期間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採用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專案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專案採用公允價值厘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惟因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產生的差額除外，有關差額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境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權益項目(不包括「留存盈利」)採用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境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採用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或近似即期匯率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有關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外幣匯兌儲備(匯兌儲備)。出售境外業務時，于股東權益確認與境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差額于出售發生時轉至當期損益。

###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託管人或代理人。本集團所持的資產和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資產的風險及回報仍由客戶保留而列賬為資產負債表外專案。

###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立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經營分部是本集團的組成部份，開展能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財務業績定期由本集團管理層覆核，以此決定對各分部的資源配置並評估表現，且有關財務表現等財務報表可供查閱。

倘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存在相同或相似經濟特徵，同時各單項產品或服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產品或服務的客戶類型或層次、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式及監管環境有相似性，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編制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計量。編制分部報告所用分部會計政策與編制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制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帳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 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作出涉及估計之假設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判斷。

####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取決於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管理層在評估業務模式方面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包括但不限於(a)如何評估業務模式的表現以及在該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並將其報告給實體的關鍵管理人員；(b)影響業務模式表現的風險、在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應對以上這些風險的方法；(c)業務經理的薪酬。在確定是否將通過收回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來實現現金流時，管理層需要考慮出售的原因、出售的時間、頻率和以前期間的價值。

####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管理層需要對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做出重大判斷。例如，在評估貨幣要素的修正時間價值時，是否合同現金流量與基準現金流量間存在顯著差異需要判斷；在評估預付的金融資產時，預付的公允價值是否重大也需要判斷。

#### 金融資產轉移

管理層需要就金融資產的轉移作出重大判斷。金融資產是否轉移會影響會計核算方法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實體時，必須考慮所有事實和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實體的權力；(ii)因參與該實體而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iii)對實體使用權力影響實體回報金額的能力。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三個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實體。

對於本集團擔任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通過評估其對相關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通過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以及是否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且可變回報占比是否重大作為合併的依據。如本集團為結構化主體的主要責任人，則應當合併。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 重大會計判斷(續)

##### 具有續租選擇權合同租賃期限的確定

本集團存在若干具有續租和終止選擇權租賃合同。本集團在評估是否行使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作出判斷。即，它考慮了所有對其進行續租或終止合同產生經濟動機的相關因素。在開始日後，如果在其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化，並且影響其是否行使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能力(例如，建造重大租賃權益改良或對租賃資產進行重大定制)，本集團將重新評估租賃期。

#####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財務狀況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帳面金額重大調整。

#####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若干金融工具無法從活躍市場取得報價。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方法確定。有關方法包括參考相若工具的現行公允價值利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確定、貼現現金流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型。本集團設定工作流程，確保估值方法由合資格人員設立並經獨立人員驗證及審計。本集團在執行估值方法前會進行核證及校驗，確保估值結果反映實際市況。本集團的估值模型充分利用市場資料，儘量減少倚賴本集團的具體資料。然而，若干資料(如信用及交易對手方風險)和風險的相關性則需要管理層估計。本集團定期評估上述估計及假設，並適時作出調整。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在很有可能具有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來抵扣虧損的限度內，本集團就所有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運用大量的判斷來估計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發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適用的稅率，結合稅務籌畫策略，以決定應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金額。

##### 金融工具的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資料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3.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定期評估非金融資產以確定資產帳面價值有否超過可收回金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計提減值損失準備。

由於資產(資產組別)的市價不能可靠計量，資產的公允價值亦無法可靠估計。評估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須就資產售價、相關營業支出及計算現值所用折現率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可收集的所有相關資料會用以估計可收回金額，包括基於合理有據的假設估計售價及相關營業支出。

##### *商譽的減值*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來自業務合併之商譽將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對於減值測試，資產納入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組別，該組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現金流入。根據營運分部上限測試，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並總匯至某一級別作減值測試，以反映因內部報告需要而監察商譽之最低水準。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分配至預期獲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現金產出單元。

##### *預計負債*

本集團在每個財務報告日會判斷是否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同時判斷履行相關義務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確定該義務金額的可靠估計數及在合併會計報表中的相關披露。

#####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確定租賃內含利率，因此，本集團使用增量借款利率來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團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將必須支付的”，當沒有可觀察的利率(如，沒有進行融資交易的子公司)需要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條款和條件時(如，當租賃不是以子公司的功能貨幣計量時)計的利率。集團使用可觀察的變數(市場利率)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需要做出某些特定實體的估計(子公司的獨立信用評級)。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及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課稅利潤	16.5%，25%
增值稅	應課稅收入	1%—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增值稅	1%，7%
教育附加費	已付增值稅	3%

本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5.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的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收入	5,252,207	4,719,499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	1,787,347	2,029,353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	1,596,129	1,958,583
—期貨經紀業務收入	596,818	367,144
—財務顧問業務收入	65,369	101,333
—其他	47,635	25,953
總計	9,345,505	9,201,865

6. 利息收入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的利息收入		
—融資融券	3,168,520	2,834,416
—金融機構的存款	1,889,691	1,665,4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575,392	476,533
—股票質押式回購及約定購回	225,241	298,198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3,808	361,917
—融資租賃	121,219	159,54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720	3,139
—其他	28,685	43,994
總計	6,245,276	5,843,16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投資收益淨額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的已實現投資收益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46,476	929,2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77,753	81,485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5,493	3,503
—衍生金融工具	(37,288)	(123,894)
以下產生的已實現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936,212	1,810,0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283,643	10,695
以下產生的未實現投資收益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916,166)	(457,323)
—衍生金融工具	12,333	(7,416)
總計	<u>1,438,456</u>	<u>2,246,316</u>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1年	2020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4,475,409	3,283,327
政府補助	269,171	279,269
商品期權做市業務收入	38,534	27,997
代理業務收入	23,750	43,168
租賃收入	17,560	22,634
匯兌虧損	(3,256)	(8,866)
其他	47,429	95,103
總計	<u>4,868,597</u>	<u>3,742,632</u>

9.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的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證券經紀業務	1,420,962	1,331,565
—承銷與保薦業務	77,866	142,908
—期貨經紀業務	13,803	20,767
—資產管理業務	784	700
—財務諮詢業務	-	627
總計	<u>1,513,415</u>	<u>1,496,567</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利息支出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的利息支出		
—長期債券	1,901,251	1,794,838
—拆入資金	618,403	382,2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520,661	551,488
—短期債務工具	275,768	327,569
—貸款及借款	188,871	416,758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151,137	128,475
—黃金租賃	32,123	53,295
—租賃負債	31,829	30,989
—其他結構性實體持有人	-	23,907
—其他	20,036	19,585
總計	<u>3,740,079</u>	<u>3,729,173</u>

11. 僱員成本

	2021年	2020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3,301,969	3,211,050
退休金計畫供款	343,980	145,821
其他社會福利	470,033	378,016
總計	<u>4,115,982</u>	<u>3,734,887</u>

本集團中國境內僱員參與政府機關組織及管理的社會福利計畫，包括退休金、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待遇。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畫條例就全部香港合資格僱員營運強制性公積金計畫。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定期向勞動和社會福利機關支付其須承擔的保險費和福利供款。該等社會福利計畫為界定供款計畫，計畫供款于產生時計入開支。本集團於該等養老保險計畫下未有任何沒收的供款。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員工另外提供企業年金計畫，根據計畫規定，員工離職時根據實際在職時間可能會有部份企業繳費額度劃回企業年金企業賬戶，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情況。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折舊和攤銷費用

	2021年	2020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2,904	324,238
物業及設備折舊	125,715	111,59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1,345	220,792
租賃物業改良和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45,767	51,208
總計	<u>585,731</u>	<u>707,833</u>

13. 其他營業支出

	2021年	2020年
大宗商品交易支出	4,475,183	3,279,818
資訊技術費	380,582	324,777
基金及資產管理計畫分銷及託管支出	241,595	274,830
宣傳及招待支出	200,326	189,399
商務差旅支出	140,000	117,191
證券交易所管理費	109,714	94,065
租賃支出及水電費	105,156	109,574
郵電及通訊支出	79,900	84,316
勞務外包費	54,839	52,607
證券/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	46,051	58,573
諮詢和專業服務	43,180	58,025
審計費	8,690	9,018
其他	231,293	226,026
總計	<u>6,116,509</u>	<u>4,878,219</u>

14. 或有負債準備

(a) 預計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決訴訟或仲裁	<u>5,284,293</u>	<u>4,551,975</u>

(b) 或有負債準備金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4,551,975	3,010,922
本年計提	733,123	1,549,750
本年使用	<u>(805)</u>	<u>(8,697)</u>
本年末	<u>5,284,293</u>	<u>4,551,975</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大資本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業務，光大浸輝為光大資本下屬全資子公司。于2016年4月，光大浸輝、暴風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暴風(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作為普通合夥人與各有限合夥人簽訂浸鑫基金合夥協定，並通過設立特殊目的載體的方式收購境外MP & Silva Holding S.A.(以下簡稱“MPS”)公司65%的股權。光大浸輝擔任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浸鑫基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32億元、中間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劣後級有限合夥人出資人民幣10億元。其中，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分別為招商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系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招商銀行”)的利益相關方和上海愛建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系上海華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瑞銀行”)的利益相關方，出資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億元和4億元。同時，光大資本向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簽署了未履行法定程式並由光大資本蓋章的差額補足函，約定在浸鑫基金成立36個月內，若優先順序有限合夥人不能實現退出時，由光大資本承擔相應的差額補足義務。2019年2月25日，浸鑫基金投資期限屆滿到期，未能按原計劃實現退出。

2018年10月，光大浸輝收到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以下簡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的仲裁通知。申請人華瑞銀行因與光大浸輝之《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協定之補充協定》爭議事宜，請求裁決光大浸輝向其支付投資本金、投資收益、違約金、律師費、仲裁費等合計約人民幣45,237萬元。光大浸輝涉及華瑞銀行的仲裁糾紛案件已完成開庭並於2020年5月收到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出具的編號為[2020]滬貿仲裁字第0338號的裁決書，裁決光大浸輝支付申請人華瑞銀行投資本金4億元及相應預期收益、律師費、仲裁費等相關費用。

2018年11月，光大資本收到法院通知，華瑞銀行就同一事由以光大資本為被告，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民事訴訟，涉及金額約人民幣43,136萬元。上海金融法院受理了華瑞銀行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2018年11月查封部分光大資本銀行帳戶並凍結部分投資資產。2020年8月，光大資本涉及華瑞銀行的民事訴訟案件收到編號為(2018)滬74民初730號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向華瑞銀行支付投資本金人民幣4億元，支付2018年1月1日至實際履行之日投資收益並承擔訴訟費、保全費等。若華瑞銀行因仲裁結果執行而得到相應的投資本金和收益，光大資本在上述訴訟判決中付款義務相應減少。光大資本不服一審判決結果，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2021年6月，光大資本收到編號為(2020)滬民終618號的《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駁回光大資本的訴訟請求，維持原判。

2018年11月，光大浸輝收到仲裁通知，深圳恒祥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深圳恒祥”)就合夥協定和補充協定糾紛，以光大浸輝為被申請人之一，向上海國際仲裁中心申請仲裁，涉及金額約為人民幣16,781萬元。深圳恒祥出示一份其與浸鑫基金三個普通合夥人簽訂的補充協定，補充協定約定全體普通合夥人對於深圳恒祥未能獲償本金人民幣1.50億元及預期收益的差額部分予以賠償。上海市靜安區人民法院受理了深圳恒祥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2018年11月凍結了光大浸輝的相關投資資產。光大浸輝涉及深圳恒祥的仲裁糾紛案件已完成開庭並於2020年4月收到由上海國際仲裁中心出具的編號為[2020]滬貿仲裁字第0322號裁決書，裁決被申請人光大浸輝、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支付申請人投資本金人民幣1.50億元及相應預期收益、律師費、仲裁費等相關費用。2020年12月，經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查明，光大浸輝、暴風投資和上海群暢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均無可執行財產，因此終結了(2020)滬02執1332號一案的執行程式。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2019年5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招商銀行對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履行相關差額補足義務，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34.89億元，包括投資本金人民幣28.00億元、投資收益、資金佔用損失、律師費、訴訟費等。上海金融法院於2019年5月受理了招商銀行的財產保全申請，並於同月查封光大資本的部分投資資產。2020年8月，光大資本涉及招商銀行的民事訴訟案件已收到編號為(2019)滬74民初601號的《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向招商銀行支付人民幣31.16億元及自2019年5月6日至實際清償之日的利息損失，並承擔部分訴訟費、財產保全費等費用。光大資本不服一審判決結果，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2021年6月，光大資本收到編號為(2020)滬民終567號的《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民事判決書》，駁回光大資本的訴訟請求，維持原判。

2020年9月，浸鑫基金的合夥人之一嘉興招源湧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招源湧津”)以侵權責任糾紛為由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損失人民幣6.00億元及相應利息。2021年10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編號為(2020)滬74民初2467號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光大資本賠償招源湧津投資本金的30%，即1.8億元；招源湧津其餘訴訟請求不予支持。光大資本已經就該案件判決結果提起上訴，相關訴訟仍在進一步的司法程序中。

2021年5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中間級及劣後級合夥人貴州貴安金融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安金融”)對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光大資本賠償投資本金損失及相應利息，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0.95億元。目前，該案件已於7月20日開庭審理，尚未判決。

2021年6月，光大浸輝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應訴通知書，中間級合夥人上海隆謙迎申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管理人上海東興投資控股發展有限公司對光大浸輝和光大資本提起訴訟要求賠償投資本金損失及相應預期收益，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2.465億元。2021年10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編號為(2021)滬74民初283號的一審民事判決書，判決駁回原告全部訴訟請求。

截至本財務報告批准日，華瑞銀行和招商銀行已申請法院強制執行，光大資本已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執行通知書》，尚未履行償債義務。光大資本就與招商銀行及華瑞銀行其他合同糾紛相關訴訟分別向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光大資本已分別收到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對上述兩案的《民事申請再審案件受理通知書》((2021)滬民申3740號、(2021)滬民申3741號)，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決定對光大資本再審申請立案審查，最終審查結果尚存在不確定性。

2022年3月，光大資本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執行裁定書》((2021)滬74執466號之一)，裁定變價被執行人光大資本持有的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35%的股權以及3,810,482股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述強制執行結果尚存在不確定性，對本集團的影響需根據相關強制執行結果進行評估。

本集團根據相關訴訟、仲裁的最新進展及目前所獲得的資訊，並考慮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於2021年12月31日累計確認預計負債人民幣52.84億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5.52億元)。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b) 或有負債準備金(續)

預計負債的計提金額是基於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及本次投資相關方暴風集團及其實際控制人馮鑫與光大浸輝簽訂的MPS股權回購協議確定的。2019年3月13日，光大浸輝作為浸鑫基金的執行事務合夥人，與浸鑫基金共同作為原告，以暴風集團及其實際控制人馮鑫為被告，向北京市高級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訴訟。因暴風集團及馮鑫未履行相關協議項下的股權回購義務而構成違約，原告要求被告賠償因不履行回購義務而導致對於收購MPS公司65%股權以及其他相關成本的損失，合計約為人民幣75,119萬元。于2020年12月，光大浸輝已收到編號為(2019)京民初字第42號的判決書，判決駁回原告訴訟請求，相關案件受理費及財產保全費等由原告承擔。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光大浸輝已經就該案件判決結果提起上訴，相關訴訟仍在進一步的司法程式中。

2021年6月，浸鑫基金的境外專案交易主體JINXIN INC.(開曼浸鑫)在英格蘭和威爾士高等法院已向MPS公司原賣方股東RICCARDO SILVA、ANDREA RADRIZZANI等個人和機構提出欺詐性虛假陳述以及稅務承諾違約的訴訟主張，涉案金額約為661,375,034美元。截至本財務報告批准日尚未開庭。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該事項的進展情況和結果，持續對最終需承擔的具體責任結果進行評估，並履行相關的資訊披露義務。

具體資訊請參見本公司臨2019-008號、臨2019-012號、臨2019-016號、臨2019-037號、臨2019-051號、臨2020-015號、臨2020-049號、臨2020-051號、臨2020-080、臨2020-094號、臨2021-006號、臨2021-031、臨2021-037號、臨2021-045號、臨2021-062號、臨2022-002號、臨2022-005號公告、臨2022-007號及臨2022-009號公告事項。

15. 資產減值損失

	2021年	2020年
存貨	250	-

16. 信用減值損失

	2021年	2020年
以下產生/(轉回)的信用減值損失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39,865	294,399
—融出資金	61,287	430,687
—應收款項	8,935	1,348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5,711	21,833
—應收融資租賃款	5,158	(7,5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435	5,2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990	1,413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2,673)	1,53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536)	196,244
總計	394,172	945,161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所得稅費用

(a) 合併損益表所列稅項：

	2021年	2020年
即期稅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1,438,700	1,744,072
香港利得稅	44,673	45,269
小計	<u>1,483,373</u>	<u>1,789,341</u>
以前年度調整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8,809	300
香港利得稅	(687)	8,484
小計	<u>8,122</u>	<u>8,784</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386,495)	(265,706)
總計	<u><u>1,105,000</u></u>	<u><u>1,532,419</u></u>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本集團中國大陸子公司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香港附屬公司本期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撥備香港利得稅。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對賬如下：

	2021年	2020年
所得稅前利潤	<u>4,668,206</u>	<u>3,998,811</u>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1,167,051	999,703
子公司稅率差別的影響	(5,819)	50,934
以前年度調整	8,122	8,784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16,427)	(20,279)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31,054)	(158,660)
不可抵扣支出的稅務影響	51,495	72,632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502)	(5,942)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155,734	438,315
其他	(23,600)	146,932
合計	<u><u>1,105,000</u></u>	<u><u>1,532,419</u></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

在任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間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2021年				總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及 實物利益	年金計畫供款	酌情獎金	
<b>董事</b>					
閔峻	-	2,656	1,753	194	4,603
劉秋明	-	2,446	1,710	171	4,327
宋炳方 <sup>(1)</sup>	-	-	-	-	-
付建平 <sup>(1)</sup>	-	-	-	-	-
殷連臣 <sup>(1)(3)</sup>	-	-	-	-	-
蔡敏男 <sup>(1)(2)</sup>	-	-	-	-	-
陳明堅 <sup>(1)</sup>	-	-	-	-	-
田威 <sup>(1)</sup>	-	-	-	-	-
餘明雄 <sup>(1)</sup>	-	-	-	-	-
<b>獨立董事</b>					
王勇	130	-	-	-	130
浦偉光	130	-	-	-	130
任永平	130	-	-	-	130
殷俊明	130	-	-	-	130
劉運宏	130	-	-	-	130
<b>監事</b>					
劉濟平	-	2,368	1,659	194	4,221
吳春盛 <sup>(1)</sup>	-	-	-	-	-
汪紅陽 <sup>(1)</sup>	-	-	-	-	-
楊威榮 <sup>(1)</sup>	-	-	-	-	-
朱武祥	108	-	-	-	108
程鳳朝	108	-	-	-	108
王文藝 <sup>(1)(4)</sup>	-	-	-	-	-
黃琴	-	1,247	1,923	172	3,342
李顯志	-	1,160	1,002	146	2,308
林靜敏 <sup>(5)</sup>	-	122	-	15	137
<b>總計</b>	<b>866</b>	<b>9,999</b>	<b>8,047</b>	<b>892</b>	<b>19,804</b>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姓名	2020年				總計
	董事袍金	工資、津貼及 實物利益	年金計畫供款	酌情獎金	
<b>董事</b>					
閔峻	-	2,650	50	1,024	3,724
劉秋明	-	2,097	36	-	2,133
宋炳方 <sup>(1)</sup>	-	-	-	-	-
付建平 <sup>(1)</sup>	-	-	-	-	-
殷連臣 <sup>(1)(3)</sup>	-	-	-	-	-
陳明堅 <sup>(1)</sup>	-	-	-	-	-
田威 <sup>(1)</sup>	-	-	-	-	-
餘明雄 <sup>(1)</sup>	-	-	-	-	-
薛克慶 <sup>(1)</sup>	-	-	-	-	-
孟祥凱 <sup>(1)</sup>	-	-	-	-	-
<b>獨立董事</b>					
王勇	111	-	-	-	111
浦偉光	-	-	-	-	-
任永平	-	-	-	-	-
殷俊明	-	-	-	-	-
劉運宏	-	-	-	-	-
徐經長	111	-	-	-	111
熊焰	111	-	-	-	111
李哲平	111	-	-	-	111
區勝勤	111	-	-	-	111
<b>監事</b>					
劉濟平	-	2,356	50	2,236	4,642
吳春盛 <sup>(1)</sup>	-	-	-	-	-
汪紅陽 <sup>(1)</sup>	-	-	-	-	-
楊威榮 <sup>(1)</sup>	-	-	-	-	-
朱武祥	76	-	-	-	76
程鳳朝 <sup>(1)</sup>	-	-	-	-	-
王文藝 <sup>(4)</sup>	-	981	50	873	1,904
黃琴	-	1,165	50	1,575	2,790
李顯志	-	1,138	50	1,161	2,349
張敬才 <sup>(1)</sup>	-	-	-	-	-
孫文秋	42	-	-	-	42
<b>總計</b>	<b>673</b>	<b>10,387</b>	<b>286</b>	<b>6,869</b>	<b>18,215</b>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 (1)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由其股東及其他關聯方(包括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承擔。于報告期間，該等關聯方與本集團之間並無分配薪酬。
- (2) 於2021年11月16日被選舉為董事。
- (3) 於2021年9月30日辭任董事職務。
- (4) 於2021年7月3日辭任監事職務。
- (5) 於2021年11月12日被選舉為監事。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向任何董事及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其離職或退任的補償或促使其加入本公司的獎金。于報告期間，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9. 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均非薪酬披露於附注18的董事或監事。薪酬總額如下：

	2021年	2020年
工資及津貼	5,716	4,495
酌情獎金	37,954	44,397
僱主向年金計畫供款	857	141
總計	<u>44,527</u>	<u>49,033</u>

最高薪酬範圍如下：

	2021年	2020年
	人數	人數
港幣8,000,001 至 港幣8,500,000	1	-
港幣8,500,001 至 港幣9,000,000	1	-
港幣9,000,001 至 港幣9,500,000	1	-
港幣10,500,001 至 港幣11,000,000	-	3
港幣11,500,001 至 港幣12,000,000	-	1
港幣12,000,001 至 港幣12,500,000	1	-
港幣14,000,001 至 港幣14,500,000	-	1
港幣15,500,001 至 港幣16,000,000	1	-
總計	<u>5</u>	<u>5</u>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公司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本公司股東年內應占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得。於報告期間，普通股數目並無變動。

	2021	2020
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3,484,332	2,334,078
減：歸屬於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的收益	(1) 168,236	33,030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u>3,316,096</u>	<u>2,301,048</u>
股份(千股)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610,788</u>	<u>4,610,788</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	<u>0.72</u>	<u>0.50</u>

- (1) 本公司在計算2021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21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168,236千元(2020年度：33,030千元)從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電子設備	傢俱及固定裝置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b>成本</b>						
2020年1月1日	914,993	598,053	343,048	114,178	3,105	1,973,377
購買	-	141,824	32,957	-	2,151	176,932
本年轉出	-	-	303	-	(5,256)	(4,953)
處置和其他	-	(63,513)	(22,667)	(4,129)	-	(90,309)
2020年12月31日	914,993	676,364	353,641	110,049	-	2,055,047
購買	-	77,326	16,830	-	859	95,015
本年轉出	-	-	-	-	-	-
處置和其他	-	(46,948)	(71,214)	(492)	-	(118,654)
2021年12月31日	914,993	706,742	299,257	109,557	859	2,031,408
<b>累計折舊</b>						
2020年1月1日	(317,528)	(534,906)	(267,867)	(24,265)	-	(1,144,566)
本年計提	(23,746)	(62,117)	(24,507)	(4,607)	-	(114,977)
處置和其他	-	66,391	17,068	4,135	-	87,594
2020年12月31日	(341,274)	(530,632)	(275,306)	(24,737)	-	(1,171,949)
本年計提	(23,747)	(79,056)	(21,735)	(4,560)	-	(129,098)
處置和其他	-	46,453	59,589	491	-	106,533
2021年12月31日	(365,021)	(563,235)	(237,452)	(28,806)	-	(1,194,514)
<b>帳面價值</b>						
2021年12月31日	549,972	143,507	61,805	80,751	859	836,894
2020年12月31日	573,719	145,732	78,335	85,312	-	883,098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帳面價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26千元及人民幣1,198千元。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帳面價值及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其他	總計
<b>成本</b>			
2020年1月1日	1,040,527	6,819	1,047,346
購買	415,621	1,332	416,953
處置及其他	(114,609)	(1,655)	(116,264)
2020年12月31日	1,341,539	6,496	1,348,035
購買	182,604	2,213	184,817
處置及其他	(134,164)	(278)	(134,442)
2021年12月31日	1,389,979	8,431	1,398,410
<b>累計折舊</b>			
2020年1月1日	(290,366)	(1,204)	(291,570)
本期計提	(322,749)	(1,489)	(324,238)
處置及其他	88,958	1,083	90,041
2020年12月31日	(524,157)	(1,610)	(525,767)
本期計提	(301,329)	(1,575)	(302,904)
處置及其他	126,965	197	127,162
2021年12月31日	(698,521)	(2,988)	(701,509)
<b>帳面價值</b>			
2021年12月31日	691,458	5,443	696,901
2020年12月31日	817,382	4,886	822,268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帳面價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2021年	2020年
2021年1月1日	823,634	744,848
新增租賃	184,817	416,953
年內確認的利息	31,829	30,989
支付	(326,416)	(341,332)
其他	(2,972)	(27,824)
2021年12月31日	710,892	823,634
詳細分析：		
流動部分	249,072	259,666
非流動部分	461,820	563,968

(iii) 有關租賃的損益金額確認如下：

	2021年	2020年
所有權資產折舊費用	302,904	324,23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31,829	30,989
短期租賃費用	9,121	15,59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542	1,304
合計	344,396	372,123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商譽

	2021年	2020年
成本	1,504,201	1,504,201
成本匯率變動的影響	45,497	90,788
減：資產減值準備	(647,131)	(647,131)
減值準備匯率變動的影響	25,755	7,484
帳面價值	<u>928,322</u>	<u>955,342</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經營分部分配至以下本集團的已識別現金產出單元：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財富管理業務	<u>1,549,698</u>	<u>1,594,989</u>

本集團於2007年收購了光大期貨的期貨經紀業務，連同光大期貨相關的資產、負債以及其權益。合併成本超過獲得的光大期貨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與期貨經紀業務資產組相關的商譽。

本集團於2011年收購了光證環球於香港的投資銀行及經紀業務，連同光證環球相關的資產、負債以及其權益。合併成本超過獲得的光證環球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與投資銀行及經紀業務資產組相關的商譽。

本集團於2015年收購了光大證券國際于香港的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連同光大證券國際相關的資產、負債以及其權益。合併成本超過獲得的光大證券國際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與財富管理及經紀業務資產組相關的商譽。

於2020年，隨著本公司業務規劃的調整，本集團已合理地將上述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重新分配至財富管理業務集群。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方法確定，本集團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和稅前折現率每年15.66%(2020年：15.00%)預計該資產組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已反映相關資產組的特定風險。超過財務預算之後年份的現金流量以每年2.50%(2020年：2.40%)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推斷，該增長率並不超過資產組所涉及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其他預測現金流入或流出有關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值的主要假設包括預測收入及收入利潤率，該估計值是根據該資產組過往的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變化的預期而確定。

由於管理層對未來現金預測所作的主要假設可能會改變，管理層認為任何不利的假設改變都可能導致帳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認為基於目前現有資料所作的假設是適當的。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軟體及其他	總計
<b>成本</b>			
2020年1月1日	863,597	832,265	1,695,862
購買	-	127,188	127,188
處置和其他	(103)	(4,932)	(5,035)
2020年12月31日	863,494	954,521	1,818,015
購買	-	156,326	156,326
處置和其他	(132)	(24,384)	(24,516)
2021年12月31日	863,362	1,086,463	1,949,825
<b>累計攤銷</b>			
2020年1月1日	(720,184)	(661,620)	(1,381,804)
本年計提	(138,697)	(82,095)	(220,792)
處置和其他	-	821	821
2020年12月31日	(858,881)	(742,894)	(1,601,775)
本年計提	(4,481)	(106,864)	(111,345)
處置和其他	-	20,708	20,708
2021年12月31日	(863,362)	(829,050)	(1,692,412)
<b>帳面價值</b>			
2021年12月31日	-	257,413	257,413
2020年12月31日	4,613	211,627	216,24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於子公司的投資

下表載有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光大期貨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08/04/1993	人民幣 1,500,000,000	100%	100%	期貨經紀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上海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21/02/2012	人民幣 200,000,0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富尊投資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26/09/2012	人民幣 2,000,000,000	100%	100%	另類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證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sup>(2)</sup>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9/11/2010	港幣 5,065,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發展投資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12/06/2017	人民幣 500,000,000	100%	100%	股權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22/04/2004	人民幣 160,000,000	55%	55%	基金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大陸 07/11/2008	人民幣 4,000,000,000	100%	100%	股權投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原名：光大幸福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9/09/2014	人民幣 1,000,000,000	85%	85%	融資租賃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光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6/06/2014	人民幣 300,000,000	100%	100%	風險管理服務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富尊泰鋒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19/11/2015	人民幣 10,000,000	100%	85%	投資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保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7/08/2015	人民幣 250,000,0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大浸輝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04/05/2015	人民幣 100,000,000	100%	100%	投資管理	N/A	N/A
光大幸福國際商業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03/05/2017	人民幣 200,000,000	100%	100%	貿易融資	EY PRC PRC GAAP	EY PRC PRC GAAP
光曜發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Evershine Develo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25/01/2017	港幣 1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N/A	N/A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光航一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2/01/2018	人民幣 100,000	100%	100%	融資租賃	N/A	N/A
光航二號(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5/01/2018	人民幣 100,000	100%	100%	融資租賃	N/A	N/A
光大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4/08/2014	港幣 65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環球(原名: 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Global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4/07/1992	港幣1,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國際(原名: 新鴻基金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14/09/2010	美元 210,851,998	100%	7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陽光富尊移民服務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09/12/2011	港幣1,000	100%	100%	移民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陽光富尊投資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04/07/2013	港幣1,000	100%	100%	投資	EY HKFRS	EY HKFRS
陽光富尊(深圳)資訊技術有限公司(原名: 陽光富尊(深圳)金融服 務諮詢有限公司 <sup>(3)</sup> Everbright Fortune (Shenzhe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formerly known as "Everbright Fortune (Shenzhen)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中國大陸 23/09/2011	港幣 30,000,000	100%	100%	諮詢服務	博眾 PRC GAAP	鵬盛 PRC GAAP
中國光大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23/09/2011	港幣 10,000,000	100%	100%	資產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巨運有限公司 <sup>(3)</sup> Majestic Luck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06/09/2011	美元1	100%	100%	投資控股	N/A	EY HKFRS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結構融資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tructured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1/04/2016	港幣 10,000,000	100%	100%	結構融資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資本回報有限公司 <sup>(3)</sup> Everbright Capital Return Company Limited	開曼群島 20/10/2016	美元1	100%	100%	基金管理	N/A	N/A
光大資本投資管理(開曼)有限公司 <sup>(3)</sup> Everbright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 20/10/2016	美元1	100%	100%	基金管理	N/A	N/A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中國光證國際固定收益投資有限公司(原名：中國光大證券國際直接投資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xed Incom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Princip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3/12/2017	港幣1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原名：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 <sup>(3)</sup>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04/01/1994	港幣 5,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提供管理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sup>(3)</sup>	英屬維京群島 08/04/1997	美元1	100%	100%	投資控股	N/A	EY HKFRS
Luxfull Limited <sup>(3)</sup>	英屬維京群島 07/03/1997	美元1	100%	100%	投資控股	N/A	EY HKFRS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香港 04/01/1994	港幣 50,000,000	100%	100%	企業融資諮詢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光大資料研究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香港 30/07/1992	港幣 5,500,000	100%	100%	投資研究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04/01/1991	港幣 1,000,000,000	100%	100%	證券經紀及 孖展融資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光大外匯、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19/08/1993	港幣 200,000,000	100%	100%	期貨經紀和 杠杆外匯	EY HKFRS	EY HKFRS
中國光大財富管理有限公司 <sup>(3)</sup>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06/12/2002	港幣 500,000	100%	100%	財務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寶順有限公司 <sup>(3)</sup> Bolson Limited	香港 02/11/2007	港幣10,000	100%	100%	持有汽車及牌照	EY HKFRS	EY HKFRS
深圳寶又迪檔案整理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寶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sup>(3)</sup>	中國大陸 18/01/2008	港幣8,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鵬盛 PRC GAAP	鵬盛 PRC GAAP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EBS Investment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EAS Corporate Secretarial Services Limited”) <sup>(4)</sup>	香港 06/11/2017	港幣1	100%	100%	公司秘書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Advance I (BVI)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sup>(4)</sup>	英屬維京群島 23/05/2018	美元1	100%	100%	金融服務	N/A	N/A
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原名：光大新鴻基有限公司) <sup>(4)</sup>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7/02/1973	港幣 157,748,221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SHK Absolute Return Managers Ltd. <sup>(4)</sup>	開曼群島 15/04/2005	美元1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 <sup>(4)</sup> 光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4)</sup> Bright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HK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開曼群島 11/01/2006	美元1	100%	100%	基金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數碼金融(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科網(證券)有限公司) <sup>(4)</sup> Everbright Securities Digital Finance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HK Online (Securities) Limited”)	香港 20/01/1989	港幣 106,000,000	100%	100%	基金市場策劃、 投資顧問及資產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尊尚(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尊尚有限公司) <sup>(4)</sup> CES Private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HK Private Limited”)	香港 11/07/1975	港幣 100,000	100%	100%	網上證券經紀 及證券放款	EY HKFRS	EY HKFRS
順隆集團有限公司 <sup>(4)</sup>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01/08/1980	港幣 200,000,000	100%	100%	商業市場策劃 及推廣	EY HKFRS	EY HKFRS
新興金業有限公司 <sup>(4)</sup>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24/11/1992	港幣 5,5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代理人)有限公司) <sup>(4)</sup> CES Nominees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Nominees) Limited”)	香港 18/04/1972	港幣 200	100%	100%	黃金買賣	EY HKFRS	EY HKFRS
					代理人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UK)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Financial (UK) Limited") <sup>(4)</sup>	英國 16/12/2009	英鎊 1,852,282	100%	100%	經紀及研究	Moore Kingston Smith LLP UK GAAP	Moore Kingston Smith LLP UK GAAP
光明金業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金業有限公司) <sup>(4)</sup> Bright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2/09/1972	港幣 210,000,000	100%	100%	金銀交易及 投資控股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期貨有限公司) <sup>(4)</sup> CES Commodities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Commodities Limited")	香港 04/08/1976	港幣 133,300,000	100%	100%	商品期貨經紀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保險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保險顧問有限 公司) <sup>(4)</sup> CES Insurance Consultants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Insurance Consultants Limited")	香港 05/07/1988	港幣 21,000,000	100%	100%	保險經紀及 顧問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CES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Limited") <sup>(4)</sup>	香港 24/03/1972	港幣 25,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環球(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國際有限公 司) <sup>(4)</sup> Everbright Securities Global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03/05/1974	港幣 22,000,000	100%	100%	企業融資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CES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sup>(4)</sup>	澳門 05/02/1991	澳門幣 48,9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Macau FRS	EY Macau FRS
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投資服務 有限公司) <sup>(4)</sup>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vestment Services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04/08/1972	港幣 2,430,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證券 經紀及證券放款	EY HKFRS	EY HKFRS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結構融資方案有限公司(原名：光大新鴻基結構融資方案有限公司) <sup>(4)</sup>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Everbright Sun Hung Kai Structured Solutions Limited")	香港 21/03/1980	港幣2	100%	100%	暫無業務	EY HKFRS	EY HKFRS
光證優越理財(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優越理財有限公司) <sup>(4)</sup>							
CES Wealth Management (HK)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Sun Hung Kai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21/12/1990	港幣 5,000,000	100%	100%	投資諮詢服務、財 務策劃及資產管理	EY HKFRS	EY HKFRS
新泰昌財務有限公司 <sup>(4)</sup>	香港	港幣				EY	EY
Sun Tai Cheung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24/12/1976	25,000,000	100%	100%	金融服務	HKFRS	HKFRS
新而有限公司 <sup>(4)</sup>	香港	港幣				EY	EY
Sun Yi Company Limited	19/11/1982	15,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HKFRS	HKFRS
光證保險代理(香港)有限公司(原名：新鴻基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sup>(4)</sup>							
Sun Hung Kai Insurance Agency Limited	香港 30/10/2014	港幣 2,000,001	100%	100%	保險經紀服務	EY HKFRS	EY HKFRS
順隆金業有限公司 <sup>(4)</sup>	香港	港幣				EY	EY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07/09/1995	港幣6,000,000	100%	100%	投資控股	HKFRS	HKFRS
順隆財務有限公司 <sup>(4)</sup>	香港	港幣				EY	EY
Shun Loong Finance Limited	07/09/1995	港幣1,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HKFRS	HKFRS
大唐證券有限公司 <sup>(4)</sup>	香港	港幣				EY	EY
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01/1993	20,000,000	100%	100%	暫無業務	HKFRS	HKFRS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於12月31日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核數師 <sup>(1)</sup> 及 公認會計準則	
OP EBS Fintech Investment Limited <sup>(3)</sup>	英屬維京群島 13/01/2021	-	100%	N/A	暫無業務	N/A	N/A
EBSHK Risk Solutions Limited(formerly known as "SHK Solutions Limited and EBSHK Insurance Advisory Limited") <sup>(5)</sup>	香港 06/03/2000	N/A	-	100%	暫無業務	N/A	EY HKFRS
新鴻基環球管理有限公司 SHK Global Managers Limited* <sup>(4)(5)</sup>	英屬維京群島 23/04/2002	N/A	-	100%	暫無業務	N/A	EY IFRS

注：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于報告期間作為若干結構化實體的主要責任人，根據本集團相關會計政策，該等結構化實體包含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合併的結構化實體的更多詳情披露於附注26。

(1) 本集團各子公司核數師如下：

- EY PRC指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EY指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一間於中國香港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博眾指深圳博眾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鵬盛指深圳鵬盛會計師事務所，一間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中盛嘉華指北京中盛嘉華會計師事務所，一家於中國大陸登記的註冊會計師事務所；
- PRC GAAP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 HKFRS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UK GAAP指英國財務報告準則；
- Macau FRS指澳門財務報告準則；

(2) 該等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3) 子公司之股權指光證環球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權。

(4) 子公司之股權指光大證券國際直接或間接持有之股權。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于子公司的投資(續)

(5) 該子公司已於2021年清算。

\* 該等公司中文名僅供參考，官方名稱以英文為準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報表概要指任何公司內部抵銷前的金額。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非控制權益百分比	45%	45%
資產	1,559,100	1,469,248
負債	(353,365)	(214,074)
淨資產	1,205,735	1,255,174
非控制權益帳面價值	542,581	564,828
	2021年	2020年
收入	653,978	623,433
本年淨利潤	162,950	159,529
綜合收益總額	162,950	159,529
非控制權益應占綜合收益總額	73,328	71,78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的股息	41,792	-
經營活動現金流	107,651	103,485
投資活動現金流	3,645	(42,985)
融資活動現金流	(113,110)	(53,895)

26. 于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本集團在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券商資管產品。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或投資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有的投資組合作為一個整體與其酬金的變化是否受到這些結構化主體經營活動產生的回報變動的影響，從而判斷該集團的控制權。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5,384,052千元及人民幣7,465,428千元，而本集團於合併入帳結構產品中所持權益的帳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159,061千元，以及人民幣6,210,581千元。

其他投資者在本集團內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有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作其他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等科目核算。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對有關結構化主體的控制權，並決定本集團是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于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協力廠商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在協力廠商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公募基金、信託產品、券商資管產品、銀行理財產品與基金專戶及其他理財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專案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協力廠商機構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基金		33,913,691
券商資管產品		186,412
銀行理財產品		8,189,774
其他		76,261
總計		42,366,138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總計
基金	-	16,317,753	16,317,753
券商資管產品	-	536,541	536,541
銀行理財產品	-	8,135,564	8,135,564
其他	4,593,864	81,466	4,675,330
總計	4,593,864	25,071,324	29,665,18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于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c)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由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範圍但持有權益的結構化主體包括基金及券商資管產品。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帳的有關專案的帳面價值等於本集團於由本集團發起的未合併入帳的結構化實體中所持權益所面臨的最大損失敞口，列示如下：

	於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基金	577,084	1,200,334
券商資管產品	1,440,091	1,400,383
總計	<u>2,017,175</u>	<u>2,600,717</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但並未持有任何權益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實體的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63,611,171千元及人民幣290,675,627千元。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團確認的資產管理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01,411千元以及人民幣1,568,986千元。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相應的應收報酬分別為人民幣128,931千元以及人民幣124,580千元。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分占淨資產		
— 聯營企業	737,463	664,078
— 合營企業	266,741	429,341
總計	<u>1,004,204</u>	<u>1,093,419</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b>聯營企業</b>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幣200,000,000	25.00%	25.00%	基金管理
光大雲付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200,000,000	40.00%	40.00%	金融資料處理
光大易創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	40.00%	40.00%	金融資料處理
中鐵光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5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天津中城光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	人民幣2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貴安新區光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貴陽	人民幣1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中能建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幣50,000,000	30.00%	30.00%	投資管理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 2021年 12月31日	於 2020年 12月31日	
<b>合營企業</b>					
杭州光大瞰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3)</sup>	杭州	人民幣106,000,000	47.17%	47.17%	投資管理
光大常春藤(上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sup>(3)</sup>	上海	人民幣185,000,000	27.03%	27.03%	基金管理
上海光大體育文化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	人民幣163,944,800	24.76%	24.76%	基金管理
新鴻基外匯有限公司 <sup>(1)</sup>	香港	港幣75,166,707	51.00%	51.00%	外匯交易
嘉興光大美銀壹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3)</sup>	嘉興	人民幣100,000,000	25.00%	25.00%	投資管理
嘉興光大磚璞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3)</sup>	嘉興	人民幣100,000,000	24.90%	24.90%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光證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上海	人民幣20,000,000	75.50%	75.50%	投資管理
光大常春藤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sup>(1)</sup>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	51.00%	51.00%	投資管理
光大利得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sup>(1)</sup>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	95.00%	95.00%	投資管理
嘉興光大美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嘉興	人民幣2,000,000	51.00%	51.00%	投資管理
北京文資光大文創貳號投資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sup>(1)(3)</sup>	北京	人民幣97,550,000	99.90%	99.90%	基金管理
上海浸鑫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2)</sup>	上海	人民幣5,203,000,000	1.15%	1.15%	基金管理
星路鼎泰(桐鄉)大數據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sup>*(2)(4)</sup>	嘉興	人民幣1,000,000,000	N/A	13.26%	投資管理
景甯光大浙通壹號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2)</sup>	麗水	人民幣65,600,000	15.24%	15.24%	基金管理
景甯光大生態壹號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sup>(2)</sup>	麗水	人民幣20,000,000	9.01%	9.01%	基金管理
景甯余族自治縣光大生態經濟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麗水	人民幣5,000,000	51.00%	51.00%	投資管理
上海光大富尊環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sup>(2)</sup>	上海	人民幣52,350,000	0.20%	0.20%	投資管理
甘肅讀者光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原名：甘肅讀者光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蘭州	人民幣5,000,000	51.00%	51.00%	基金管理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下表載列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資料，該等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續)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點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 2021年 12月31日	於 2020年 12月31日	
<u>合營企業(續)</u>					
上海璟雋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原名：杭州璟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	人民幣10,000,000	40.00%	40.00%	投資管理
北京光大三六零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sup>(2)</sup>	北京	人民幣680,800,000	0.07%	0.05%	投資管理
呼和浩特市昕天環建設有限公司 <sup>(2)</sup>	呼和浩特	人民幣100,000,000	1.00%	1.00%	投資管理
Sunshine Anti Epidemic Investment Fund SP <sup>(2)</sup>	開曼群島	美元50,000	19.97%	19.97%	美元債投資

所有上述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均使用權益法於財務報表列賬。

- (1)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超過5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檔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 (2) 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為少於20%，然而，由於章程細則及其他公司治理檔中所規定的相關安排，這些被投資公司由本集團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控制。
- (3)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已被法院凍結。詳見附注14(b)。
- (4)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公司的持股少於20%，失去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

\* 該等公司中文名僅供參考，官方名稱以英文為準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本集團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及與財務資料列帳面價值對賬披露如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4,820,396	4,146,748
負債	<u>(1,951,659)</u>	<u>(1,559,210)</u>
淨資產	<u>2,868,737</u>	<u>2,587,538</u>
	2021年	2020年
收入	<u>1,735,643</u>	<u>1,400,538</u>
歸屬於母公司的本年度利潤	388,864	325,342
其他綜合收益	3,335	(10,265)
綜合收益總額	<u>392,199</u>	<u>315,077</u>
本年宣告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u>27,750</u>	<u>23,250</u>
本年收到的來自聯營企業的股利	<u>142,000</u>	<u>15,000</u>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與本集團于聯營企業權益對賬：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2,868,737	2,587,538
本集團實際權益 25%	25%	25%
本集團分占聯營企業淨資產	<u>717,184</u>	<u>646,885</u>
於合併財務報告的帳面價值	<u>717,184</u>	<u>646,885</u>
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綜合資料：		
	2021年	2020年
本集團分占這些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u>(30,520)</u>	<u>8,466</u>
綜合收益總額	<u>(30,520)</u>	<u>8,466</u>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併財務報表內個別不重大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 帳面價值	<u>287,020</u>	<u>446,535</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債務證券	1,839,161	4,280,636
其他	168,503	188,588
減：信用減值準備	(220,221)	(280,803)
總計	1,787,443	4,188,421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於香港內上市	-	148,644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13,851	181,157
未上市	1,673,592	3,858,620
總計	1,787,443	4,188,421
流動		
債務證券	2,357,540	313,656
減：信用減值準備	(8,364)	(50,115)
總計	2,349,176	263,541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	157,61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3,745	4,881
未上市	2,137,813	258,660
總計	2,349,176	263,541

於2021年12月31日，用於抵押的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金額為人民幣2,646,046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金額為人民幣2,697,857千元)。

(a)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330,918	353,137
本年計提	4,613	6,625
本年轉回	(27,286)	(5,089)
本年轉銷	(79,400)	(24,888)
其他	(260)	1,133
本年末	228,585	330,918

(b) 預期信用準備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3,039	338	225,208	228,585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3,279	14,247	313,392	330,91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非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11,675,724	12,330,427
總計	11,675,724	12,330,427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74,942	183,364
非上市	11,300,782	12,147,063
總計	11,675,724	12,330,427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1,422,355	5,307,960
總計	1,422,355	5,307,960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60,352	177,944
非上市	1,262,003	5,130,016
總計	1,422,355	5,307,960

於2021年12月31日，用作抵押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為人民幣9,035,084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10,252,221千元)。

(a) 信用減值準備的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137,851	208,440
本年計提	2,518	9,102
本年轉回	(1,083)	(3,898)
本年轉銷	(83,244)	(75,793)
本年末	56,042	137,851

(b)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5,640	402	50,000	56,042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6,785	1,422	129,644	137,851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非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559,564	584,719
總計	559,564	584,719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87,591	66,829
非上市	371,973	517,890
總計	559,564	584,719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	-	4,593,864
總計	-	4,593,864
分析如下：		
非上市	-	4,593,864
總計	-	4,593,86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調整投資策略而處置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處置權益工具累計已實現淨收益為36,278千元（於2020年12月31日：3,898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帳面價值分別為零和4,635,635千元。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權益類證券	1,761,000	4,155,091
債務證券	6,421,849	2,596,552
減：信用減值準備	(1,390,462)	(1,471,697)
總計	<u>6,792,387</u>	<u>5,279,946</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證券交易所	2,109,729	4,353,987
銀行間市場	6,073,120	2,397,656
減：信用減值準備	(1,390,462)	(1,471,697)
總計	<u>6,792,387</u>	<u>5,279,946</u>

(c)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年初	1,471,697	1,275,453
本年計提	135,767	238,104
本年轉回	(162,303)	(41,860)
本年核銷	(54,699)	-
本年末	<u>1,390,462</u>	<u>1,471,697</u>

(d)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u>6,001</u>	<u>120</u>	<u>1,384,341</u>	<u>1,390,462</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u>4,452</u>	<u>289</u>	<u>1,466,956</u>	<u>1,471,697</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類型分析：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基金	34,490,775	17,518,087
—債務證券	14,952,323	23,267,650
—理財產品	8,189,774	8,135,564
—股權	5,068,355	5,625,460
—其他	6,048,970	3,905,915
總計	<u>68,750,197</u>	<u>58,452,676</u>
分析如下：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3,576,465	8,899,901
於香港以內地區上市	212,507	310,616
非上市	<u>54,961,225</u>	<u>49,242,159</u>
總計	<u>68,750,197</u>	<u>58,452,676</u>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外部客戶訂立融券安排轉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總值分別為人民幣206,276千元及人民幣120,343千元，該等安排並未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融券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與融資業務抵押品的公允價值分析載於附注59(c)。

於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被質押、限制或凍結的分別為人民幣12,857,513千元及人民幣12,887,339千元。其中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存在限售期的股票分別為人民幣1,754,263千元及621,447千元。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存出保證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於證券交易所及結算所的保證金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1,161,227	664,275
—上海清算所	45,503	45,527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1,129	9,222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11,869	9,592
小計	<u>1,239,728</u>	<u>728,616</u>
於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3,482,748	2,999,725
—上海期貨交易所	1,801,020	1,053,000
—大連商品交易所	1,725,198	1,253,632
—鄭州商品交易所	1,446,961	929,067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所	120,382	120,261
—香港期貨交易所	7,358	7,575
—上海黃金交易所	2,820	2,820
小計	<u>8,586,487</u>	<u>6,366,080</u>
於其他機構的保證金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15,203	761,014
—其他機構	4,044	2,398
小計	<u>419,247</u>	<u>763,412</u>
總計	<u>10,245,462</u>	<u>7,858,108</u>

34. 所得稅

(a) 即期稅項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應交所得稅	<u>764,321</u>	<u>1,472,633</u>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1,472,633	653,972
本年計提	1,491,495	1,798,125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類工具產生的所得稅	9,069	974
已付稅項	<u>(2,208,876)</u>	<u>(980,438)</u>
本年末	<u>764,321</u>	<u>1,472,633</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來自：	信用減值損失 /資產減值損失	應付雇員成本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於收購中確認的 無形資產	其他	總計
於2020年1月1日	1,498,834	150,633	(157,655)	(20,726)	18,609	1,489,695
於損益確認	213,967	237,687	(198,000)	20,726	(8,674)	265,706
於儲備確認	17,648	-	(38,483)	-	-	(20,835)
本年轉出	-	-	974	-	-	974
於2020年12月31日	1,730,449	388,320	(393,164)	-	9,935	1,735,540
於損益確認	75,314	38,733	277,726	-	(5,278)	386,495
於儲備確認	-	-	6,862	-	-	6,862
本年轉出	-	-	9,069	-	-	9,069
於2021年12月31日	1,805,763	427,053	(99,507)	-	4,657	2,137,96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4. 所得稅(續)

(c) 財務狀況表對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156,069	1,749,542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8,103)	(14,002)
總計	<u>2,137,966</u>	<u>1,735,540</u>

(d)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021年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221,347	(55,337)	166,010
—信用減值損失	(78,210)	(362)	(78,572)
—重新分類至損益	(77,753)	19,439	(58,3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72,486)	43,122	(129,364)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834	-	834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24,915)	-	(24,915)
總計	<u>(131,183)</u>	<u>6,862</u>	<u>(124,321)</u>
	2020年		
	稅前	稅項收益	稅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35,875	(8,995)	26,880
—信用減值損失	5,204	(1,300)	3,904
—重新分類至損益	(81,485)	20,371	(61,1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23,645	(30,911)	92,734
分占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2,566)	-	(2,566)
財務報表外幣匯兌差額	(184,526)	-	(184,526)
總計	<u>(103,853)</u>	<u>(20,835)</u>	<u>(124,688)</u>

(e)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確認就有關帶時間性差異的累計稅務損失、融出資金減值準備及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202,335千元及人民幣3,542,559千元，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轄區及有關實體很有可能存在未來應課稅溢利不足以抵銷可供動用的稅務損失，故尚未針對估計的稅項損失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規例，稅務損失並無到期日。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784,014	1,865,627
減：未確認融資收益	(51,398)	(111,488)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732,616	1,754,139
減：信用減值準備	(84,256)	(79,098)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648,360	1,675,041
就列報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54,744	493,234
流動資產	593,616	1,181,807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及對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一年內	723,772	677,337	1,314,243	1,226,601
一至兩年	49,904	46,859	480,170	461,559
兩年至三年	4,865	3,807	60,878	57,560
三年以上	5,473	4,613	10,336	8,419
總計	784,014	732,616	1,865,627	1,754,139
未變現融資收入	(51,398)	-	(111,488)	-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732,616	732,616	1,754,139	1,754,139
信用減值準備	(84,256)	(84,256)	(79,098)	(79,098)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648,360	648,360	1,675,041	1,675,041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結餘	79,098	86,601
本年內增加	25,716	17,597
本年內轉回	(20,558)	(25,100)
本年末結餘	84,256	79,098

(c) 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1,602	16,903	65,751	84,256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0年12月31日的帳面價值	8,535	29,845	40,718	79,098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1,908,810	1,471,548
減：未確認融資收益	(121,424)	(108,861)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787,386	1,362,687
減：信用減值準備	(34,140)	(28,429)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u>1,753,246</u>	<u>1,334,258</u>
就列報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u>851,140</u>	<u>743,093</u>
流動資產	<u>902,106</u>	<u>591,165</u>

將收取的最低租賃付款及對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最低租賃 收款額	應收融資租賃 款淨額
一年內	1,011,877	929,296	680,441	613,097
一至兩年	650,800	618,428	479,036	447,053
兩年至三年	246,133	239,662	307,331	297,886
三年以上	-	-	4,740	4,651
總計	<u>1,908,810</u>	<u>1,787,386</u>	<u>1,471,548</u>	<u>1,362,687</u>
未變現融資收入	<u>(121,424)</u>	-	<u>(108,861)</u>	-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	1,787,386	1,787,386	1,362,687	1,362,687
信用減值準備	<u>(34,140)</u>	<u>(34,140)</u>	<u>(28,429)</u>	<u>(28,429)</u>
應收融資租賃淨額	<u>1,753,246</u>	<u>1,753,246</u>	<u>1,334,258</u>	<u>1,334,258</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年初結餘	28,429	6,596
年內增加	9,231	22,206
信用減值準備轉回	<u>(3,520)</u>	<u>(373)</u>
年末結餘	<u>34,140</u>	<u>28,429</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1年12月31日	<u>4,937</u>	<u>787</u>	<u>28,416</u>	<u>34,140</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0年12月31日	<u>5,797</u>	<u>739</u>	<u>21,893</u>	<u>28,429</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非流動資產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275,504	32,438
長期待攤費用 (a)	62,058	77,192
押金	55,302	37,237
長期應收資產管理費	-	3,123
減：信用減值準備 (b)	<u>(151,578)</u>	<u>(1,413)</u>
總計	<u>241,286</u>	<u>148,577</u>

(a) 長期待攤費用變動如下：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結餘	77,192	100,418
增加	30,633	23,029
攤銷	(45,767)	(51,208)
其他	-	4,953
本年末結餘	<u>62,058</u>	<u>77,192</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1,413	-
本年計提	20,990	1,413
從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轉入	121,114	-
轉出至應收賬款	(1,413)	-
其他	9,474	-
本年末	<u>151,578</u>	<u>1,413</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易法	總計
2021年12月31日	<u>-</u>	<u>-</u>	<u>151,578</u>	<u>-</u>	<u>151,578</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易法	總計
2020年12月31日	<u>-</u>	<u>-</u>	<u>-</u>	<u>1,413</u>	<u>1,413</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應收賬款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 結算款	823,268	1,058,325
— 經紀及交易商	788,949	1,397,659
— 手續費及傭金	368,628	372,463
— 定期貸款	-	60,824
— 其他	41,832	32,867
減：信用減值準備	(83,592)	(73,360)
總計	<u>1,939,085</u>	<u>2,848,778</u>

(b) 按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末，按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內	1,856,422	2,754,384
一至兩年	12,306	89,071
兩至三年	67,690	5,125
三年以上	2,667	198
總計	<u>1,939,085</u>	<u>2,848,778</u>

(c)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73,360	72,596
本年計提	9,900	1,350
本年轉回	(965)	(2)
從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1,413	-
其他	(116)	(584)
本年末	<u>83,592</u>	<u>73,360</u>

(d)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易法	總計
2021年12月31日	<u>4,419</u>	<u>4</u>	<u>-</u>	<u>79,169</u>	<u>83,592</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易法	總計
2020年12月31日	<u>5,585</u>	<u>4</u>	<u>-</u>	<u>67,771</u>	<u>73,360</u>

(e) 未減值應收賬款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的有關客戶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項 <sup>(1)</sup>	1,512,553	1,558,762
應收股息	235,477	295,733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88,801	142,609
應收利息	39,676	87,826
待攤費用	23,921	28,740
應收債權款	4,800	5,000
其他	60,658	61,811
減：信用減值準備	(668,089)	(449,484)
資產減值準備	(250)	-
總計	<u>1,297,547</u>	<u>1,730,997</u>

(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結餘主要指應收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租賃保證金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上年末	449,484	152,413
本年計提	379,443	295,148
本年轉回	(39,578)	(749)
本年核銷	(31)	-
轉出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121,114)	-
其他	(115)	2,672
本年末	<u>668,089</u>	<u>449,484</u>

(c)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1年12月31日	<u>433</u>	<u>-</u>	<u>667,656</u>	<u>668,089</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0年12月31日	<u>284</u>	<u>-</u>	<u>449,200</u>	<u>449,484</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融出資金

(a) 按性質分析：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個人	43,746,496	40,350,282
機構	5,313,155	7,137,160
減：信用減值準備	(613,883)	(671,470)
總計	<u>48,445,768</u>	<u>46,815,972</u>

(b) 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初	671,470	248,712
本年計提	105,791	434,936
本年轉回	(44,504)	(4,249)
本年核銷	(112,390)	-
其他	(6,484)	(7,929)
本年末	<u>613,883</u>	<u>671,470</u>

(c) 融資融券業務抵押品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押品公允價值：		
—權益類證券	145,347,776	140,698,363
—現金	4,767,364	4,171,357
—基金	3,479,247	3,436,857
—債務證券	1,452,871	2,033,905
—其他	440,627	750,214
總計	<u>155,487,885</u>	<u>151,090,696</u>

(d) 按預期信用損失階段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1年12月31日	<u>31,293</u>	<u>612</u>	<u>581,978</u>	<u>613,883</u>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2020年12月31日	<u>31,554</u>	<u>504</u>	<u>639,412</u>	<u>671,470</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衍生金融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換	7,880,000	102	(13,063)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3,887,930	7,620	(154,201)
— 場外交易股票指數期權	2,646,779	114,016	(217,356)
— 股票期權	1,449,289	17,454	(11,020)
— 收益互換	12,294,232	389,609	(225,568)
— 收益憑證	2,194,552	262	(19,466)
其他			
— 商品期貨	294,423	9,685	(3,830)
— 商品期權	1,884,159	25,895	(38,636)
總計	<u>32,531,364</u>	<u>564,643</u>	<u>(683,140)</u>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u>(17,305)</u>	<u>171,094</u>
淨額		<u>547,338</u>	<u>(512,046)</u>
	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換	14,850,000	288	(9,252)
— 國債期貨	550,591	-	(3,362)
權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貨	307,330	-	(9,123)
— 場外交易股票指數期權	1,672,761	49,404	(287,430)
— 股票期權	185,735	1,631	(1,551)
— 收益憑證	24,860	-	(39)
其他			
— 黃金遠期	1,034,275	7,281	-
— 商品期貨	265,554	5,226	(3,478)
— 貴金屬期貨	45,405	-	(4,273)
— 商品期權	635,597	7,342	(18,228)
— 黃金期權	16,240	-	(229)
總計	<u>19,588,348</u>	<u>71,172</u>	<u>(336,965)</u>
減：以現金(收取)/支付作為結算		<u>(5,226)</u>	<u>29,318</u>
淨額		<u>65,946</u>	<u>(307,647)</u>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於上海清算所結算的利率互換合約、股指期貨、國債期貨、商品期貨合約以及貴金屬期貨的持倉損益已經結算並包含在結算備付金中。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結算備付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于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403,315	215,574
— 其他	-	836,272
總計	<u>403,315</u>	<u>1,051,846</u>

43.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帳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已將經紀客戶款項分類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流動資產專案的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在對任何損失及挪用經紀客戶款項負責的情況下，確認應付相關經紀客戶的相應賬款。

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佈有關協力廠商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44.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現金	195	184
銀行存款	<u>12,235,085</u>	<u>16,106,906</u>
總計	<u>12,235,280</u>	<u>16,107,090</u>

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及活期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於2021年12月31日與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受限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87,781千元以及人民幣225,781千元。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貸款及借款

2021年12月31日				
	幣種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帳面金額
無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港幣	Hibor+1.13% - Hibor+2.39%	2022	4,396,299
—非流動	港幣	Hibor+1.30% - Hibor+2.39%	2023-2024	2,251,412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人民幣	3.95%-6.70%	2022	563,734
—非流動	人民幣	4.35%-5.80%	2023-2024	542,561
總計				<u>7,754,006</u>
2020年12月31日				
	幣種	票面利率	到期年份	帳面金額
無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港幣	Hibor+1.24% - Hibor+2.39%	2021	4,951,355
—流動	人民幣	4.50%	2021	10,002
—非流動	港幣	Hibor+2.39%	2022-2023	496,568
有抵押銀行貸款				
—流動	人民幣	3.85%-6.70%	2021	978,056
—非流動	人民幣	4.35%-6.70%	2022-2023	571,535
總計				<u>7,007,516</u>

46. 短期債務工具

	票面利率	2021年1月1日的		2021年12月31日的	
		帳面價值	發行	贖回	帳面價值
短期融資券、 公司債及 收益憑證	0.00%-6.05%	10,324,937	33,015,433	(36,095,414)	7,244,956
	票面利率	2020年1月1日的		2020年12月31日的	
		帳面價值	發行	贖回	帳面價值
短期融資券、 公司債及 收益憑證	0.00%-6.98%	4,489,383	47,831,627	(41,996,073)	10,324,937

於2021年，本集團共發行了191期收益憑證，其中年內已償還145期。餘下按年利率0.00%—6.05%的固定利率加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0年，本集團共發行了213期收益憑證，其中年內已償還202期。餘下按年利率0.00%—6.98%的固定利率加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拆入資金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借貸	(1)	12,742,119	16,722,470
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	(2)	950,296	1,000,311
總計		<u>13,692,415</u>	<u>17,722,781</u>

(1) 於2021年12月31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1.70%—3.00%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3天到326天。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同業借貸為無抵押，按0.50%—2.90%的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3天到215天。

(2)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為一年以內，按2.8%的年利率計息。（於2020年12月31日：2.8%）

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協力廠商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2)	56,746	322,690
指定為			
— 結構化主體		-	1,007,372
— 優先股	(1)	-	988,179
— 協力廠商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2)	285,679	293,954
總計		<u>342,425</u>	<u>2,612,195</u>
就列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342,425	1,996,059
非流動資產		-	616,136
總計		<u>342,425</u>	<u>2,612,195</u>

(1) 光大證券國際於2020年11月17日以8.5%每年的優先股股利向中國光大證券國際有限公司(原名：光大新鴻基有限公司)發行90,365,142股優先股。由於該優先股有強制贖回條例，故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於2021年6月1日，光大證券國際提早贖回全部優先股。

(2)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合併結構化實體所產生之金融負債，乃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於結構化實體到期後或投資者贖回時基於帳面淨值及該等結構化實體之有關條款向其他投資者付款。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的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63,472,319	52,765,682
客戶融資融券保證金	6,751,681	7,337,026
總計	<u>70,224,000</u>	<u>60,102,708</u>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指已收及應償還經紀客戶款項，主要為本集團持有並存於銀行及清算所。應付證券經紀客戶賬款按現行利率計息。

大部份應付帳款結餘須于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經紀客戶的賬款就客戶于正常業務過程(如融資融券交易)中進行融資交易活動收取客戶的款項除外。僅有超出規定保證金及抵押現金的金額須于要求時償還。

考慮到該等業務的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進一步意義，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50. 應付雇員成本

流動	2021年			
	於1月1日	期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12月31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1,687,584	3,301,969	(3,176,791)	1,812,762
退休金計畫供款	4,367	343,980	(344,333)	4,014
其他社會福利	15,944	470,033	(481,239)	4,738
小計	<u>1,707,895</u>	<u>4,115,982</u>	<u>(4,002,363)</u>	<u>1,821,514</u>
非流動				
工資、獎金及津貼	2,295	-	(1,051)	1,244
小計	<u>2,295</u>	<u>-</u>	<u>(1,051)</u>	<u>1,244</u>
總計	<u>1,710,190</u>	<u>4,115,982</u>	<u>(4,003,414)</u>	<u>1,822,758</u>
流動	2020年			
	於1月1日	期內應計	已付款項	於12月31日
工資、獎金及津貼	1,509,152	3,208,231	(3,029,799)	1,687,584
退休金計畫供款	4,836	145,821	(146,290)	4,367
其他社會福利	43,286	378,016	(405,358)	15,944
小計	<u>1,557,274</u>	<u>3,732,068</u>	<u>(3,581,447)</u>	<u>1,707,895</u>
非流動				
工資、獎金及津貼	998	2,819	(1,522)	2,295
小計	<u>998</u>	<u>2,819</u>	<u>(1,522)</u>	<u>2,295</u>
總計	<u>1,558,272</u>	<u>3,734,887</u>	<u>(3,582,969)</u>	<u>1,710,190</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場外期權權利金	2,388,691	110,632
應付其他稅項	497,734	516,794
應付清算款	296,401	877,211
應付銷售支出	192,590	218,677
應付股利	180,281	-
期貨經紀業務風險儲備	153,873	123,176
應付融資租賃押金	86,732	104,114
應付經紀傭金	61,121	99,177
預提費用	49,648	56,156
黨組織工作經費	40,270	18,000
債券承銷費	33,864	48,362
應付託管商款項	32,494	27,439
大宗業務保證金	30,479	9,043
應付證券及期貨投資者保護基金款項	24,213	33,295
押金	23,038	34,000
應付利息	9,872	46,179
應代職工支付款項	8,054	20,676
應付資產支持證券投資者款項	-	1,907,493
應付合併結構化實體權益持有人款項	-	505,348
應付認購費	-	47,000
應付配售款	-	40,000
其他 <sup>(1)</sup>	227,359	223,134
總計	<u>4,336,714</u>	<u>5,065,906</u>

(1) 其他主要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雜費。

5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債務證券	19,863,912	21,449,683
其他	-	206,174
總計	<u>19,863,912</u>	<u>21,655,857</u>

(b) 按市場分析：

流動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市場	18,057,318	20,675,153
證券交易所	1,806,594	774,530
場外市場	-	206,174
總計	<u>19,863,912</u>	<u>21,655,857</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長期債券

名稱	面值 (原始貨幣)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發行金額 (原始貨幣)	票面利率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的帳面價值	增加額	減少額	的帳面價值
EBSHKBVI Corp <sup>(1)</sup>	美元200,000	21/11/2018	21/11/2021	美元200,000	3.20%	1,310,343	61,434	(1,371,777)	-
17光證G2 <sup>(2)</sup>	1,500,000	04/07/2017	04/07/2022	1,492,500	4.70%	1,532,137	72,000	(70,500)	1,533,637
17光證G4 <sup>(3)</sup>	1,600,000	16/10/2017	16/10/2022	1,595,200	4.90%	1,614,507	79,360	(78,400)	1,615,467
18光證C1 <sup>(4)</sup>	3,000,000	13/12/2018	13/12/2021	2,988,000	4.30%	3,002,722	126,278	(3,129,000)	-
18光證G2 <sup>(5)</sup>	3,300,000	18/04/2018	18/04/2021	3,283,500	4.78%	3,408,768	48,972	(3,457,740)	-
18光證G3 <sup>(6)</sup>	2,800,000	26/09/2018	26/09/2021	2,794,960	4.30%	2,830,482	89,918	(2,920,400)	-
18光證06 <sup>(7)</sup>	4,000,000	30/07/2018	30/07/2021	4,000,000	4.67%	4,078,838	107,962	(4,186,800)	-
18光大幸福PPN001 <sup>(8)</sup>	200,000	07/02/2018	07/02/2021	200,000	6.80%	190,835	1,396	(192,231)	-
19光證01 <sup>(9)</sup>	3,000,000	22/01/2019	22/01/2022	2,991,000	3.88%	3,106,676	119,400	(116,400)	3,109,676
19光證02 <sup>(10)</sup>	3,000,000	22/08/2019	22/08/2022	3,000,000	3.75%	3,040,524	109,513	(112,500)	3,037,537
20光證F1 <sup>(11)</sup>	3,000,000	09/03/2020	09/03/2023	3,000,000	3.19%	3,077,692	92,337	(95,700)	3,074,329
20光證G1 <sup>(12)</sup>	1,500,000	22/06/2020	22/06/2023	1,498,585	3.10%	1,523,245	44,653	(46,500)	1,521,398
20光證G3 <sup>(13)</sup>	3,700,000	14/07/2020	14/07/2023	3,692,075	3.60%	3,755,716	133,674	(133,200)	3,756,190
20光證G5 <sup>(14)</sup>	4,800,000	28/08/2020	28/08/2023	4,789,528	3.70%	4,852,042	178,229	(177,600)	4,852,671
20光證G6 <sup>(15)</sup>	3,000,000	25/12/2020	27/12/2021	2,987,736	3.12%	2,993,466	100,647	(3,094,113)	-
20光證G7 <sup>(16)</sup>	1,700,000	25/12/2020	25/12/2023	1,696,792	3.60%	1,701,174	59,082	(61,200)	1,699,056
21光證F1 <sup>(17)</sup>	2,000,000	11/11/2021	16/11/2022	2,000,000	2.85%	-	2,007,964	-	2,007,964
21光證G1 <sup>(18)</sup>	5,300,000	14/01/2021	14/01/2024	5,296,792	3.57%	-	5,468,900	-	5,468,900
21光證G2 <sup>(19)</sup>	2,000,000	07/06/2021	07/06/2024	2,007,075	3.30%	-	2,031,341	-	2,031,341
21光證G3 <sup>(20)</sup>	1,000,000	07/06/2021	07/06/2026	1,004,717	3.67%	-	1,016,734	-	1,016,734
21光證G4 <sup>(21)</sup>	1,300,000	16/07/2021	16/07/2024	1,304,245	3.12%	-	1,315,189	-	1,315,189
21光證G5 <sup>(22)</sup>	1,700,000	16/07/2021	16/07/2026	1,708,019	3.45%	-	1,719,879	-	1,719,879
21光證G6 <sup>(23)</sup>	3,000,000	11/08/2021	11/08/2024	3,012,736	3.12%	-	3,025,597	-	3,025,597
21光證G8 <sup>(24)</sup>	3,000,000	16/09/2021	16/09/2024	3,000,000	3.10%	-	3,027,263	-	3,027,263
21光證G9 <sup>(25)</sup>	1,000,000	16/09/2021	16/09/2026	1,000,000	3.50%	-	1,010,260	-	1,010,260
21光證10 <sup>(26)</sup>	2,000,000	23/12/2021	23/12/2024	2,000,000	3.02%	-	2,001,489	-	2,001,489
21光證11 <sup>(27)</sup>	1,000,000	23/12/2021	23/12/2026	1,000,000	3.35%	-	1,000,826	-	1,000,826
光環17號收益憑證	1,300	24/09/2021	28/09/2022	1,300	-	-	1,300	-	1,300
總計						42,019,167	25,051,597	(19,244,061)	47,826,703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長期債券 (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於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1,896,011	18,243,518
於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債券	35,930,692	23,775,649
總計	<u>47,826,703</u>	<u>42,019,167</u>

根據董事會及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集團已發行以下公司債和次級債：

- (1) 於2018年11月21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為2億美元的可贖回債券，已於2021年11月22日到期贖回；
- (2) 於2017年7月4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
- (3) 於2017年10月16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6億元的公司債券；
- (4) 於2018年12月13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次級債券，已於2021年12月13日到期贖回；
- (5) 於2018年4月18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3億元的公司債券，已於2021年4月19日到期贖回；
- (6) 於2018年9月26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8億元的公司債券，已於2021年9月27日到期贖回；
- (7) 於2018年7月30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公司債券，已於2021年7月30日到期贖回；
- (8) 於2018年2月7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億元的PPN，已於2021年2月7日到期贖回；
- (9) 於2019年1月22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0) 於2019年8月22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1) 於2020年3月9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2) 於2020年6月22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
- (13) 於2020年7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7億元的公司債券；
- (14) 於2020年8月28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48億元的公司債券；
- (15) 於2020年12月25日發行一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已於2021年12月27日到期贖回；
- (16) 於2020年12月25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的公司債券。
- (17) 於2021年11月11日發行一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18) 於2021年1月14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3億元的公司債券；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長期債券 (續)

- (19) 於2021年6月7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0) 於2021年6月7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1) 於2021年7月16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3億元的公司債券；
- (22) 於2021年7月16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7億元的公司債券；
- (23) 於2021年8月11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4) 於2021年9月16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5) 於2021年9月16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6) 於2021年12月23日發行三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
- (27) 於2021年12月23日發行五年期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公司債券。

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應付融資租賃押金	48,064	131,387
其他	15,880	17,802
總計	<u>63,944</u>	<u>149,189</u>

55.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數量及其帳面值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註冊、發行及已繳足股款(每股人民幣1元)	<u>4,610,788</u>	<u>4,610,788</u>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6. 其他權益工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永續債 <sup>(1)</sup>	4,999,057	2,000,000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於2020年8月14日及2021年5月12日，發行了兩期永續次級債券(以下統稱“永續債”)，即“20光證Y1”和“21光證Y1”，20光證Y1面值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實際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為4.40%；21光證Y1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實際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9.99億元，票面利率為4.19%。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于永續債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資訊網公佈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12個月，本公司向普通股股東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當發生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列示于所有者權益中。

57. 儲備及留存利潤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括發行新股時，超過股票面值的資本溢價以及本集團就收購權益已付非控股股東的代價與按比例淨資產的帳面值的差額。

(b) 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儲備。

經股東批准，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累計損失或轉增本公司的資本，惟將法定盈餘儲備轉增資本時，留存的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當時註冊資本的25%。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7. 儲備及留存利潤(續)

(c)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包括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

根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令第42號)及其實施指南(財金[2007]23號)的規定，以及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本公司的個別子公司亦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提取一般風險儲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及《證券法》的要求，為支付證券交易的損失，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儲備金。本公司根據《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2013年9月24日證監會令第94號)的規定，每月按照不低於基金託管費收入的2.5%提取其他風險準備金。

(d)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直至終止確認或減值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主要包括換算外幣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幣匯兌差額。

(f) 留存利潤

本年留存利潤變動情況如下：

	2021	2020
年初未分配利潤	10,259,982	9,785,175
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3,484,332	2,334,078
提取盈餘公積	(307,270)	(469,852)
提取一般儲備	(884,768)	(1,221,743)
股息	(728,505)	(170,599)
永續債利息	(213,700)	-
其他	27,209	2,923
年末留存利潤	<u>11,637,280</u>	<u>10,259,982</u>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注(續)  
 2021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8.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注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現金	195	184
銀行結餘	12,235,085	16,106,906
結算備付金	403,315	1,051,846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287,781)	(7,405,780)
—原定到期日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券投資	-	(7,180,000)
—其他	(287,781)	(225,780)
減：應收利息	(47,862)	(156,632)
總計	<u>12,302,952</u>	<u>9,596,524</u>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 短期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20年1月1日	11,680,191	4,489,383	47,356,464	744,848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5,089,433)	5,508,610	(7,045,965)	(341,332)
利息費用	416,758	327,569	1,794,838	30,989
新租賃	-	-	-	416,953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625)	(86,170)	(27,824)
2020年12月31日	<u>7,007,516</u>	<u>10,324,937</u>	<u>42,019,167</u>	<u>823,634</u>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557,619	(3,356,374)	4,012,646	(326,416)
利息費用	188,871	275,768	1,901,251	31,829
新租賃	-	-	-	184,817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	625	(106,361)	(2,972)
2021年12月31日	<u>7,754,006</u>	<u>7,244,956</u>	<u>47,826,703</u>	<u>710,892</u>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2021	2020
經營活動	9,663	16,896
籌資活動	326,416	341,332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9. 金融資產轉讓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協力廠商或客戶。倘這些金融資產轉讓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終止確認全部或部份相關金融資產(如適用)。倘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此類資產。

(a) 融出證券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包括就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客戶會向本集團提供能夠完全覆蓋融出證券信用風險敞口的充分擔保物。根據有關合約，客戶有義務歸還證券。本集團已確定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

(b) 資產支持專項計畫

本集團將融出資金收益權轉讓給資產支援專項計畫，再由資產支援專項計畫以融出資金收益權為基礎資產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融出資金收益權自本集團轉移至資產支持證券持有人，本集團承擔了將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轉移至持有人的義務。由於資產支援專項計畫從融出資金收益權獲取的現金流量並未及時轉移給持有人，並且本集團有責任於未來指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回購融出資金收益權，因此本集團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並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

下表匯總了與尚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移金融資產相關的帳面價值和相關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出債券	資產支持專項計畫
轉讓資產的帳面金額	-	206,276	-
相關負債的帳面金額	-	N/A	-
2020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出債券	資產支持專項計畫
轉讓資產的帳面金額	-	120,343	2,003,535
相關負債的帳面金額	-	N/A	1,907,493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0. 承諾事項

資本承諾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訂約但未支付	25,042	15,501

61. 或有事項

2022年3月3日，吉林市城市建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就承銷協議糾紛，以本公司等為被申請人，向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請求本公司退還承銷費人民幣18,191千元並支付相應利息等。該案已由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受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關於本集團未決訴訟仲裁所造成的或有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注14(b)。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5%或以上表決權的本公司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25.15%	25.15%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20.83%	20.83%

(ii)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詳細資料載於附注27。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包括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以及個人，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人士的密切家族成員。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i) 本集團與主要股東的交易：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2	253
	2021年	2020年
年內交易：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31,928	19,726
投資收益	(94)	(387)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ii)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合營企業以及其他關聯方的交易：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年末餘額：		
使用權資產	26,803	36,1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13,600	1,285,893
應收款項	9,468	14,220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98,784	207,846
現金及銀行餘額	9,378,548	10,576,147
貸款及借款	1,091,236	892,876
拆入資金	2,000,667	1,900,99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6,661	155,3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4,029	100,777
租賃負債	22,735	32,452
	2021年	2020年
年內交易：		
回購協定項下售出金融資產交易金額	78,275,055	89,099,536
從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36,402,846	35,024,310
手續費及傭金收入	138,060	132,520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57,156	78,427
利息收入	166,814	203,988
利息支出	48,416	73,508
投資收益	19,350	60,575
其他收入及收益	3,981	5,494
其他支出	65,336	46,878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薪酬，包括在附注18中披露的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支付的款項如下：

	2021年	2020年
短期雇員成本及離職後福利	52,028	48,782

總薪酬已包括在“雇員成本”中(見附注11)。

(d) 與國家控股企業的關聯交易

除上述披露資訊，本集團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亦存在關聯交易，這些交易是在正常的商業條款和條件下進行的，且單筆交易均不重大。管理層認為與國家控股企業的交易是在日常業務中進行的活動，本集團的交易並沒有因本集團和這些國家控股企業是關聯方的事實而受到嚴重或過度的影響。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63. 分部報告

管理層根據經營分部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因此，報告期間的分部報告乃依據管理層於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方法呈列。

- 財富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向零售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期貨經紀、大宗商品倉單服務和投資顧問服務、代銷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的金融產品、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信用業務和境外經紀與財富管理業務等；
- 企業融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為企業客戶、政府客戶提供股票融資、債券融資、並購融資、新三板與結構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務顧問等融資服務和融資租賃業務等；
- 機構客戶業務集群主要包括為各類機構客戶提供證券交易及投資、投資研究、主經紀商等綜合化服務等；
- 投資交易業務集群主要包括股票、債券、衍生品、外匯、商品等多品種投資交易及投資諮詢業務等
- 資產管理業務集群主要包括為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各類券商資產管理服務、基金資產管理服務等；
- 股權投資業務集群主要包括私募證券投資、私募股權投資、另類投資和PPP業務等；以及
- 其他主要包括以上業務之外的其他業務，包括總部、投資控股平臺的運營，一般營運資金的管理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3.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总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外部	4,858,766	1,871,614	1,004,125	131	1,601,672	2,718	6,479	9,345,505
- 分部间	23,933	-	-	-	-	-	-	23,933
利息收入								
- 外部	4,262,031	125,851	112,859	505,124	55,091	736,637	447,683	6,245,276
- 分部间	8,505	-	-	-	10	12	749,058	757,585
投资收益净额								
- 外部	104,886	151,284	149,732	(516,690)	242,120	477,448	829,676	1,438,456
- 分部间	-	-	-	-	-	-	116,814	116,814
总收入								
- 外部	9,225,683	2,148,749	1,266,716	(11,435)	1,898,883	1,216,803	1,283,838	17,029,237
- 分部间	32,438	-	-	-	10	12	865,872	898,3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4,587,699	12,330	3,089	50	26,352	3,653	235,424	4,868,597
- 分部间	1,574	-	-	-	-	-	990	2,564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13,813,382	2,161,079	1,269,805	(11,385)	1,925,235	1,220,456	1,519,262	21,897,834
- 分部间	34,012	-	-	-	10	12	866,862	900,896
分部支出								
- 外部	(10,475,112)	(962,831)	(375,706)	(483,230)	(855,830)	(1,186,313)	(2,957,302)	(17,296,324)
- 分部间	(20,655)	(15,629)	-	-	(9,348)	(735,037)	(810)	(781,479)
分部经营利润/(损失)								
- 外部	3,338,270	1,198,248	894,099	(494,615)	1,069,405	34,143	(1,438,040)	4,601,510
- 分部间	13,357	(15,629)	-	-	(9,338)	(735,025)	866,052	119,417
分占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利润								
- 外部	4,842	(18,779)	999	-	83,080	(22,225)	18,779	66,696
- 分部间	-	18,779	-	-	-	12,942	-	31,721
所得税税前利润/(损失)								
- 外部	3,343,112	1,179,469	895,098	(494,615)	1,152,485	11,918	(1,419,261)	4,668,206
- 分部间	13,357	3,150	-	-	(9,338)	(722,083)	866,052	151,138
利息支出	(2,148,799)	(67,852)	(64,404)	(431,409)	(20,213)	(18,085)	(989,317)	(3,740,079)
资产减值损失	(250)	-	-	-	-	-	-	(250)
信用资产损失	2,050	(21,562)	(1,088)	(13,362)	-	(356,143)	(4,067)	(394,172)
折舊及攤銷費用	(239,316)	(46,165)	(22,382)	(1,846)	(48,887)	(4,217)	(222,918)	(585,73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3. 分部报告(续)

(a) 业务分部(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	财富管理业务集群	企业融资业务集群	机构客户业务集群	投资交易业务集群	资产管理业务集群	股权投资业务集群	其他	分部总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外部	4,265,399	2,194,647	764,019	8,086	1,959,513	10,639	(438)	9,201,865
- 分部间	25,315	-	-	51	518	-	-	25,884
利息收入								
- 外部	3,746,193	166,279	213,840	601,116	99,523	607,539	408,678	5,843,168
- 分部间	24	-	-	1,283	10	18,525	555,286	575,128
投资收益净额								
- 外部	65,201	(39,139)	216,033	1,964,598	122,623	(1,071,847)	988,847	2,246,316
- 分部间	-	-	-	-	-	-	561,978	561,978
总收入								
- 外部	8,076,793	2,321,787	1,193,892	2,573,800	2,181,659	(453,669)	1,397,087	17,291,349
- 分部间	25,339	-	-	1,334	528	18,525	1,117,264	1,162,990
其他收入及收益								
- 外部	3,389,802	19,857	5,167	-	54,744	(32,307)	305,369	3,742,632
- 分部间	50	-	-	-	-	-	405	455
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								
- 外部	11,466,595	2,341,644	1,199,059	2,573,800	2,236,403	(485,976)	1,702,456	21,033,981
- 分部间	25,389	-	-	1,334	528	18,525	1,117,669	1,163,445
分部支出								
- 外部	(9,283,261)	(1,097,249)	(422,160)	(574,111)	(1,033,748)	(1,938,740)	(2,775,703)	(17,124,972)
- 分部间	(12,442)	(9,504)	-	2	(10,212)	(546,514)	(20,071)	(598,741)
分部经营利润/(损失)								
- 外部	2,183,334	1,244,395	776,899	1,999,689	1,202,655	(2,424,716)	(1,073,247)	3,909,009
- 分部间	12,947	(9,504)	-	1,336	(9,684)	(527,989)	1,097,598	564,704
分占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利润								
- 外部	5,118	(13,272)	1,433	-	80,765	1,173	14,585	89,802
- 分部间	-	13,272	-	-	-	9,633	-	22,905
所得税税前利润/(损失)								
- 外部	2,188,452	1,231,123	778,332	1,999,689	1,283,420	(2,423,543)	(1,058,662)	3,998,811
- 分部间	12,947	3,768	-	1,336	(9,684)	(518,356)	1,097,598	587,609
利息支出	(1,922,363)	(132,011)	(131,130)	(526,848)	(27,220)	(70,843)	(918,758)	(3,729,173)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信用资产损失	(648,581)	(14,209)	(1,165)	(10,439)	(1,413)	(254,337)	(15,017)	(945,161)
折舊及攤銷費用	(251,255)	(43,956)	(19,701)	(1,185)	(45,018)	(7,183)	(339,535)	(707,833)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3. 分部报告(续)

(b) 地区分部

下表载列(i)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的地區位置的資料；及(ii)本集团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地理位置乃基於提供服務位置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如屬物業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則按分配至的營運位置劃分。如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如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則按營運位置劃分。

分部收入：

	2021年			2020年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5,803,319	1,225,918	17,029,237	16,369,877	921,472	17,291,3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830,827	37,770	4,868,597	3,649,581	93,051	3,742,632
總計	20,634,146	1,263,688	21,897,834	20,019,458	1,014,523	21,033,981

指定非流動資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物業及設備	807,061	29,833	836,894	840,675	42,423	883,098
使用權資產	579,176	117,725	696,901	631,733	190,535	822,268
商譽	9,380	918,942	928,322	9,380	945,962	955,342
其他無形資產	199,148	58,265	257,413	146,845	69,395	216,240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949,452	54,752	1,004,204	1,022,640	70,779	1,093,4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058	-	62,058	78,248	176	78,424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集團監察及控制所用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 (a) 風險管理政策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流程，以監督、評估和管理各項業務相關的風險敞口。公司按照《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的要求，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基本制度》，明確了公司風險管理目標、原則、管理構架、風險管理的程式、系統、評估等相關要求，為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據。同時，為加強公司市場、信用分類風險管理工作，明確公司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流程，公司制定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場風險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風險管理辦法》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複非交易所交易衍生品估值管理暫行辦法》。

公司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要求，出臺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與《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動性風險應急計畫》，明確了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基礎原則、治理結構、儲備專戶管理、指標監控與限額管理、壓力測試與應急機制等，為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據。為加強公司的風險控制指標管理和壓力測試工作，公司對比《證券公司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公司壓力測試指引》要求，制定了《光大證券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壓力測試辦法》。

##### (b) 風險治理組織架構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及中國證監會相關規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的相互協調和相互制衡機制，確保了公司規範運作。

公司建立了四層的風險管理體系，包括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管理層及其下屬各專業委員會、承擔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b) 風險治理組織架構(續)

公司董事會負責督促、審議、評價公司風險管理工作, 並對公司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公司董事會內設風險管理委員會,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開展工作。公司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 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 公司經營管理層負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的落實,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制定風險管理制度、風險管理政策具體執行方案, 建立公司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 評估風險管理狀況, 對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公司設置首席風險官, 負責推動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經營管理層下設專業委員會, 在各自職責範圍內負責部分風險管理職能; 各風險職能部門按照公司授權對公司不同風險進行識別、監測、評估和報告, 風險職能部門包括風險管理與內控部、法律合規部、內部審計部、資訊技術總部、財務管理部、資金管理部、運營管理總部、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投資銀行品質控制總部、投資銀行內核辦公室。公司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按照公司授權管理體系在被授予的許可權範圍內開展業務, 在業務決策及開展過程中及時進行風險自控, 並承擔風險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責任。

(c)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 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義務, 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貨幣資金、債券投資、融資融券、約定購回、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代理買賣證券業務等。管理層會持續監控這些信用風險的敞口。

本集團除現金以外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 管理層認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 預期不會因為對方違約而給本集團造成損失。

為了控制自營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在交易所進行的交易均與具有相應資質的證券結算機構完成證券交收和款項清算, 違約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較小; 在進行銀行間同業市場交易時, 本集團多選擇信用良好的交易對手, 在交易方式上要選用券款對付方式, 公司因交易對手違約的整體風險較小。

為了控制融資融券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制定了融資融券期限、利率、融資融券的保證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證金比例、授信係數、維持擔保比例(警戒線、補倉線、平倉線)、可抵充保證金的證券範圍及折算率等標準較證監會指導意見規定標準更為嚴格。採用分級授權審批的方式嚴格對融資融券客戶的授信額度審批。通過對客戶風險教育、逐日盯市、客戶風險提示、強制平倉、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後不同階段防範信用風險。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c) 信用风险管理(續)

對於約定購回業務以及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為因客戶履約能力不足或惡意不履約的行為導致借出資金及利息不能足額收回。對此本集團對客戶交易資質評審建立了嚴格、科學、有效的體系，據此建立了客戶最大交易額度管理機制、標的證券備選庫並合理計算折扣率、控制業務總體規模等方式防範信用風險。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進行期貨交易等，如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公司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從而可能給本公司造成損失。對此，本集團代理客戶進行證券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方式進行風險規避；代理客戶進行期貨交易通過嚴格篩選客戶、逐日盯市、追保強平等手段來控制信用風險。

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資料建立了遷徙模型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資訊及市場資料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客戶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資訊及市場資料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相關的前瞻性資訊，採用損失率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損失率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及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c) 信用风险管理(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系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帳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分)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協力廠商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週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對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預警線和平倉線，其中預警線一般不低於150%，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預警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安全級，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小於等於預警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關注級，安全級和關注級均屬於“第一階段”；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等於平倉線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風險級，或逾期天數超過30日，或存在權利瑕疵（質押股票凍結），屬於“第二階段”；
- 對於履約保障比例小於等於100%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風險水準劃定為損失級，或逾期天數超過90日，屬於“第三階段”。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c) 信用风险管理(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資料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資訊。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 定量標準主要為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上升超過一定比例、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
- 定性標準主要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預警客戶清單等。

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資訊，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c) 信用风险管理(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資料(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資訊，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集團內部信用風險評估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資訊，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債務人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順序，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資訊，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資訊。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資料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資訊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資訊，如：歷史違約資料、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資產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損失率區間為0.05%-0.25%；

第二階段：資產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逾期天數及是否存在權利瑕疵，損失率為0.12%；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協力廠商提供連帶擔保等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信用減值損失金額。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c) 信用风险管理(续)

(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計及任何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136,619	4,451,9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3,098,079	17,638,3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92,387	5,279,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952,323	23,267,650
存出保證金	10,245,462	7,858,108
應收融資租賃款	648,360	1,675,041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753,246	1,334,2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9,228	70,153
應收賬款	1,939,085	2,848,7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48,082	1,486,123
融出資金	48,445,768	46,815,972
衍生金融資產	547,338	65,946
結算備付金	403,315	1,051,84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62,134,265	52,378,308
銀行存款	12,235,084	16,106,90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u>178,658,641</u>	<u>182,329,384</u>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c) 信用风险(续)

(ii) 风险集中

在不計及任何抵押品及其他信用提升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按地區劃分：

2021年12月31日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979,001	157,618	4,136,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3,098,079	-	13,098,07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792,387	-	6,792,3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912,514	39,809	14,952,323
存出保證金	10,200,105	45,357	10,245,462
應收融資租賃款	648,360	-	648,360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753,246	-	1,753,2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9,228	-	179,228
應收賬款	526,840	1,412,245	1,939,08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015,843	132,239	1,148,082
融出資金	43,970,593	4,475,175	48,445,768
衍生金融資產	444,730	102,608	547,338
結算備付金	403,315	-	403,315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52,677,255	9,457,010	62,134,265
銀行存款	11,038,582	1,196,502	12,235,084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61,640,078	17,018,563	178,658,641
2020年12月31日	按地區劃分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以外	總計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303,318	148,644	4,451,9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7,632,052	6,335	17,638,3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279,946	-	5,279,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979,680	287,970	23,267,650
存出保證金	7,801,693	56,415	7,858,10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675,041	-	1,675,041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1,334,258	-	1,334,2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70,153	-	70,153
應收賬款	542,111	2,306,667	2,848,7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45,704	140,419	1,486,123
融出資金	46,301,104	514,868	46,815,972
衍生金融資產	16,560	49,386	65,946
結算備付金	1,051,846	-	1,051,84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0,762,033	11,616,275	52,378,308
銀行存款	14,892,950	1,213,956	16,106,90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65,988,449	16,340,935	182,329,384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c) 信用风险(续)

(iii) 金融资产的信用评级分析

本集团采纳信用评级法监察债务证券组合的信用风险。债务证券评级由发债主体所在地的主要评级机构授予。报告期末，债务证券的账面价值按评级归类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評級		
短期債券		
—AAA	5,338,612	9,505,601
—自A至AA+	1,514,430	3,113,947
—自B-至BBB+	-	195,760
—自C至CC	-	48,638
—未評級	187,356	241,496
小計	<u>7,040,398</u>	<u>13,105,442</u>
長期債券		
—AAA	16,318,428	18,463,296
—自A至AA+	7,063,300	8,801,561
—自B-至BBB+	-	4,031
—自C至CC	32,802	5,196
—未評級	1,732,093	4,978,473
小計	<u>25,146,623</u>	<u>32,252,557</u>
總計	<u><u>32,187,021</u></u>	<u><u>45,357,999</u></u>

未評級的債券投資主要包括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及私募債等。

(d)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企業在履行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方式結算的義務時發生資金短缺的風險，而流動性是指資產在不受價值損失的條件下是否具有迅速變現的能力。資金的流動性影響到本集團償還到期債務的能力。

本集團內各子公司負責其自身的現金流量預測。總部財務部門在匯總各子公司現金流量預測的基礎上，在集團層面持續監控短期和長期的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和可供隨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滿足日常營運以及償付有關到期債務的資金需求。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各項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動利率則按12月31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的剩餘合約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d) 流动性风险(续)

金融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總計
	帳面價值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超過5年	
貸款及借款	7,754,006	-	430,984	1,647,797	2,972,472	2,929,171	-	7,980,424
短期債務工具	7,244,956	-	442,760	3,276,320	3,637,706	-	-	7,356,786
拆入資金	13,692,415	-	11,471,496	1,362,437	880,883	-	-	13,714,8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42,425	342,425	-	-	-	-	-	342,425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70,224,000	70,224,000	-	-	-	-	-	70,224,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28,495	3,026,732	297,968	74,372	229,423	-	-	3,628,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863,912	-	19,871,442	1,496	91	-	-	19,873,029
衍生金融負債	512,046	200,794	28,178	18,319	208,787	55,968	-	512,046
租賃負債	710,892	-	24,079	35,888	210,408	438,237	61,701	770,313
長期債券	47,826,703	-	3,349,519	-	9,241,797	40,120,752	-	52,712,0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173	-	-	-	-	42,173	9,000	51,173
總計	171,851,023	73,793,951	35,916,426	6,416,629	17,381,567	43,586,301	70,701	177,165,5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d) 流动性风险(续)

金融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帳面價值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超過5年	
貸款及借款	7,007,516	-	2,638,036	487,964	2,973,967	1,115,855	-	7,215,822
短期債務工具	10,324,937	-	3,237,515	2,045,718	5,179,849	-	-	10,463,082
拆入資金	17,722,781	-	11,576,320	3,433,974	2,749,123	-	-	17,759,4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2,612,195	616,644	-	-	1,384,192	825,734	-	2,826,570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60,102,708	60,102,708	-	-	-	-	-	60,102,7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27,570	1,855,060	189,184	260,967	2,086,831	-	-	4,392,0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655,857	-	21,696,438	254	50	-	-	21,696,742
衍生金融負債	307,647	290,811	11,771	4,856	38	171	-	307,647
租賃負債	823,634	-	24,667	36,613	222,185	505,588	108,391	897,444
長期債券	42,019,167	-	117,533	284,799	20,174,114	25,881,688	-	46,458,13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2,901	-	-	-	-	133,037	9,864	142,901
總計	167,046,913	62,865,223	39,491,464	6,555,145	34,770,349	28,462,073	118,255	172,262,509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e)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外匯匯率和證券價格的變動等，影響本集團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價值而形成的風險。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可接受範圍內管理和控制市場風險，盡力增大風險調整回報。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不利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公司的生息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融出資金、存出保證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債券投資等，付息負債主要為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經紀客戶賬款、應付債券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為監控利率風險的主要工具。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數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於報告期間末，按預期下一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金融資產	2021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389,711	1,876,631	1,538,492	248,951	82,834	4,136,6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0,074	84,128	960,550	11,479,319	196,405	277,603	13,098,0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559,564	559,5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278,770	241,007	265,784	-	-	6,826	6,792,3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24,503	1,501,833	6,023,031	4,878,149	1,548,046	53,974,635	68,750,197
存出保證金	498,287	-	-	-	-	9,747,175	10,245,462
應收融資租賃款	42,738	81,567	181,397	54,744	-	287,914	648,360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40,632	191,437	585,513	851,140	-	84,524	1,753,2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179,228	179,228
應收賬款	-	-	-	-	-	1,939,085	1,939,08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	1,379	-	-	1,146,703	1,148,082
融出資金	6,866,190	11,974,964	28,976,882	-	-	627,732	48,445,768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547,338	547,338
結算備付金	403,315	-	-	-	-	-	403,315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9,248,328	1,740,000	11,050,000	-	-	95,937	62,134,265
現金及銀行存款	12,187,109	-	-	-	-	48,171	12,235,280
總計	76,489,946	16,204,647	49,921,167	18,801,844	1,993,402	69,605,269	233,016,2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金融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貸款及借款	412,785	1,634,677	2,897,752	2,793,973	-	14,819	7,754,006
短期債務工具	441,861	3,254,391	3,533,350	-	-	15,354	7,244,956
拆入資金	11,455,000	1,344,524	856,848	-	-	36,043	13,692,4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	342,425	342,425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4,840,409	-	-	-	-	25,383,591	70,224,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	3,628,495	3,628,4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862,332	1,489	91	-	-	-	19,863,912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512,046	512,046
租賃負債	21,119	29,526	198,427	402,467	59,353	-	710,892
長期債券	2,999,847	-	8,096,696	35,930,692	-	799,468	47,826,7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51,173	51,173
總計	80,033,353	6,264,607	15,583,164	39,127,132	59,353	30,783,414	171,851,023
利率風險淨敞口	(3,543,407)	9,940,040	34,338,003	(20,325,288)	1,934,049	38,821,855	61,165,25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金融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49,867	120,715	3,828,937	359,484	92,959	4,451,9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245,351	4,777,378	9,470,849	2,859,578	285,231	17,638,3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5,178,583	5,178,5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14,646	2,383,422	75,000	-	-	6,878	5,279,9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39,501	3,192,377	6,849,594	10,299,831	1,171,300	35,500,073	58,452,676
存出保證金	491,340	-	-	-	-	7,366,768	7,858,108
應收融資租賃款	72,479	202,575	736,795	493,234	-	169,958	1,675,041
售後租回安排的應收款	31,908	120,977	384,097	743,093	-	54,183	1,334,2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70,153	70,153
應收賬款	-	60,824	-	-	-	2,787,954	2,848,778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579	-	501,166	-	-	983,378	1,486,123
融出資金	9,278,805	11,087,549	25,992,315	-	-	457,303	46,815,972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65,946	65,946
結算備付金	1,051,846	-	-	-	-	-	1,051,84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7,361,940	1,630,000	3,350,000	-	-	36,368	52,378,308
現金及銀行存款	14,750,217	-	1,000,000	-	-	356,873	16,107,090
總計	77,294,261	18,972,942	43,787,060	24,835,944	4,390,362	53,412,608	222,693,17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金融负债	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1個月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貸款及借款	2,631,799	467,340	2,828,923	1,068,103	-	11,351	7,007,516
短期債務工具	3,137,729	2,032,505	5,020,000	-	-	134,703	10,324,937
拆入資金	11,566,330	3,388,693	2,713,000	-	-	54,758	17,722,7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356,800	616,136	-	1,639,259	2,612,195
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45,496,731	-	-	-	-	14,605,977	60,102,7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1,899,976	-	-	2,427,594	4,327,57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634,294	254	50	-	-	21,259	21,655,857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307,647	307,647
租賃負債	21,879	32,503	205,284	461,571	102,397	-	823,634
長期債券	-	179,967	17,395,261	23,775,649	-	668,290	42,019,1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	142,901	142,901
總計	84,488,762	6,101,262	30,419,294	25,921,459	102,397	20,013,739	167,046,913
利率風險淨敞口	(7,194,501)	12,871,680	13,367,766	(1,085,515)	4,287,965	33,398,869	55,646,264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敏感度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数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25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所得税后利润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率曲线变动		
—上升25个基点	(33,774)	(84,627)
—下降25个基点	34,195	85,576
	权益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收益率曲线变动		
—上升25个基点	(79,682)	(184,390)
—下降25个基点	80,488	187,800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e) 市场风险(续)

(ii) 货币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币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应付经纪客户账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准。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所有其他风险变数保持不变，于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以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所得税后利润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美元	(37,988)	12,212
港币	116,020	86,804
其他币种	(18,878)	(30,279)
	权益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美元	(37,988)	12,212
港币	116,020	86,804
其他币种	(18,878)	(30,279)

于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数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港币以及其他币种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续)

(c) 市场风险(续)

(iii) 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数的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價格波動，相關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股權、股票（含股票指數）、基金和商品，以及與其掛鈎的互換、期貨和期權等金融衍生品。除監測持倉、交易和盈虧指標外，本集團主要通過風險價值、敏感度指標、壓力測試指標等對價格風險進行日常監控。

假設權益工具的市價上升或下降10%，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上述資產對本集團股東權益和淨利潤的影響如下：

	所得稅後利潤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上升10個基點	4,032,718	2,638,877
—下降10個基點	(4,032,718)	(2,638,877)
	權益敏感度	
	2021年	2020年
—上升10個基點	4,070,429	2,927,516
—下降10個基點	(4,070,429)	(2,927,516)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4.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夠通過制定與風險水準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價格並確保以合理融資成本獲得融資的方式，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

於2018年5月8日，中國證監會頒佈了經修訂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125號），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證監會修訂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並要求於2020年6月1日起施行，公司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到下列標準：

1.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2. 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低於8%；
3. 優質流動資產與未來30日內現金淨流出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4.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例不得低於100%；
5.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例不得低於20%；
6.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例不得低於8%；
7.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例不得低於10%；
8.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的合計額不得超過淨資本的100%；
9.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的合計額不得超過淨資本的500%；
10. 融資(含融券)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本集團若干子公司也需滿足中國證監會規定的資本要求。

本集團嚴格執行監管機構的相關要求，全面建立了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補足機制：一是本集團已建立淨資本等風險控制指標監控系統，並根據監管機構監管指引持續更新與升級系統；二是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了淨資本監控與壓力測試相關制度，明確規範了淨資本動態監控、壓力測試、應急處置與淨資本補足流程與機制；三是本集團指定風險管理與內控部作為風險控制指標管理的職能部門，根據需要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淨資本等風控指標壓力測試。

本集團定期覆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結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結構和股東回報。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的資金需求、資本效率、現實的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現金流、預期資本支出等。如果經濟狀況發生改變並影響本集團，本集團將會調整資本結構。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持續和非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於本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資訊及其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層次取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三個層次輸入值的定義如下：

- (a)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第一層級”)  
(b)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第二層級”)  
(c)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級”)

(b) 公允價值層級

	2021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3,139,348	11,778,965	34,010	14,952,323
—權益類證券	3,166,461	728	1,901,166	5,068,355
—公募基金	22,684,632	10,112,178	1,693,965	34,490,775
—其他	1,780,299	9,545,098	2,913,347	14,238,7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債務證券	-	13,098,079	-	13,098,0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權益類證券	82,401	-	477,163	559,564
衍生金融資產	19,571	389,608	138,159	547,338
總計	30,872,712	44,924,656	7,157,810	82,955,178
<b>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債務證券	-	342,425	-	342,425
衍生金融負債	17,020	225,568	269,458	512,046
總計	17,020	567,993	269,458	854,471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0年12月31日			總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1,760,743	21,445,521	61,386	23,267,650
—權益類證券	4,862,036	11,588	751,836	5,625,460
—公募基金	12,739,682	3,210,686	1,567,719	17,518,087
—其他	-	8,163,591	3,877,888	12,041,4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債務證券	-	17,638,387	-	17,638,3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權益類證券	55,143	58,236	471,340	584,719
—證金公司專戶	-	4,593,864	-	4,593,864
衍生金融資產	1,631	-	64,315	65,946
總計	19,419,235	55,121,873	6,794,484	81,335,592
<b>負債</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3,268	-	304,379	307,647
總計	3,268	1,310,869	1,605,705	2,919,842

於2021年, 本集團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專案由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轉入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共計人民幣36,806千元; 由第三層次轉入第一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32,255千元; 由第三層次轉入第二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421,629千元和285,679千元; 其他階段之間無重大轉入轉出。

於2020年, 本集團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由第三層次轉入第一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共計人民幣75,143千元, 其他階段之間無重大轉入轉出。

(i) 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其公允價值是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確定的。此市場報價取自活躍市場中與交易所、經銷商及交易對手以公平磋商為基礎的市場交易。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 第二層級金融工具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採用相關債券登記結算機構估值系統的報價。相關報價機構在形成報價過程中採用了反映市場狀況的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交易性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中不存在公開市場的債務、權益工具投資、結構化主體及衍生金融產品, 其公允價值以估值技術確定。估值技術所需的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但不限於收益率曲線、資產淨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參數。

2021年, 本集團上述持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制定了相關流程來確定持續的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中合適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本集團定期覆核相關流程以及公允價值確定的合適性。

金融資產/負債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於特定期內限售的股票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市場流通性有限的 非上市權益投資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基金、債券、券商資管產品 及銀行理財產品等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衍生金融資產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高
衍生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衍生金融負債	期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大 公允價值越高

2021年, 上述持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並未發生變更。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公允價值層級(續)

(iii)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下表呈列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的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衍生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2020年12月31日	6,258,829	471,340	64,315	(1,301,326)	(304,379)	
本年收益	470,493	-	1,745	42,908	(17,248)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 公允價值變動	-	36,789	-	-	-	
購買或發行	10,925,133	-	96,734	-	(77,370)	
轉入	13,788	23,018	-	-	-	
轉出	(1,548,746)	(5,137)	-	285,679	-	
出售及結算	(9,577,009)	(48,847)	(24,635)	972,739	129,539	
2021年12月31日	6,542,488	477,163	138,159	-	(269,458)	
計入報告期間末所持 資產年度損益總額	683,910	-	4,064	-	(12,4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衍生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2019年12月31日	21,286,111	13,456	542,867	-	(405,952)	-
本年收益	(1,398,396)	(27,921)	-	8,083	104,619	131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 公允價值變動	-	16,544	9,075	-	-	-
購買或發行	21,592,180	-	56,280	56,232	(999,993)	(304,510)
轉入	13,881	-	-	-	-	-
轉出	(50,085)	-	(25,058)	-	-	-
出售及結算	(35,184,862)	(2,079)	(111,824)	-	-	-
2020年12月31日	6,258,829	-	471,340	64,315	(1,301,326)	(304,379)
計入報告期間末所持 資產年度損益總額	(1,408,677)	-	-	8,083	104,619	131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5. 公允價值資料(續)

(c)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除下列金融工具外，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之按成本入帳之帳面價值或其攤余成本與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不同，其帳面價值及公允價值以及公允價值架構之層級披露如下：

帳面價值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136,619		4,451,962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47,826,703		42,019,167	
公允價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4,223,406	1,473	4,224,879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48,280,514	-	48,280,514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總計
金融資產				
-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4,542,506	5,195	4,547,701
金融負債				
- 長期債券	-	42,215,244	-	42,215,244

66. 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為全資子公司光證資管提供淨資本擔保，及為全資子公司光證金控境外商業銀行舉借貸款向擔保人提供反擔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52.47億元。

報告期內，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擔保事項主要包括：公司全資子公司光證金控及其子公司，為滿足下屬子公司業務開展，對其下屬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擔保、融資性擔保等。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擔保餘額約合人民幣16.81億元。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非流动资产</b>		
物業及設備	698,797	729,918
使用權資產	493,324	564,124
其他無形資產	157,330	123,000
對子公司的投資	8,608,690	8,608,690
于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717,185	646,885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87,443	4,039,7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1,675,724	12,330,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472,668	499,135
存出保證金	1,226,605	1,056,351
遞延稅項資產	1,836,094	1,449,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4,181	119,09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7,828,041</b>	<b>30,167,132</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480,971	464,14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642,208	1,860,820
融出資金	43,970,593	41,096,756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91,558	263,5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1,422,355	5,329,1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	4,593,8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622,623	5,190,1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0,220,934	50,185,206
衍生金融資產	418,835	9,237
結算備付金	3,553,344	1,037,891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39,411,653	34,014,952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81,650	10,925,416
<b>流動資產總額</b>	<b>164,316,724</b>	<b>154,971,129</b>
<b>資產總額</b>	<b>192,144,765</b>	<b>185,138,261</b>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已发行的短期债务工具	7,244,956	10,324,937
拆入资金	13,692,415	17,722,7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007,372
应付经纪客户账款	38,445,307	33,088,840
应付雇员成本	1,132,710	968,824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3,276,118	3,689,208
即期税项负债	550,347	1,209,3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342,985	21,247,394
衍生金融负债	349,209	71,774
将于一年到期的租赁负债	141,548	163,598
合同负债	25,075	31
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	11,896,011	16,742,339
<b>流动负债总额</b>	<u>96,096,681</u>	<u>106,236,483</u>
<b>流动资产净值</b>	<u>68,220,043</u>	<u>48,734,646</u>
<b>资产总额减流动负债</b>	96,048,084	78,901,77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债券	35,930,692	23,775,649
租赁负债	357,988	395,9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71	-
<b>非流动负债总额</b>	<u>36,288,751</u>	<u>24,171,619</u>
<b>净资产</b>	<u>59,759,333</u>	<u>54,730,159</u>
<b>权益</b>		
股本	4,610,788	4,610,788
其他权益工具	4,999,057	2,000,000
储备	36,346,067	35,551,821
留存利润	13,803,421	12,567,550
<b>总权益</b>	<u>59,759,333</u>	<u>54,730,15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於2021年1月1日	4,610,788	2,000,000	25,138,971	3,441,295	6,761,624	209,931	12,567,550	54,730,159
本年淨利潤	-	-	-	-	-	-	3,072,704	3,072,70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100,382)	-	(100,382)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100,382)	3,072,704	2,972,322
發行永續債	-	2,999,057	-	-	-	-	-	2,999,057
撥至盈餘公積	-	-	-	307,270	-	-	(307,270)	-
撥至一般儲備	-	-	-	-	614,567	-	(614,567)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728,505)	(728,505)
永續債利息	-	-	-	-	-	-	(213,700)	(213,7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	-	(27,209)	27,209	-
於2021年12月31日	4,610,788	4,999,057	25,138,971	3,748,565	7,376,191	82,340	13,803,421	59,759,33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7.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資本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		
於2020年1月1日	4,610,788	-	25,138,971	2,971,443	5,821,920	151,439	9,446,259	48,140,820
本年淨利潤	-	-	-	-	-	-	4,698,523	4,698,523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1,415	-	61,415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1,415	4,698,523	4,759,938
發行永續債	-	2,000,000	-	-	-	-	-	2,000,000
撥至盈餘公積	-	-	-	469,852	-	-	(469,852)	-
撥至一般儲備	-	-	-	-	939,704	-	(939,704)	-
批准屬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	-	-	(170,599)	(170,599)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	-	(2,923)	2,923	-
於2020年12月31日	4,610,788	2,000,000	25,138,971	3,441,295	6,761,624	209,931	12,567,550	54,730,159

(除另有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千元列示)

68.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a) 于資產負債表日後發行債券

於2022年2月21日，本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5年，票面利率為3.73%，並在債券存續的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於2022年3月10日，本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二期)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5年，票面利率為4.08%，並在債券存續的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於2022年3月22日，本公司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三期)人民幣15億元，期限為5年，票面利率為4.03%，並在債券存續的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b)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兌付債券

於2019年1月22日，本公司成功發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為3.88%，期限為3年。於2022年1月24日，公司完成兌付本期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兌付利息總額為人民幣1.16億元。

(c)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注銷子公司

光大幸福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光曜發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2022年1月21日辦理註銷。

光證金控的子公司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於2022年1月4日辦理註銷；子公司大唐證券有限公司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於2022年2月18日登報清盤完成。

(d) 資產負債表日後利潤分配情況說明

2022年3月24日，董事會擬按本公司普通股總股數4,610,787,639股為基數，向全體A股和H股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2.28元（含稅），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051,260千元(2020年度：人民幣728,505千元)。

以上分配預案將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執行。上述現金股利並未在2021年12月31日確認為負債。

69. 比較資料

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的會計處理和列報以及財務報表中的金額已經過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應地，若干以前年度資料已經調整，若干比較資料已經過重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列報和會計處理要求。

70. 合併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報告業經本集團董事會於2022年3月24日決議批准報出。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瀦

###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 (一) 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

日期	發文單位	文號	標題
2021年6月2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	機構部函[2021]1683號	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試點開展基金 投資顧問業務有關事項的覆函

#### (二) 報告期內及期後收到的其他行政處罰及行政監管措施情況

日期	發文單位	文號	標題
2021年11月22日	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	滬證監決[2021]198號	關於對光大期貨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採取責令改正 監管措施的決定
2022年1月13日	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	滬證監決[2022]6號	關於對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 措施的決定
2022年1月19日	中國證監會廣東監管局	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22]9號	關於對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東莞南城鴻福路證券 營業部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

### 二、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結果

2019年度，公司在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評價中獲得A類A級評級。

2020年度，公司在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評價中獲得A類AA級評級。

2021年度，公司在證券公司分類監管評價中獲得A類AA級評級。

###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單項業務資格

#### (一) 公司的業務資格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人民銀行	自營業務資格(《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銀復[1996]81號) 投資諮詢、財務顧問業務(《關於成立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銀復 [1996]81號) 短期融資券承銷業務(《中國人民銀行關於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和海通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短期融資券承銷業務的通知》銀發[2005]173號) 黃金自營業務和黃金租借業務(《備案材料送達通知書》(銀市黃金備[2015]31 號)) 全國銀行間同業市場成員(拆借、購買債券、債券現券交易、債券回購業 務)(關於批准部分證券公司進入全國銀行間同業市場的通知(銀辦發 [1999]147號))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p>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滬證監機構字[2012]547號)</p> <p>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證監基金字[2004]49號)</p> <p>期貨中間介紹業務資格(滬證監機構字[2010]121號)</p> <p>保薦承銷及併購業務</p> <p>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的無異議函》機構部函[2015]280號)</p> <p>權益類證券收益互換業務資格(《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權益類證券收益互換業務的無異議函》機構部部函[2013]30號)</p> <p>股指期權做市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股指期權做市業務有關意見的復函》, 機構部函[2019]3065號)</p> <p>股票期權做市業務(《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資格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64號)</p> <p>融資融券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10]314號)</p> <p>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2]459號)</p> <p>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關於核准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的批覆證監機構字[2002]127號)</p> <p>開展直接投資業務試點(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直接投資業務試點無異議的函機構部部函[2008]446號)</p> <p>關於支持證券公司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服務民營企業債券融資的通知(滬證監機構字[2019]41號)</p> <p>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業務試點的無異議函(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機構部部函[2012]560號)</p> <p>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20]1242號)</p> <p>基金投資顧問業務資格(證監機構部函[2021]1683號)</p>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證券業協會	從事代辦股份轉讓主辦券商業務資格（關於授予從事代辦股份轉讓主辦券商業務資格的通知中證協發[2003]94號） 股份報價轉讓業務資格（《關於授予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報價轉讓業務資格的函》中證協函[2006]3號） 成為場外期權業務二級交易商，開展相關場外期權業務（《關於統一場外期權業務二級交易商備案的函》中證協函[2018]657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業務的通知》上證函[2019]2301號） 上交所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資格》上證函[2016]152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股票期權經紀、自營業務交易權限）（《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為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的通知》上證函[2015]63號） A股交易單元港股通業務交易資格（上證函[2014]650號）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2]176號）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上證會字[2013]67號）
深圳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關於同意中信證券等期權經營機構成為深圳證券交易所滬深300ETF期權做市商的通知》深證會[2019]483號）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深證會[2013]15號）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深證會[2013]58號） 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深證函[2014]320號） 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深證會[2016]330號） 深交所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深證會[2019]470號）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其他機構	<p>中金所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關於發佈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名單的公告》)</p> <p>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股轉系統函[2014]772號)</p> <p>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編號:A00037])</p> <p>上海票據交易所票據交易資格(票交所[2017]9號)</p> <p>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資格(《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的批覆》上金交發[2017]68號)</p> <p>利率互換業務</p> <p>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報價業務(《關於批准成為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報價團成員的通知》)</p> <p>轉融資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24號)</p> <p>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5號)</p> <p>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p> <p>調整轉融通授信額度(中證金函[2014]278號、中證金函[2016]28號)</p> <p>科創板轉融通約定申報業務試點資格(中證金)</p> <p>證券業務外匯經營許可證(外幣有價證券承銷業務、外幣有價證券經紀業務、外匯拆借業務)(關於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證券業務外匯經營許可證》公司名稱的批覆上海匯復[2005]72號)</p> <p>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商業務(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p> <p>獨立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資格(中市協發[2020]170號)</p> <p>上海黃金交易所特別會員資格:編號:T009(2015年4月3日)</p> <p>軍工涉密業務諮詢服務安全保密條件備案證書(發證機構:國家國防科技工業局,證書編號:151912006)</p>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核准機關	業務資格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 限責任公司	開戶代理機構資格 甲類結算參與人資格(中國結算函字[2008]12號) 參與多邊淨額擔保結算業務資格(中國結算發字[2014]28號) 數字證書服務代理資格 代理證券質押登記業務資格 期權結算業務資格(中國結算函字[2015]28號) 特殊機構及產品遠程開戶業務資格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 份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債券交易淨額清算業務資格(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49號) 上海清算所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資格(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115號) 關於參與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有關事宜的通知(2018年便函第355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68.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68.html</a>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69.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69.html</a>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8年12月21日 <a href="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70.html">http://www.nafmii.org.cn/zlgl/xyfx/jgzz/201907/t20190701_77370.html</a>
北京證券交易所	關於北京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申請有關事宜的通知(北證辦發[2021]7號)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 (二) 控股子公司的業務資格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光證資管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流水號:000000047217)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關於核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證券資產管理子公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1]1886號)) 受託管理保險資金 <a href="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http://www.gov.cn/gzdt/2012-10/12/content_2242366.htm</a>
光大期貨及其子公司	商品期貨經紀(中國證監會) 金融期貨經紀(證監期貨字[2007]297號) IB業務資格(滬證監期貨字[2010]74號) 期貨投資諮詢(證監許可[2011]1770號) 資產管理(證監許可[2012]1499號) 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滬證監許可[2017]10號) 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證監期貨字[2007]298號) 股票期權(上證函[2015]168號、深證函[2019]721號) 光大光子業務資格:倉單服務、定價服務(業務名稱現更新為場外衍生品業務)、基差交易(業務名稱現更新為基差貿易)(中期協函字[2014]364號) 光大光子業務資格:做市業務(中期協備字[2018]56號)
光大資本	私募基金業務(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規範平台名單公示(第四批)》)
光大發展	私募基金業務(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及其私募基金子公司等規範平台名單公示(第四批)》)
光大富尊	另類投資子公司會員(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私募投資基金子公司及另類投資子公司會員公示(第四批)》)
光大保德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流水號:000000029148) 專戶業務(關於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從事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的批覆證監許可[2008]1007號)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關於核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的批覆證監許可[2008]1044號) 受託管理保險資金
光證金控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境內證券投資(流水號:000000029442)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光證金控 光大證券投資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交易所參與者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 直接結算參與者 中華通結算參與者 直接結算參與者 澳門金融管理局之金融中介公司	(香港證監會AAC153)  聯交所之參與者代號01086 聯交所之HKATS代號SHK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之DCASS 代號CSHK 香港結算之參與者代號 B01086 澳門金融管理局
光證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有聯繫實體 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	(香港證監會AAS942) (香港公司註冊處牌照號碼 TC002563)
光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第二類受規管活動－期貨合約交易 全面結算參與者 期貨交易商	(香港證監會AAF237) 期貨結算所之DCASS代號 CSHK 期交所之HKATS代號SHK
現已更名為光證外匯 (香港)有限公司	第三類受規管活動－槓桿式外匯交易 金錢服務經營者	(香港證監會ACI995) (香港海關，牌照號碼 12-09-00833)
光大證券數碼金融(香港) 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香港證監會AAC483)
光大證券環球(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 意見	(香港證監會AAI430)
光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香港證監會AAI432)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 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交易所參與者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 中華通結算參與者 直接結算參與者	(香港證監會AAW536)  聯交所之參與者代號01355 香港結算之參與者代號 B01355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控股子公司名稱	業務資格	
中國光大外匯、期貨 (香港)有限公司	第二類受規管活動－期貨合約交易 第三類受規管活動－槓桿式外匯交易 結算參與者  期貨交易商	(香港證監會AEX690)  期貨結算所之DCASS代號 CCEV 期交所之HKATS代號CEV (香港證監會AEH589)
中國光大資料研究有限 公司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香港證監會AEH589)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六類受規管活動－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香港證監會ACE409)
中國光大證券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第一類受規管活動－證券交易 第四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 第九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 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 境內證券投資(流水號:000000029462)	(香港證監會AYE648)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光證優越理財(香港) 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包括 相連長期保險) 強積金中介人	(香港保監局FB1134)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 局IC000854)
光證保險顧問(香港) 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包括 相連長期保險) 澳門金融管理局之保險經營業務 強積金中介人	(香港保監局FB1019)  (澳門金融管理局02/CRE)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 局IC000203)
中國光大財富管理有限 公司	保險經紀業務－一般保險,長期保險(包括 相連長期保險)	(香港保監局FB1153)
光證保險代理(香港) 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業務	(香港保監局FA2265)
光明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獲准可交易: －九九金99 Tael Gold －公斤條港元999.9 Kilo Gold HKD －倫敦金Loco London Gold －倫敦銀Loco London Silver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 牌照號碼:M950; 行員號:044)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 控股子公司名稱

### 業務資格

新興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獲准可交易： — 九九金99 Tael Gold — 公斤條港元999.9 Kilo Gold HKD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 牌照號碼：M949; 行員號：040)
順隆金業有限公司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行員，獲准可交易： — 九九金99 Tael Gold — 公斤條港元999.9 Kilo Gold HKD	(香港金銀業貿易場： 牌照號碼：M951; 行員號：068)
Everbright Securities (UK) Company Limited	證券交易，就證券提供意見，中國宏觀政策 研究，行業政策研究和A股股票研究(通過 其上海附屬光大證券)及滬倫通全球存托憑 證英國跨境轉換機構	(英國公司註冊號碼 07106467，倫敦證券交 易所成員及英國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註冊— 參考編號：524544 上海證券交易所與倫敦證券 交易所互聯互通存托憑 證—上證函[2019]2141號)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 四、公司分公司及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 (一) 分公司分佈情況

分公司名稱	辦公地址及郵編	成立時間	負責人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中馬街道使 君街9號綠地中心1號樓11-2、 11-3，郵編：315020	2010/7/1	黃琴	0574-8386708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沙頭街道天安 社區深南大道6011號NEO綠景 紀元大廈A座17A、17B，郵編： 518030	2010/7/21	吳文曲	0755-8296090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東路28號4501 室，郵編：510623	2010/7/21	蘇滿林	020-3803623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瀋陽分公司	瀋陽市沈河區十一緯路169號 (301)，郵編：110014	2011/7/21	姜迅	024-2286976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 道1128號10樓，郵編：200120	2011/7/25	張悅華	021-58313335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248 號4號樓1101-1104室，郵編： 210019	2011/8/3	倪鐵蓮	025-52852258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月壇北街2號月壇大 廈東配樓2層，郵編：100045	2011/8/5	李喜	010-6808118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渝中區大坪正街108號，郵 編：400042	2011/8/23	周國平	023-6889080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分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號 粵豐大廈辦公1701A號，郵編： 523000	2016/6/27	林燕娥	0769-22220682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漢分公司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9號 長城匯T2寫字樓20層，郵編： 430071	2016/7/14	張有福	027-87832666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67號 光大國際金融中心A2層，郵編： 266071	2016/7/19	馬燕	0532-82020180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三段1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號辦公樓12樓 2、3及4單元，郵編：610021	2016/7/29	萬家柱	028-80582960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分公司名稱	辦公地址及郵編	成立時間	負責人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曲江池東路1號萬眾 國際B座12層，郵編：710061	2016/9/9	鄧軼彬	029-83218778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展鴻路82號金 融中心大廈21層05、06單元，郵 編：361021	2018/5/16	王菲	0592-7797779

### (二) 證券營業部分佈情況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	浙江分公司	寧波解放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解放南路67-1 號，郵編：315010	浙江省	0574-83895525
2	浙江分公司	寧波和義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和義路168號 19-1、19-2，郵編：315010	浙江省	0574-87342364
3	浙江分公司	寧波甬江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甬江大道188號 001幢13-4、37-1-1、37-1-3、37- 1-4，郵編：315000	浙江省	0574-87881840
4	浙江分公司	象山縣象山港路營業部	浙江省象山縣丹東街道象山港路501 號三層，郵編：315700	浙江省	0574-65730271
5	浙江分公司	寧海氣象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寧海縣躍龍街道氣象北 路289號，郵編：315600	浙江省	0574-65567368
6	浙江分公司	寧波北侖新碶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北侖區東河路560 號104-107,201-207室，郵編： 315800	浙江省	0574-86884305
7	浙江分公司	寧波鎮海城關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鎮海區沿江西路85號， 郵編：315200	浙江省	0574-86261936
8	浙江分公司	慈溪三北西大街營業部	浙江省慈溪市三北西大街201號1-4 層，郵編：315300	浙江省	0574-63898141
9	浙江分公司	寧波悅盛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悅盛路359號007幢 6-1、2、3、4、7、8、9，郵編： 315000	浙江省	0574-87529633
10	浙江分公司	寧波孝聞街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孝聞街29弄2 號，郵編：315010	浙江省	0574-87286008
11	浙江分公司	寧波奉化中山東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奉化區中山東路461號 201室，郵編：315500	浙江省	0574-88516306
12	浙江分公司	杭州延安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延安路484號A 幢108室、B幢8層，郵編：310009	浙江省	0571-87925544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3	浙江分公司	寧波環城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環城北路西段 403號1-6,2-6,401號2-7,399號 2-8, 郵編: 315020	浙江省	0574-87352299
14	浙江分公司	紹興勝利東路北辰廣場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勝利東路北辰廣場一幢 五樓, 郵編: 312000	浙江省	0575-85148800
15	浙江分公司	金華賓虹路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婺城區賓虹路959號科 信大樓1-3樓, 郵編: 321000	浙江省	0579-83189108
16	浙江分公司	余姚南雷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2號商會大廈 701、1701、1702, 郵編: 315400	浙江省	0574-62855128
17	浙江分公司	慈溪觀海衛營業部	浙江省慈溪市觀海衛鎮金慈塑料城 金龍樓15-18、19、21號, 郵編: 315300	浙江省	0574-63925020
18	浙江分公司	寧波彩虹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彩虹北路48號 20-3、20-4室, 郵編: 315040	浙江省	0574-87982000
19	浙江分公司	溫州市府路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市府路同人恒玖 大廈602室, 郵編: 325000	浙江省	0577-88900399
20	浙江分公司	寧波錢湖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錢湖北路946 號, 郵編: 315000	浙江省	0574-88214062
21	浙江分公司	瑞安萬松東路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瑞安市安陽街道萬松東 路170號第2層、172號1-2層, 郵 編: 325200	浙江省	0577-66875987
22	浙江分公司	嵊州官河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嵊州市三江街道官河南 路369-101號, 郵編: 312400	浙江省	0575-81391280
23	浙江分公司	寧波寶華街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寶華街21號, 郵 編: 315040	浙江省	0574-87953509
24	浙江分公司	台州市府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區市府大道243 號都市綠園201、202-A, 郵編: 318000	浙江省	0576-88537978
25	浙江分公司	海寧文宗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海寧市文宗南路101 號, 郵編: 314400	浙江省	0573-87327799
26	浙江分公司	杭州市心北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經濟技術開發區 市心北路62.66號, 郵編: 311200	浙江省	0571-82671828
27	浙江分公司	杭州新業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新業路228號 來福士中心1幢1307室, 郵編: 310016	浙江省	0571-85075701
28	浙江分公司	紹興上虞王充路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上虞區百官街道王充路 699號, 郵編: 312300	浙江省	0575-82816290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9	浙江分公司	麗水燈塔街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蓮都區燈塔街129號 101室、201室，郵編：323000	浙江省	0578-2518610
30	浙江分公司	杭州飛雲江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贊成太和廣場3 號2002室，郵編：310008	浙江省	0571-87609799
31	浙江分公司	紹興柯橋金柯橋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柯橋區世界貿易中 心(南區)16幢708室，郵編： 312030	浙江省	0575-81167800
32	浙江分公司	湖州苕溪西路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吳興區愛山街道富城 商樓苕溪西路367、369號郵編： 313000	浙江省	0572-2795525
33	浙江分公司	衢州白雲中大道營業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區白雲中大道72 號，郵編：312400	浙江省	0570-8061888
34	浙江分公司	桐鄉慶豐南路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桐鄉市梧桐街道慶豐南 路(南)79號，郵編：314599	浙江省	0573-88265669
35	浙江分公司	義烏雪峰西路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義烏市北苑街道雪峰西 路417、419號，郵編：321000	浙江省	0579-85018333
36	浙江分公司	杭州學院路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學院路131-1 號，郵編：310012	浙江省	0571-88017851
37	深圳分公司	深圳深南大道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6017號都 市陽光名苑裙樓三樓，郵編： 518000	廣東省	0755-88325233
38	深圳分公司	深圳金田路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金田路4028 號榮超經貿中心A02層08、09b單 元和2503單元，郵編：518038	廣東省	0755-83774923
39	深圳分公司	深圳新園路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新園路3號中海商城5 樓，郵編：518001	廣東省	0755-82285197
40	深圳分公司	海口國貿大道營業部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國貿大道63號仙 樂花園一、二層，郵編570125	海南省	0898-68582018
41	深圳分公司	南寧金浦路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金浦 路22號名都大廈十四層1401、 1402、1403、1405、1406號房， 郵編：530021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1-5305013
42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德三道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科苑南路2666 號中國華潤大廈05層04單元，郵 編：518054	廣東省	0755-86055273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43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龍福路營業部	深圳市龍崗區龍城街道龍福路5號榮超英隆大廈A座5層06.07單元，郵編：518172	廣東省	0755-28370875
44	深圳分公司	深圳龍華人民北路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新區民治辦事處銀泉花園3、4號樓1-3層裙樓1層B區，郵編：518000	廣東省	0755-81483239
45	深圳分公司	深圳香蜜湖路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沙頭街道天安社區深南大道6011號NEO綠景紀元大廈A座17D，郵編：518042	廣東省	0755-82523596
46	深圳分公司	深圳和平路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南湖街道和平路1199號金田大廈10樓1005-1006室，郵編：518000	廣東省	0755-82295970
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海秀路營業部	深圳寶安區新安街道海秀路21號興華路南側龍光世紀大廈2棟3-40，郵編：518100	廣東省	0755-49568167
48	深圳分公司	桂林中山中路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桂林市秀峰區中山中路39號南方大廈4樓4-1號，郵編：541000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3-2881288
49	深圳分公司	深圳科苑路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科苑路16號東方科技大廈5層03A號，郵編：518000	廣東省	0755-86707407
50	深圳分公司	柳州潭中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壯族自治區柳州市城中區潭中東路17號華信國際2單元12-13，郵編：545026	廣西壯族自治區	0772-2128010
51	深圳分公司	深圳夢海大道營業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夢海大道5033號卓越前海壹號大廈A座2104室，郵編：518054	廣東省	0755-86713730
52	廣東分公司	廣州珠江新城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珠江東路28號4501房自編11-15單元，郵編：510627	廣東省	020-38883517
53	廣東分公司	惠州麥地路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麥地路61號麥科特大廈，郵編：516000	廣東省	0752-2117213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54	廣東分公司	廣州中山二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二路35號東門5樓，郵編：510080	廣東省	020-37631955
55	廣東分公司	佛山季華六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季華六路11號1座13樓07-11房，郵編：528000	廣東省	0757-83031628
56	廣東分公司	廣州廣州大道中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廣州大道中289號採編樓101、201、207室，郵編：510699	廣東省	020-86198353
57	廣東分公司	廣州花地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紅棉苑北區5-6棟一、二層，郵編：510370	廣東省	020-81598177
58	廣東分公司	江門發展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發展大道178號1幢103第四層，郵編：529000	廣東省	0750-3166123
59	廣東分公司	順德大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大良鳳山中路101號青少年宮東側正業大廈三樓，郵編：528300	廣東省	0757-22381378
60	廣東分公司	惠州平山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東縣平山華僑城西枝江畔怡景灣第四棟2、3層商舖，郵編：516300	廣東省	0752-8558329
61	廣東分公司	湛江人民大道北營業部	廣東省湛江市開發區人民大道北6號華和國際酒店1樓1號商舖，郵編：524000	廣東省	0759-2232083
62	廣東分公司	佛山綠景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綠景三路22號二層，郵編：528000	廣東省	0757-82733081
63	廣東分公司	廣州馬場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馬場路16號之一1001、1009房，郵編：510627	廣東省	020-22169012
64	廣東分公司	佛山順德北滘怡福路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怡福路1號北滘國際財富中心首層1T108、8層05單位，郵編：528311	廣東省	0757-29998118
65	廣東分公司	廣州番禺環城東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市橋環城東路153號首、二層，郵編：511400	廣東省	020-28641138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66	廣東分公司	惠州淡水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淡水鎮人民六路 萬順大廈三樓，郵編：516211	廣東省	0752-3725221
67	廣東分公司	江門新會岡州大道中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會城岡州大道中 3號雍翠華庭1座1401、1501，郵 編：529100	廣東省	0750-6620166
68	廣東分公司	汕頭華山路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龍湖區華山路7號濱海 大廈2樓，郵編：515041	廣東省	0754-88484400
69	廣東分公司	梅州金燕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梅州市梅江區三角鎮金燕大 道寶盈國際大廈4樓4D，郵編： 514000	廣東省	0753-2331968
70	廣東分公司	珠海海濱南路營業部	廣東省珠海市香洲區吉大海濱南路47 號光大國際貿易中心負一層B，郵 編：519000	廣東省	0756-6868289
71	廣東分公司	肇慶星湖大道北營業部	廣東省肇慶市端州區星湖大道北海逸 半島S1三層臨街商舖A6-1卡，郵 編：526000	廣東省	0758-2312023
72	廣東分公司	順德北滘碧桂園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碧桂園居 委會西苑鳴翠谷便利店一層之四， 郵編：528311	廣東省	0757-22381378
73	廣東分公司	廣州江南大道中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海珠區江南大道中路 168號318室，郵編：510240	廣東省	020-89667701
74	廣東分公司	河源永和東路營業部	廣東省河源市源城區永和東路310-12 號，郵編：517000	廣東省	0762-3124333
75	廣東分公司	江門開平光明路營業部	廣東省開平市三埠街道辦事處光明 路94號102、103鋪位，郵編： 529300	廣東省	0750-22866916
76	廣東分公司	佛山南莊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南莊鎮吉利村委 會「竹甫大藕塘」(土名)地段自編1 號106商舖，郵編：528000	廣東省	0757-83552938
77	廣東分公司	廣州南沙進港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南沙街進港大道 8號805、806房，郵編：511458	廣東省	020-84681849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78	廣東分公司	雲浮建設北路營業部	廣東省雲浮市雲城區建設北路5號金山大廈二樓，郵編：523799	廣東省	0766-8922828
79	廣東分公司	廣州琶洲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海珠區宸悅路26號408房，郵編：510000	廣東省	020-31958990
80	廣東分公司	廣州龍溪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荔灣區花地大道中83號11樓1109房，郵編：510000	廣東省	020-81808809
81	廣東分公司	中山岐關西路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石岐區岐關西路32號星匯隼庭首層5卡第二層，郵編：528400	廣東省	0760-87112018
82	廣東分公司	江門鶴山新城路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鶴山市沙坪新城路189號德鶴大廈1101房自編之三，郵編：529700	廣東省	0750-8202282
83	廣東分公司	廣州花都迎賓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花都區新華街迎賓大道123號名高城1F-03，郵編：510801	廣東省	020-36823338
84	廣東分公司	茂名西粵南路營業部	廣東省茂名市茂南區西粵南路123號大院15號首層55號商舖，郵編：525000	廣東省	0668-2156555
85	廣東分公司	雲浮新興荔園路營業部	廣東省雲浮市新興縣新城鎮荔園路4號湖畔花苑3幢1層17號、18號商舖一樓，郵編：527400	廣東省	0766-2223668
86	廣東分公司	廣州天河北路營業部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689號2706房，郵編：510620	廣東省	020-38883517
87	瀋陽分公司	瀋陽十一緯路營業部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十一緯路169號，郵編：110014	遼寧省	024-23283156
88	瀋陽分公司	哈爾濱經緯二道街營業部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經緯二道街22號，郵編：150010	黑龍江省	0451-87655608
89	瀋陽分公司	齊齊哈爾龍華路營業部	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龍華路136號，郵編：161000	黑龍江省	0452-6150777
90	瀋陽分公司	長春解放大路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解放大路2677號光大大廈3樓，郵編：130021	吉林省	0431-88400506
91	瀋陽分公司	大慶金融街營業部	黑龍江省大慶市薩爾圖區東風新村緯二路南側(金融街1號)，郵編：163311	黑龍江省	0459-8178818
92	瀋陽分公司	黑河東興路營業部	黑龍江省黑河市愛輝區東興路2號，郵編：164300	黑龍江省	0456-6107000
93	瀋陽分公司	大連五五路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五五路47號6層，郵編：116001	遼寧省	0411-39852303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94	瀋陽分公司	丹東錦山大街營業部	遼寧省丹東市元寶區錦山大街96-6號，郵編：118000	遼寧省	0415-2831818
95	瀋陽分公司	呼和浩特敕勒川大街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敕勒川大街15號綠地中央廣場藍海B座3層303，郵編：010020	內蒙古自治區	0471-4957945
96	瀋陽分公司	撫順新城路營業部	遼寧省撫順市順城區撫順城街36號，郵編：113000	遼寧省	024-53986116
97	上海分公司	上海淮海中路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淮海中路1045號31樓，郵編：200031	上海市	021-64727070
98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世紀大道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118號東立面一至二層，郵編：200120	上海市	021-20235708
99	上海分公司	上海中興路營業部	上海市閘北區中興路1103號，郵編：200070	上海市	021-56313344
100	上海分公司	上海東安路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東安路562號902室，郵編：200032	上海市	021-33633259
101	上海分公司	上海仙霞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仙霞路333號108、301室，郵編：200336	上海市	021-32522201
102	上海分公司	上海人民北路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人民北路151號1幢10層、1層105室，郵編：201699	上海市	021-57812328
103	上海分公司	上海張楊路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路1233號2樓，郵編：200120	上海市	021-58778388
104	上海分公司	上海西藏中路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西藏中路585號新金橋廣場12層A室，郵編：200003	上海市	021-53082921
105	上海分公司	上海寶山華和路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華和路280號，郵編：200436	上海市	021-36527888
106	上海分公司	上海民生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民生路1188號佳兆業金融中心901室，郵編：200135	上海市	021-61659729
107	上海分公司	上海芳甸路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芳甸路1388號01室，郵編：201204	上海市	021-26120950
108	上海分公司	上海塔城路營業部	上海市嘉定區塔城路885號3幢2樓，郵編：201800	上海市	021-69977168
109	上海分公司	上海新閘路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1518號1樓111.112.113室，郵編：200040	上海市	021-60191918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10	上海分公司	上海人民南路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人民南路333號一層， 333-339號二層，南奉公路1859號 二層，郵編：201499	上海市	021-57197322
111	上海分公司	上海衛清西路營業部	上海市金山區衛清西路711號1-2 層，郵編：200540	上海市	021-33691852
112	上海分公司	上海牡丹江路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牡丹江路1248號 1503、1504室，郵編：200940	上海市	021-66593811
113	上海分公司	上海峨山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峨山路 91弄58號偉泰大廈一樓A-1，郵 編：201200	上海市	021-60871009
114	上海分公司	上海紅寶石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紅寶石路500號1號樓 19樓02室，郵編：201103	上海市	021-52555002
115	上海分公司	上海金科路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科路2891號112 室，郵編：201206	上海市	021-58950537
116	上海分公司	上海東大名路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1158號22層C 單元，郵編：200082	上海市	021-65051026
117	上海分公司	上海耀元路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耀元 路58號3#樓904室-2，郵編： 200126	上海市	021-50818501
118	南京分公司	丹陽中新路營業部	江蘇省丹陽市中新路5號，郵編： 212300	江蘇省	0511-86571128
119	南京分公司	蘇州蘇惠路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區蘇惠路98號國 檢大廈東裙三樓301、303室，郵 編：215000	江蘇省	0512-62986800
120	南京分公司	南京廣州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鼓樓區廣州路2號1101 室、1102室，郵編：210008	江蘇省	025-83196985
121	南京分公司	南京太平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秦淮區太平南路389 號鳳凰和睿大廈606室，郵編： 210002	江蘇省	025-84578511
122	南京分公司	丹陽東方路營業部	江蘇省丹陽市報業大廈A區第14,15間 門面房，郵編：212300	江蘇省	0511-86950029
123	南京分公司	合肥北一環路營業部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濉溪路287號 金鼎廣場A座301、304室郵編： 230001	安徽省	0551-64630800
124	南京分公司	昆山前進東路營業部	江蘇省昆山市開發區前進東路1239-4 號東方國際廣場，郵編：215300	江蘇省	0512-36691653
125	南京分公司	海門南海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通市海門區海門街道南海路 1399號2幢1層22111室，郵編： 226100	江蘇省	0513-81203128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26	南京分公司	常州金水岸營業部	江蘇省常州市天寧區吊橋路巨凝金 水岸1-23、24、25號，郵編： 213161	江蘇省	0519-81081203
127	南京分公司	揚州文昌西路營業部	江蘇省揚州市文昌西路221號，郵 編：225009	江蘇省	0514-87912288
128	南京分公司	鹽城解放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鹽城市亭湖區解放南路15號 南門華府1幢105、106室；郵編： 224001	江蘇省	0515-89885599
129	南京分公司	宿遷發展大道營業部	江蘇省宿遷市宿城區發展大道國泰廣 場1樓121、122、123室，郵編： 223800	江蘇省	0527-82280018
130	南京分公司	江陰暨陽路營業部	江蘇省江陰市暨陽路20號1樓及5 樓，郵編：214400	江蘇省	0510-86837801
131	南京分公司	無錫金融一街營業部	江蘇省無錫市經濟開發區金融一 街15號平安財富中心辦公樓第4 層4-405、4-406A單元，郵編： 214000	江蘇省	0510-85617707
132	南京分公司	南通工農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通市工農路131號2樓，郵 編：226001	江蘇省	0513-81203128
133	南京分公司	無錫中山路營業部	江蘇省無錫市梁溪區中山路163號， 郵編：214000	江蘇省	0510-82728750
134	南京分公司	宜興洑濱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宜興市洑濱南路100號，郵 編：214200	江蘇省	0510-80708893
135	南京分公司	蘇州鄧尉路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鄧尉路9號潤捷 廣場2幢1201室，郵編：215011	江蘇省	0512-62392600
136	南京分公司	張家港河西南路營業部	江蘇省張家港市楊舍鎮玉水世家3 幢河西南路37號、39號，郵編： 215600	江蘇省	0512-56307782
137	南京分公司	常熟珠江東路營業部	江蘇省常熟市虞山鎮珠江東路93-6、 7號，郵編：215500	江蘇省	0512-52977750
138	南京分公司	淮安承德路營業部	江蘇省淮安市清江浦區承德路81號 華夏家園8棟2號商舖，郵編： 223001	江蘇省	0517-83505006
139	南京分公司	蕪湖文化路營業部	安徽省蕪湖市鏡湖區文化路54號誼和 大廈一層、二層，郵編：241004	安徽省	0553-3872006
140	南京分公司	太倉太平路營業部	江蘇省太倉市太平南路康福路1號怡 景南苑6幢108，郵編：215400	江蘇省	0512-53452888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41	南京分公司	南京廬山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158號 嘉業國際城3幢407室，郵編： 210019	江蘇省	025-86555863
142	南京分公司	鎮江達信街營業部	江蘇省鎮江市潤州區達信街萬達廣 場c02幢第1-2層1013、1014、 1015、1016室，郵編：212004	江蘇省	0511-88859899
143	南京分公司	蘇州文苑路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東太湖生態旅 遊度假區(太湖新城)文苑路151號 金鷹商業中心文苑路123號，郵編 215200	江蘇省	0512-63969692
144	南京分公司	泰州東風北路營業部	江蘇省泰州市海陵區東風北路1-1039 號，郵編：225300	江蘇省	0523-86862688
145	南京分公司	南京勝太路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秣陵街道勝太路 6號匯金旗林大廈301室(部分)， 郵編：211106	江蘇省	025-86167221
146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月壇北街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月壇北街2號月壇大廈 東配樓3層，郵編：100045	北京市	010-68081268
147	北京分公司	北京小營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惠新東街甲2號樓-3 至25層101內7層701室，郵編： 100101	北京市	010-84742357
148	北京分公司	北京東中街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東中街29號東環廣場B 座2層，郵編：100027	北京市	010-64182866
149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中關村大街營業部	北京市海淀區海淀大街8號A座2層 A-C，郵編：100080	北京市	010-82483062
150	北京分公司	天津圍堤道營業部	天津市河西區圍堤道中豪世紀花園F 幢底商，郵編：300201	天津市	022-23335777
151	北京分公司	北京麗澤路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14號院1號 樓2層201-1室，郵編：100073	北京市	010-83067048
15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光華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4號院3號樓15 層1506、1507室，郵編：102218	北京市	010-85951550
153	北京分公司	北京三元橋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霞光里18 號1號樓B座3層307單元，郵編： 100027	北京市	010-64710873
154	北京分公司	石家莊西大街營業部	河北省石家莊市長安區西大街88號 五方大廈1號辦公樓605，郵編： 050000	河北省	0311-68019169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55	北京分公司	北京總部基地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外環西路26號院5號樓-1至5層501內4層410室，郵編：100070	北京市	010-63780182
156	北京分公司	北京四季青營業部	北京市海淀區通匯路14號2層B區201-202A郵編：100195	北京市	010-60561800
157	北京分公司	北京朝陽路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東四環中路41號9層918-922室，郵編：100025	北京市	010-66066823
158	北京分公司	北京大興營業部	北京市大興區金星西路19號及19號院2號樓101室，郵編：102600	北京市	010-53221989
159	北京分公司	北京永安里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永安東里甲3號院1號樓13層1604，郵編：100022	北京市	010-58793155
160	北京分公司	北京西直門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西直門外大街1號院2號樓8層8C12，郵編：100044	北京市	010-58302858
161	重慶分公司	昆明人民中路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五華區人民中路26號，郵編：650000	雲南省	0871-63183887
162	重慶分公司	重慶大坪正街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大坪正街108號天海大樓2、3層，郵編：400042	重慶市	023-68710313
163	重慶分公司	重慶永川營業部	重慶市永川區渝西大道中段918號3幢3D-1、3D-3，郵編：402160	重慶市	023-49810047
164	重慶分公司	重慶李家沱營業部	重慶市巴南區李家沱馬王坪正街5號，郵編：400054	重慶市	023-62861758
165	重慶分公司	重慶財富大道營業部	重慶市渝北區財富大道2號10-1、10-2、10-3，郵編：401120	重慶市	023-66294189
166	重慶分公司	重慶民權路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民權路58號合景聚融廣場1單元6樓，郵編：400010	重慶市	023-63719100
167	重慶分公司	遵義民主路營業部	貴州省遵義市紅花崗區民主路2號輕紡大樓6樓，郵編：563000	貴州省	0851-27567998
168	重慶分公司	曲靖翠峰西路營業部	雲南省曲靖市經開區翠峰西路1-77號，郵編：655000	雲南省	0874-3133116
169	重慶分公司	重慶碚峽西路營業部	重慶市北碚區碚峽西路15號2-2，郵編：400700	重慶市	023-60306611
170	重慶分公司	重慶金昌路營業部	重慶市北部新區金昌路7號28幢1-2，郵編：401122	重慶市	023-63215725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71	重慶分公司	貴陽新添大道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雲岩區新添大道南段 188號永利星座9樓C號房，郵編： 550004	貴州省	0851-83852751
172	東莞分公司	東莞南城鴻福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鴻福路200號 4棟2單元30001室、30002室，郵 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2220278
173	東莞分公司	東莞石龍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石龍鎮新城區濠興逸苑 四期5號地鋪及1-9號地鋪二層，郵 編：523320	廣東省	0769-86600816
174	東莞分公司	東莞寮步石大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寮步鎮石大路銀基大廈 411	廣東省	0769-83325878
175	東莞分公司	東莞厚街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康樂南路明豐大 廈西塔樓九層，郵編：523960	廣東省	0769-85995022
176	東莞分公司	東莞三元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三元路2號 粵豐大廈辦公1701B號，郵編： 523000	廣東省	0769-28630008
177	東莞分公司	東莞大朗長富西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大朗鎮求富路長富西路 268號1號樓1610、1611、1612、 1613室，郵編：523770	廣東省	0769-81238662
178	東莞分公司	東莞東駿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區東駿路28號東 駿豪苑1期商舖之A205-A209，郵 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2220796
179	東莞分公司	東莞學星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街道學星路76號 1030室，郵編：523106	廣東省	0769-21681165
180	東莞分公司	東莞松山湖總部二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 區總部二路2號光大數字家庭一區1 棟1號樓103室，郵編：523000	廣東省	0769-22897922
181	東莞分公司	東莞常平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常平大道聯冠廣 場1幢2樓，郵編：523560	廣東省	0769-83335253
182	東莞分公司	東莞虎門濱海大道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濱海大道虎門段 57號202室，郵編：523900	廣東省	0769-82881128
183	東莞分公司	東莞長安德政中路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長安德政中路 222號113室，郵編：523852	廣東省	0769-22189286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84	武漢分公司	長沙芙蓉中路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芙蓉中路一段 469號(新聞大廈13層), 郵編: 410005	湖南省	0731-88099717
185	武漢分公司	武漢紫陽路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首義路133號, 郵編: 430064	湖北省	027-88060350
186	武漢分公司	武漢新華路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485號美 林公館一層, 郵編: 430021	湖北省	027-85784820
187	武漢分公司	長沙人民中路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雨花區人民中218號12 樓, 郵編: 410007	湖南省	0731-88658865
188	武漢分公司	武漢中北路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9號長城 匯T2棟20層, 郵編: 430071	湖北省	027-87839209
189	武漢分公司	武漢關山大道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 山大道21號泛悅城T2寫字樓7層 02-03號寫字間(自貿區武漢片 區), 郵編: 430070	湖北省	027-63499266
190	武漢分公司	鐘祥莫愁大道營業部	湖北省荊門市鐘祥市莫愁大道66號, 郵編: 431900	湖北省	0724-4267130
191	武漢分公司	十堰北京北路營業部	湖北省十堰市張灣區漢江街辦北京 北路95號萬達廣場A座11樓35-40 號, 郵編: 442000	湖北省	0719-8682608
192	武漢分公司	襄陽檀溪路營業部	湖北省襄陽市襄城區檀溪路山水檀溪 A區明園1幢1單元6層3、5室, 郵 編: 441000	湖北省	0710-3516580
193	山東分公司	鄭州金水路營業部	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金水路125號附 1號, 郵編: 450003	河南省	0371-66762911
194	山東分公司	青島香港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67號 光大國際金融中心19層, 郵編: 266071	山東省	0532-83891123
195	山東分公司	濟南經十路營業部	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17703號 華特廣場A106和三層A區, 郵編: 250016	山東省	0531-66599161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196	山東分公司	煙台錦華街營業部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錦華街1號萬達 金融中心B座2808-2811及2820 室，郵編：264001	山東省	0535-6632666
197	山東分公司	東營府前大街營業部	山東省東營市開發區府前大街82號 13樓1306、1307，郵編：257000	山東省	0546-7761700
198	山東分公司	萊蕪萬福路營業部	山東省萊蕪市萊城區萬福北路1號， 郵編：271100	山東省	0634-5626686
199	山東分公司	青島同安路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同安路886號榮 柏財富大廈1號樓1101，郵編： 266000	山東省	0532-88911189
200	山東分公司	鄭州平安大道營業部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龍子湖中道東 路與平安大道交叉口西北角創意園 孵化器大樓E區2層005號，郵編： 450046	河南省	0371-88928998
201	山東分公司	淄博柳泉路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高新區柳泉路272號一 層，郵編：255000	山東省	0533-3577288
202	山東分公司	聊城東昌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聊城市東昌府區東昌西路113 號水城嘉苑小區1號樓商8戶，郵 編：252000	山東省	0635-2180599
203	山東分公司	威海海濱北路營業部	山東省威海市環翠區竹島街道海濱北 路-98號-302，郵編：264200	山東省	0631-5305659
204	山東分公司	濰坊東風東街營業部	山東省濰坊高新區新城街道北海社 區東風東街5922號盛華園小區2號 綜合樓2105、2106、2109室，郵 編：261000	山東省	0536-8795525
205	山東分公司	濟南龍奧西路營業部	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龍奧西路1號銀 豐財富廣場3號樓2層204、205， 郵編：250102	山東省	0531-82399766
206	山東分公司	洛陽周山路營業部	河南省洛陽市澗西區周山路中泰大廈 4樓，郵編：471003	河南省	0379-60672166
207	山東分公司	平頂山姚電大道營業部	河南省平頂山市湛河區姚電大道中 段北側鷹城銘座獨幢1-2層105、 205、110，郵編：467000	河南省	0375-2226178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08	山東分公司	濟寧太白路營業部	山東省濟寧市任城區太白路10號濟寧蘇寧項目1單元1901.1902室，郵編：272000	山東省	0537-7979558
209	成都分公司	成都紅星路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二段70號，郵編：610020	四川省	028-82007711
210	成都分公司	內江公園街營業部	四川省內江市市中區公園街150號帝景商廈B區三樓，郵編：641000	四川省	0832-2182758
211	成都分公司	內江威遠縣威遠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內江市威遠縣嚴陵鎮威遠大道253號1幢501號，郵編：642450	四川省	0832-8239407
212	成都分公司	成都春熙路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三段一號IFS國際金融中心二號辦公樓1205號，郵編：610020	四川省	028-86702468
213	成都分公司	德陽綿遠街營業部	四川省德陽市區綿遠街一段276號102生活廣場B座第2層2-1號，郵編：618000	四川省	0838-2231810
214	成都分公司	南充白土壩路營業部	四川省南充市順慶區白土壩路308號君匯上品5幢2層201、202、203、204、205、206鋪，郵編：637000	四川省	0817-2163333
215	成都分公司	綿陽躍進路營業部	四川省綿陽市涪城區躍進路6號長虹國際城二期北區29棟3樓31-37號，郵編：621000	四川省	0816-2829888
216	成都分公司	廣安金安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廣安市廣安區金安大道一段46號201、202號，郵編：638000	四川省	0826-8089996
217	成都分公司	自貢丹桂街營業部	四川省自貢市自流井區丹桂街居委會37組英祥商廈2層，郵編：643002	四川省	0813-8111555
218	成都分公司	眉山紅星路營業部	四川省眉山市東坡區紅星東路二段167號玫瑰園十區14棟3層301室，郵編：620010	四川省	028-38288368
219	成都分公司	成都光華大道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光華東四路78號11棟2層附201號，郵編：610015	四川省	028-87056421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20	成都分公司	宜賓崇文路營業部	四川省宜賓市敘州區崇文路2號附6號，郵編：644600	四川省	0831-8030086
221	西安分公司	西安興慶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碑林區興慶路98號3、4層，郵編：710048	陝西省	029-83280088
222	西安分公司	烏魯木齊民主路營業部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市天山區民主路137號，郵編：830002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0991-6298798
223	西安分公司	西寧五四大街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五四大街48號，郵編：810001	青海省	0971-8018836
224	西安分公司	西寧黃河路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黃河路154號1幢五層、六層，郵編：810001	青海省	0971-8018836
225	西安分公司	太原解放路營業部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嶺區解放路139號，郵編：030002	山西省	0351-3038666
226	西安分公司	西寧建國大街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東區建國大街26號，郵編：810000	青海省	0971-8163966
227	西安分公司	漢中東大街營業部	陝西省漢中市漢台區東大街8號，郵編：723000	陝西省	0916-2530229
228	西安分公司	西安文景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文景路鳳城三路南側白樺林國際商務廣場D棟207室，郵編：710021	陝西省	029-89820100
229	西安分公司	克拉瑪依迎賓大道營業部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克拉瑪依市克拉瑪依區迎賓大道75-13-1號，郵編：834000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0990-6609962
230	西安分公司	蘭州東崗西路營業部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555號，郵編：730000	甘肅省	0931-8728645
231	西安分公司	西安唐延路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唐延路11號禾盛京廣中心(T11)商場D座L1層70113號單元，郵編：710065	陝西省	029-81209390
232	西安分公司	銀川解放西街營業部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興慶區解放西街銀基時代大廈四層，郵編：750004	寧夏回族自治區	0951-2095525
233	福建分公司	福州五一北路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水部街道五一北路153號東側正祥中心1#7層，郵編：350001	福建省	0591-87810343
234	福建分公司	廈門展鴻路金融中心大廈營業部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展鴻路82號21層01單元，郵編：361021	福建省	0592-7797779

## 附錄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序號	分公司	分支機構	住所(營業場所)	所在省 (自治區、 直轄市)	客戶服務或 投訴電話
235	福建分公司	南昌廣場南路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區廣場南路205號 恒茂華城17棟，郵編：330003	江西省	0791-86665000
236	福建分公司	泉州田安路營業部	福建省泉州市豐澤區田安北路288號 青年大廈三樓，郵編：362000	福建省	0595-28279605
237	福建分公司	石獅濠江路營業部	福建省石獅市濠江路眾和國際大廈十 樓，郵編：362700	福建省	0595-83995525
238	福建分公司	福清清昌大道營業部	福建省福清市音西街道僑榮花園 13#第一層105，郵編：350300	福建省	0591-85877836
239	福建分公司	漳州南昌中路營業部	福建省漳州市薌城區南昌中路31號麗 園廣場6幢D16號，郵編：363000	福建省	0596-2990518
240	福建分公司	宜春高士路營業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區高士路981號1 幢2層1-201號，郵編：336000	江西省	0795-3563333
241	福建分公司	莆田學園中街營業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廂區鳳凰山街道學 園中街60/66/88號201室，郵編： 351100	福建省	0594-2032626
242	福建分公司	贛州興國路營業部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興國路18號財 智廣場贛州書城A棟商舖A204#、 A228#，郵編：341000	江西省	0797-8102710
243	總部直轄	上海南京西路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699號1005 室，郵編：200041	上海市	021-80197037
244	總部直轄	上海凱旋路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凱旋路399號1幢301 室，郵編：200050	上海市	021-62160279